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COTEK CORPORATION

股票代號：1535

108 年 年 報

ANNUAL REPORT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刊印
公司網址：<http://www.ecotek.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發言人

姓名：崔明遠

職稱：管理部門副總經理

電話：(07)333-6138

E-mail：guest@ecotek.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胡立明

職稱：管理部門協理

電話：(07)333-6138

E-mail：guest@ecotek.com.tw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地址：806698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88號8樓

電話：(07)333-6138

傳真：(07)336-3030

分公司：無

工廠：812002高雄市小港區平和路201號

電話：(07)812-1237

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東興路8號地下1樓

網址：www.pscnet.com.tw

電話：(02)2746-3797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姓名：劉裕祥會計師、許瑞軒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806698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88號3樓

網址：www.deloitte.com.tw

電話：(07)530-1888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本公司網址：www.ecotek.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8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 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60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61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 人，是否於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 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61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 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1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 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2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 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 算綜合持股比例	63
肆、募資情形	64
一、資本及股份	6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9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9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9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9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9
八、資金運用情形	69
伍、營運概況	70
一、業務內容	7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5

三、從業員工	81
四、環保支出資訊	82
五、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82
六、勞資關係	86
七、重要契約	96
陸、財務概況	9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9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0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0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0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0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09
一、財務狀況	109
二、財務績效	110
三、現金流量	11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12
六、風險事項	112
七、其他重要事項	118
捌、特別記載事項	11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1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及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12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2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25
玖、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2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108年全球經濟情勢雖有中美貿易爭端及地緣政治衝突的影響，但國內整體產業景氣尚能維持穩定成長。本公司營運主要受鋼鐵市場影響較大，雖下半年鋼市景氣下滑，但主要客戶對於生產設備汰舊換新及建置環保設備之資本支出並未明顯減少，致使本公司營運及獲利呈現相對穩定。

茲就本公司108年度營業結果、109年度營業計畫概要、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及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等報告如下：

一、108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概況

本公司108年度經營策略以創造合理的獲利為發展主軸，對外承攬業務採審慎態度並嚴加相關風險評估，除預估合理利潤外，整體風險承受度應為優先考量要件。

鑑於全球面臨氣候變遷及低碳減排的環保壓力，中鋼集團陸續展開汰舊換新及擴增環保設備計畫，各項污染防治設備工程需求殷切增加，本公司憑藉優良的技術及穩定的施工品質，陸續承攬中鋼煤鐵礦輸送設備流程改善工程、新建煤礦封閉式建築第一期輸送設備工程、二號燒結場脫硫及脫硝新建工程及中龍鋼鐵原料堆置場防風防塵提升效率輸送流程新增及改造工程等項目。

與中鋼光能公司策略合作發展集團太陽光電建置工程，於108年底共計完成83.21MWp裝置量，鑑於立法院108年通過再生能源發展條例修正案，針對用電大戶須設置一定比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加上行政院宣布太陽光電2年推動計畫，皆有利於持續推動集團

內案場建置統包工程，亦可望藉由集團內屋頂設置經驗及實績，擴展至集團外案場統包工程。

(二)營業計畫實施情形

- 1.環保工程：河靜燒結場廢氣脫硫脫戴奧辛工程、新北市三鶯水資源回收中心興建工程、中鋼冷軋精整成品倉庫及鋼板工廠PV建置工程、中龍扁鋼胚精整廠太陽光電建置工程、中鋁108年度太陽光電建置工程、興達海基公用設施安裝施工工程、興達海基、宏利汽車、磁科、鑫科材料太陽光電建置等計新台幣32.09億元，佔總營收34.44%。
- 2.機電工程：林口電廠更新擴建計畫運煤系統工程、中鋼 W11 煤鐵礦輸送流程改造工程、中鋼#1BF PCI篩選機拆除工程、中龍鋼鐵原料堆置場防風防塵提升效率輸送流程新增及改造工程、中龍R02電爐料工合一工程案、台康生技公司新竹生物科學園區生技藥品商業化量產GMP生產工廠建造工程等計新台幣32.76億元，佔總營收35.17%。
- 3.代營運及機電維護工程及其他：含中鋼及中龍公司之機電維護工程及澄清湖、金門太湖淨水場代營運操作等工程，計新台幣28.31億元，佔總營收30.39%。

(三)財務收支情形及獲利能力分析

108年度本公司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93.16億元，較107年108.14億元減少13.85%，合併營業毛利為5.11億元，較107年4.83億元增加5.65%，合併稅前利益為1.64億元，合併總淨利為1.27億元。詳細資料請參閱本年報財務概況內容說明。

(四)研究發展情形

108年度水處理與空污防治技術研發仍聚焦在環保法令加嚴趨勢。在廢水處理方面，未來法令修改包含廢水排放增加管制項目及提升排放水管制值，本公司完成以特殊離子交換樹脂進行含氟

廢水處理技術測試與驗證，及水處理助劑之循環水氟化鈣抑制劑線上測試與驗證並取得供應合約。另國內基礎建設日益普及，都市污水處理率持續提升，污廢水處理所產生之污泥量因此逐年增加，然受限國內地狹人稠，掩埋用地取得困難，致污泥處理費用不斷攀升。鑑此，降低污泥處置成本之污泥乾燥與再利用技術為本公司技術發展重點，此技術已應用於實廠。

空氣污染是社會高度關注的議題，本公司持續以改善固定污染源SOx/NOx排放技術研發為主，此技術已陸續運用在中鋼、中龍與越南河靜等鋼廠的大型煙氣處理系統。未來將精進提升系統處理效能降低處理成本與工程設計優化，並引進中溫觸媒與高溫集塵等技術。

二、109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109年除執行既有環保機電統包工程及維護操作業務外，將延續上年度發展主軸，全力爭取集團公司規劃的環保設備汰舊更新、再生水廠興建及及空污防制設備等循環經濟業務。

近年來本公司在耐火工程屢有斬獲，陸續承攬中鋼、中龍及越南河靜煉鋼廠之更新修護工程，為拓展耐火材料工料合一統包業務，將加強耐火材料選料技術，培育耐火材料監造及施工人力，以期成為穩定的業務來源。

展望今年，除爭取上述各項工程外，將強化工程管理能力，善用集團工程設計整合平台，提升工程自主設計比例，精進核心技術以提高利潤率。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為使公司永續經營、持續成長及因應未來市場變化與挑戰，已制定未來五年經營策略主軸為發展「工程」、「操作維護」、「循環經濟」三足鼎立的成長策略，說明如下：

(一)開拓工程領域方面：深耕集團業務、擴大既有業務及擴大營運

範疇以增加營收，經由內部流程改造以降低成本，強化工程管理及精進核心技術以提高利潤率。

(二)操作維護領域方面：從集團內到集團外，推動機電維護工程與耐火材料工料合一的商業模式，以增加營收及利潤。

(三)循環經濟領域方面：從業務的關聯性參與再生水及綠能發電等新事業領域，發展工程與生產整合的創新商業模式，以提升公司的競爭力。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面對瞬息萬變的外部競爭環境、法規法令更迭交替及總體經營環境變動，對整體營運呈現重大影響。本公司除依循產業需求調整經營策略，更積極改善營運體質、強化公司治理，審慎面對外界衝擊與挑戰，為股東及員工創造最大之福祉，並持續成為對環境友善，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之公司。

感謝各位股東對中字多年來的支持與肯定，本公司經營團隊及全體員工必當全力以赴，持續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期許在各位的支持及鼓勵下，共同創造更美好的未來。

董事長 陳 宗 德



總經理 吳 紫 安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82年3月15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 82年 3月15日 取得公司設立登記核准，經濟部公司執照。實收資本額新台幣(下同) 545,000千元。

民國 82年 9月14日 取得高雄市政府甲級水處理工程業登記執照。

民國 83年 8月17日 取得高雄市政府甲種電器承裝業登記執照。

民國 84年 7月19日 取得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工程業登記證(乙級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級空氣污染防制工程)，原甲級水處理工程業登記執照取消。

民國 85年 2月 2日 取得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工程業登記證(甲級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級空氣污染防制工程、乙級廢棄物清理工程)。原乙級水污染防治工程升級為甲級水污染防治工程。

民國 85年 4月 1日 公司多元化發展政策，於高雄市小港區承租廠地，以做裝配零件及倉庫。

民國 86年 2月20日 取得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工程業登記證(甲級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級空氣污染防制工程、甲級廢棄物清理工程)。原乙級廢棄物清理工程升級為甲級廢棄物清理工程。

民國 86年 5月22日 取得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工程業登記證(甲級水污染防治工程、甲級空氣污染防制工程、甲級廢棄物清理工程)。原乙級空氣污染防制工程升級為甲級空氣污染防制工程。

民國 86年11月10日 核准盈餘轉增資暨補辦公開發行，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577,700千元。

民國 87年 7月10日 核准盈餘轉增資，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637,668千元。

民國 87年11月11日 核准現金增資，民國88年3月12日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697,668千元。

民國 88年 1月11日 通過ISO-9001品質系統認證。

民國 88年 7月 7日 核准盈餘轉增資，民國88年8月5日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
769,630千元。

民國 89年 1月 4日 櫃檯買賣中心核准，股票正式掛牌買賣。

民國 89年 2月25日 通過ISO-9002品質系統認證。

民國 89年 7月13日 核准盈餘轉增資，民國89年9月2日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
811,719千元。

民國 90年 3月 9日 通過OHSAS-18001安衛管理體系認證。

民國 90年 8月31日 核准盈餘轉增資，民國90年11月1日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
855,373千元。

民國 90年 9月17日 台灣證交所核准，股票轉上市掛牌買賣。

民國 90年12月24日 取得高雄市甲等自來水管承裝商登記證。

民國 91年 6月21日 成立CEC International Corp.

民國 91年 7月12日 核准盈餘轉增資，民國91年8月30日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
882,675千元。

民國 92年 1月2日 成立CEC Development Corp.

民國 93年 7月21日 核准盈餘轉增資，民國93年8月19日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
901,475千元。

民國 94年 6月28日 股東常會改選第5屆董事、監察人。

民國 97年 3月18日 核准股份交換發行新股，民國97年4月1日實收資本總額
變更為1,130,474千元。

民國 97年 6月25日 股東常會改選第6屆董事、監察人。

民國 99年 8月20日 成立China Ecotek VN Co. Ltd.

民國100年 6月28日 股東常會改選第7屆董事、監察人。

民國100年11月29日 成立Xiamen Ecotek PRC Co. Ltd.

民國101年 2月20日 櫃買中心核准，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買賣。

民國101年11月 6日 成立China Ecotek India Private Ltd.

民國101年11月20日 成立中宇營造公司。

民國101年12月 5日 核准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民國101年12月5日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1,157,338千元。

民國102年 3月26日 核准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民國102年3月26日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1,185,762千元。

民國102年 5月30日 核准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民國102年5月30日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1,217,988千元。

民國102年11月19日 核准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民國102年11月19日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1,237,426千元。

民國103年 6月27日 股東常會改選第8屆董事、監察人。

民國104年10月28日 榮獲國家品牌玉山獎傑出企業類全國首獎。

民國105年 6月03日 榮獲中國工程師學會「傑出工程及事業機構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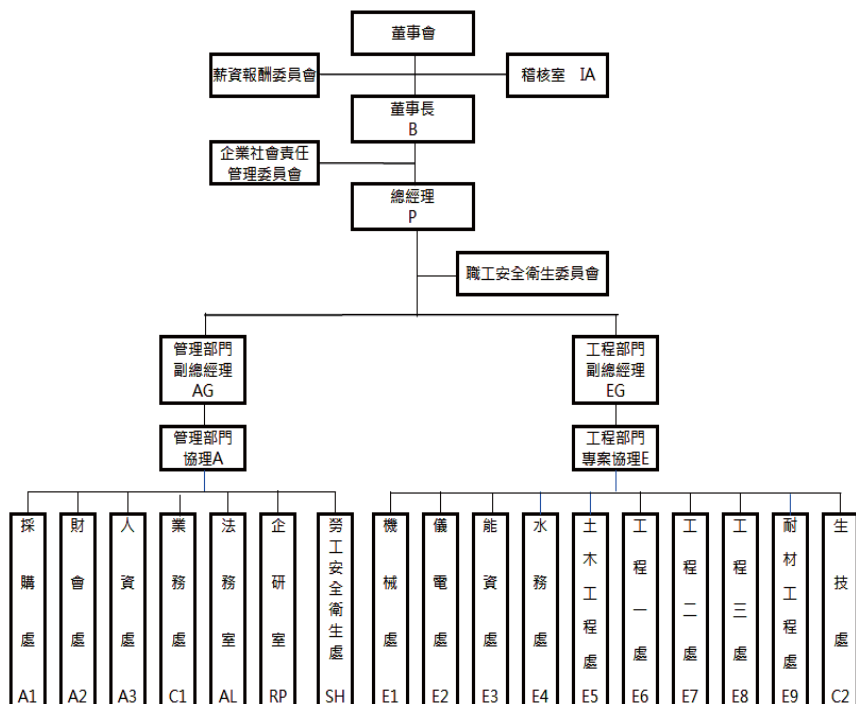
民國106年 6月22日 股東常會改選第9屆董事、監察人。

民國107年 7月13日 成立研創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業務職掌

部 門	主 要 職 責
採 購 處	綜理採購管理、總務、工程發包、專案預算成本管制及進度之登錄、資訊系統維護及公共事務等相關事務。
財 會 處	財務、會計、股務、董事會秘書事務、工程保險等相關事務。
人 資 處	綜理人事規章制度訂定、招募任用、薪酬管理、勞健保、退休、組織發展、教育訓練及勞資關係等相關事務。
法 務 室	負責合約管理、法制之計劃、執行及監督。
企 研 室	負責督導推動公司ISO9001品質管理系統、彙編公司經營發展策略規劃，及其他追蹤、協調、企劃等相關事項。
勞 工 安 全 衛 生 處	負責職業安全衛生及勞工健康管理、促進等事務。
業 務 處	綜理業務取得前之開發作業與內部綜合協調管控及程序辦理，並彙整建立及維護業務相關資訊系統、業務報價、工程資金與風險成本分析、商業條款研擬及簽訂合約等事宜。
生 技 處	綜理生技廠房之規劃與建置，製程生產設備之代理，新事業領域之開發。
機 械 處	土建、機械設計及專業技術開發等相關事宜。
能 資 處	能源、生技、廢棄物資源化、資源回收廠及空污防制等設計及專業技術開發等相關事宜。
水 務 處	綜理水務設計、監造、施工及專業技術開發、水務助劑研發及其業務開發等相關事宜。
儀 電 處	綜理業務所需儀電設計、監造、施工、系統操作維護工程業務及專業技術開發等相關事宜。
工 程 一 處	負責工程之執行，包括工程進度、品質管制、工地管理及施工設備機具管理、代操作及維護工程業務。
工 程 二 處	負責工程之執行，包括工程進度、品質管制、工地管理及施工設備機具管理、代操作及維護工程業務。
工 程 三 處	負責水場代操作維護、駐廠機電維護及耐火砌磚、築爐工料合一等業務。
土 木 工 程 處	綜理土木、建築及鋼構設計規劃，工程進度、品質管制及工地管理等相關事宜。
耐 材 工 程 處	綜理耐火材料事業發展、材料研發、技術服務、工程規畫、監造、砌築施工技術及維護工程業務。
稽 核 室	查核公司內部各項作業程序是否依制度規章之規定執行。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	中華民國	中國鋼鐵(股)公司	-	106.06.22	3年	82.03.02	55,393,138	44.76	55,393,138	44.76
	中華民國	代表人：陳宗德	男	107.03.31	3年	107.03.31 (法人改派代表)	0	0	10,086	0
董事	中華民國	中國鋼鐵(股)公司	-	106.06.22	3年	82.03.02	55,393,138	44.76	55,393,138	44.76
	中華民國	代表人：翁朝棟	男	106.06.22	3年	105.01.15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中國鋼鐵(股)公司	-	106.06.22	3年	82.03.02	55,393,138	44.76	55,393,138	44.76
	中華民國	代表人：王錫欽(註1)	男	108.09.30	3年	108.09.30 (法人改派代表)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中國鋼鐵(股)公司	-	106.06.22	3年	82.03.02	55,393,138	44.76	55,393,138	44.76
	中華民國	代表人：吳紫安	男	107.09.30	3年	107.09.30 (法人改派代表)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中國鋼鐵(股)公司	-	106.06.22	3年	82.03.02	55,393,138	44.76	55,393,138	44.76
	中華民國	代表人：陳火坤	男	107.03.31	3年	107.03.31 (法人改派代表)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	106.06.22	3年	82.03.02	11,843,730	9.57	11,843,730	9.57
	中華民國	代表人：林明祥	男	106.06.22	3年	82.03.02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春源鋼鐵工業(股)公司	-	106.06.22	3年	82.03.02	2,990,772	2.42	2,990,772	2.42
	中華民國	代表人：蔡錫奇(註2)	男	108.07.18	3年	108.07.18 (法人改派代表)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弘博鋼鐵(股)公司	-	106.06.22	3年	97.06.25	3,730,000	3.01	3,918,000	3.17
	中華民國	代表人：郭毓倫	女	106.06.22	3年	98.05.12	0	0	0	0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家榮	男	106.06.22	3年	106.06.22	0	0	0	0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王泊翰	男	106.06.22	3年	106.06.22	0	0	0	0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金合發鋼鐵(股)公司	-	106.06.22	3年	88.04.14	3,610,475	2.92	3,610,475	2.92
	中華民國	代表人：洪偉彥	男	106.06.22	3年	103.06.27	0	0	643	0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春雨工廠(股)公司	-	106.06.22	3年	85.06.11	4,333,266	3.50	4,333,266	3.50
	中華民國	代表人：林輝政(註3)	男	108.06.03	3年	108.06.03 (法人改派代表)	0	0	0	0
監察人	中華民國	百堅投資(股)公司	-	106.06.22	3年	91.06.11	3,008,105	2.43	3,005,000	2.43
	中華民國	代表人：林柏年	男	106.06.22	3年	94.06.28	0	0	0	0

註1：中國鋼鐵(股)公司於108年9月30日改派代表人王錫欽接替林弘男。

註2：春源鋼鐵(股)公司於108年7月18日改派代表人蔡錫奇接替李文隆。

註3：春雨工廠(股)公司於108年6月3日改派代表人林輝政接替李明晃。

109年4月25日 單位：股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姓名關係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中國鋼鐵(股)公司工程副總經理 中山大學EMBA碩士	本公司董事長 中國鋼鐵(股)公司工程副總經理	-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中鋼佳金越南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成功大學資源工程博士	無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中國鋼鐵(股)公司董事長、中欣開發(股)公司董事長、尚陽創投(股)公司董事長、中龍鋼鐵(股)公司董事、中鋼碳素化學(股)公司董事、中鴻鋼鐵(股)公司董事	-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中國鋼鐵(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國立中山大學材料科學博士	無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中國鋼鐵(股)公司總經理、中龍鋼鐵(股)公司董事長、中鋼碳素化學(股)公司董事、中鋼運通(股)公司董事、台灣高速鐵路(股)公司董事	-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國鋼鐵(股)公司設備處處長 淡江大學航空工程系	本公司總經理 英屬關曼群島商亞能聯合開發公司董事、中鋼光能(股)公司董事長、中鋼機械(股)公司監察人	-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中鋼馬來西亞公司總經理 中山大學企業管理博士	無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中國鋼鐵(股)公司工程助理副總經理、中鋼機械(股)公司董事、台灣車輛(股)公司董事	-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副總經理 考試院乙級財務行政人員資格 高雄市立商業學校	無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董事、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董事、合品科技(股)公司董事、亞太電信(股)公司董事、金居開發銅箔(股)公司董事、華廣生技(股)公司董事、景傳光電(股)公司董事、展旺生命科技(股)公司董事、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副總經理	-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春源鋼鐵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十信工商	無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春源鋼鐵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新鋼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弘博鋼鐵(股)公司總經理特助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MBA碩士	無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弘運鋼鐵工業(股)公司監察人、弘博鋼鐵(股)公司董事、弘博鋼鐵(股)公司副總經理	-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國立成功大學工學院副院長 美國西維吉尼亞大學資源及能源經濟系博士	無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成功大學資源工程系名譽教授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勤業平信會計師審計部經理 國立中山大學企管系碩士	無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詳威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金合發鋼鐵(股)公司廠長 高雄工專機械科	無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金合發鋼鐵(股)公司副總經理	-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春雨工廠(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國立台灣大學造船工程學研究所博士	無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春雨工廠(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百堅貿易(股)公司業務經理 美國南加州大學	無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百堅貿易(股)公司董事長特助 百堅投資(股)公司董事	-	-	-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商務、法 務、會計 師或公司 業務所須 相關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或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會計 師或公司 業務所須 之工作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 他 發 司 董 數	其開 公 立 家 任 公 行 獨 事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陳宗德	否	否	否	✓	—	—	✓	✓	—	✓	✓	—	✓	✓	✓	—	0	
翁朝棟	否	否	否	✓	—	—	✓	✓	—	✓	✓	—	✓	✓	✓	—	0	
王錫欽	否	否	否	✓	—	—	✓	✓	—	✓	✓	—	✓	✓	✓	—	0	
吳紫安	否	否	否	✓	—	—	✓	✓	—	✓	✓	—	✓	✓	✓	—	0	
陳火坤	否	否	否	✓	—	—	✓	✓	—	✓	✓	—	✓	✓	✓	—	0	
林明祥	否	否	否	✓	✓	✓	✓	✓	—	✓	✓	—	✓	✓	✓	—	0	
蔡錫奇	否	否	否	✓	✓	✓	✓	✓	✓	✓	✓	✓	✓	✓	✓	—	0	
郭毓倫	否	否	否	✓	✓	✓	✓	✓	—	✓	✓	✓	✓	✓	✓	—	0	
陳家榮	✓	否	否	✓	✓	✓	✓	✓	✓	✓	✓	✓	✓	✓	✓	✓	0	
王泊翰	否	✓	否	✓	✓	✓	✓	✓	✓	✓	✓	✓	✓	✓	✓	✓	3	
林輝政	✓	否	否	✓	✓	✓	✓	✓	—	✓	✓	—	✓	✓	✓	—	0	
洪偉彥	否	否	否	✓	✓	✓	✓	✓	—	✓	✓	✓	✓	✓	✓	—	0	
林柏年	否	否	否	✓	✓	✓	✓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及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監察人之法人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台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表一：董事屬法人股東者之主要股東

109年4月25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經濟部(20.00%)、兆豐商銀託管中國鋼鐵從業人員持股信託專戶(4.19%)、運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62%)、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1.25%)、摩根銀行台北分行託管梵加德股票指數專戶(1.21%)、花旗(台灣)銀行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14%)、運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2%)、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0.90%)、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0.89%)、勞工保險基金(0.87%)	33.09%
華榮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32.96%)、華鴻投資(股)公司(5.83%)、王楊碧娥(3.49%)、王鳳淑(2.55%)、王文伶(2.20%)、王宏仁(2.12%)、王玉發(1.75%)、王宏銘(1.46%)、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0.82%)、陳坤榮(0.80%)	53.98%
春雨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百佳圓建設(股)公司(27.87%)、金智富資產管理(股)公司(9.63%)、春雨投資(股)公司(8.28%)、億太昇(股)公司(4.48%)、張靜琪(1.53%)、張郁琪(1.38%)、李世和(1.31%)、林登海(1.1%)、黃麗容(1.06%)、孫得賓(1.04%)	57.68%
金合發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鴻記投資(股)公司(19.72%)、陳贊仁(17.94%)、陳贊升(16.67%)、陳文欽(14.89%)、陳葉憶雲(8.32%)、陳劉貴美(8.00%)、陳鴻智(7.65%)、莊璧如(3.70%)、陳文智(3.11%)	100.00%
百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忠典(17.68%)、林柏年(25.6%)、林思嘉(25.6%)、德佑投資有限公司(31.12%)	100.00%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李文隆(5.60%)、李文發(5.60%)、鄭毅明(4.81%)、蔡錫奇(3.80%)、李竹松(3.49%)、富巨春股份有限公司(3.2%)、安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92%)、蔡錫儀(2.76%)、花旗台灣銀行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71%)、郭修梅(1.61%)	35.50%
弘博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郭永成(15.91%)、顏珍貴(13.40%)、郭毓倫(12.88%)、郭致豪(11.98%)、豪豪(股)公司(45.84%)	100.00%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9年4月25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運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鋼運通(股)公司(49.89%)、中鴻鋼鐵(股)公司(40.91%)、中鋼碳素化學(股)公司(9.20%)。	100.00%
運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盈投資開發(股)公司(49.00%)、丸一鋼管株式會社(42.00%)、運鴻投資(股)公司(9.00%)。	100.00%
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39.44%)、華鴻投資(股)公司(9.60%)、王玉發(7.98%)、王楊碧娥(2.52%)、王文伶(1.82%)、王鳳絹(0.67%)、花旗託管 DFA 新興市場核心證券投資專戶(0.55%)、國際拆船企業(股)公司(0.50%)、王鳳淑(0.43%)、王宏銘(0.41%)	63.92%
華鴻投資(股)公司	香港商恭盛實業(有)公司(79.79%)、王文伶(3.19%)、王鳳絹(3.19%)、王鳳淑(3.19%)、王宏仁(3.19%)、王宏銘(2.87%)、王郁婷(2.13%)、王玉發(1.07%)、王鳳琴(0.85%)、王楊碧娥(0.53%)	100.00%
春雨投資(股)公司	春雨工廠股份有限公司(100%)	100.00%
百佳圓建設(股)公司	PROMINENT SINO HOLDINGS LIMITED(100%)	100.00%
金智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黃俊義(45%)、王炯棻(36%)、慶欣欣鋼鐵(股)公司(19%)	100.00%
億太昇(股)公司	張郁琪(22.2%)、倪連英(18.9%)、黃麗容 18.7%)、張靜琪(18.5%)、陳聰信(13.5%)、黃明生(5.5%)、王昶評(2.7%)	100.00%
鴻記投資(股)公司	陳葉憶雲(14.29%)、陳劉貴美(9.43%)、陳贊仁(20.97%)、陳贊升(12.69%)、莊璧如(4.89%)、陳鴻智(32.01%)、陳文智(4.46%)、陳思樺(1.26%)	100.00%
德佑投資有限公司	林柏年(100%)	100.00%
豪豪(股)公司	郭永成(21.28%)、顏珍貴(64.82%)、郭毓倫(7.16%)、郭致豪(6.74%)	100.00%
富巨春股份有限公司(3.2%)	鄭毅宏(80%)、沈慧美(10%)、鄭絜文(5%)、鄭絜心(5%)	100.00%
安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蔡錫儀(29.87%)、蔡錫奇(28.50%)、黃貞純(19.23%)、蔡政廷(3.76%)、蔡政宏(3.76%)、蔡佳萍(3.76%)、許元祥(2.83%)、許元榕(2.83%)、許元蓓(2.83%)、蔡鄔雪瑛(2.00%)	99.37%

註：表一、表二皆為最近一次停止過戶日之資料。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財會主管資料

109年3月31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 任 期 日 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	目前兼任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比率 (%)	股數	比率 (%)	股數	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 經 理	中華 民國	吳紫安	男	107.10.01	0	—	—	—	—	—	中國鋼鐵(股)公司股份處處長 淡江大學航空工程系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能聯合 開發公司董事、中鋼光能 (股)公司董事長及中鋼機 械(股)公司監察人	—	—	—
工 程 部 門 副總經理	中華 民國	杜清松	男	103.03.21	2,016	—	—	—	—	—	中宇環保工程(股)公司技術部協理 亞洲理工學院環境工程系碩士	中宇營造(股)公司董事長	—	—	—
管 理 部 門 副總經理	中華 民國	崔明達	男	107.07.01	373	—	—	—	—	—	中宇越南(股)公司總經理 清華大學動力機械系	啓航參創業投資(股)公司 董事	—	—	—
管 理 部 門 協 理	中華 民國	胡立明	男	100.08.30	0	—	—	—	—	—	中宇環保工程(股)公司管理處經理 奧克拉荷馬市立大學企管碩士	群裕、景成發、啓翊及弘 全投資公司監察人	—	—	—
財 會 處 經 理	中華 民國	莊雅閔	女	97.08.21	0	—	—	—	—	—	中宇環保工程(股)公司資深會計管 理師 東海大學會計系	—	—	—	—

註：1.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均無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之經歷。

2.109年3月19日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由管理部門協理胡立明兼任。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8年12月31日；單位：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員工認股權 憑證得認購 股數(H)	取得限制股 工權利新股 數額(I)	A、B、C、D、 E、F及G等七項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董事	中國鋼鐵 (股)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代表人	陳宗德	0	0	0	592	749	10,402	0	15	0	0	9.27	9.27
董事代表人	翁朝棟	0	0	0	592	749	10,402	0	15	0	0	9.27	9.27
董事代表人	林弘男(註1)	0	0	0	592	749	10,402	0	15	0	0	9.27	9.27
董事代表人	王錫欽	0	0	0	592	749	10,402	0	15	0	0	9.27	9.27
董事代表人	陳火坤	0	0	0	592	749	10,402	0	15	0	0	9.27	9.27
董事代表人	吳榮安	0	0	0	592	749	10,402	0	15	0	0	9.27	9.27
董事代表人	葉榮電	0	0	0	592	749	10,402	0	15	0	0	9.27	9.27
董事代表人	電纜(股)公司	0	0	0	592	749	10,402	0	15	0	0	9.27	9.27
董事代表人	林明洋	0	0	0	592	749	10,402	0	15	0	0	9.27	9.27
董事代表人	春源鋼鐵 (股)公司	0	0	0	592	749	10,402	0	15	0	0	9.27	9.27
董事代表人	李文隆(註2)	0	0	0	592	749	10,402	0	15	0	0	9.27	9.27
董事代表人	蔡錫奇	0	0	0	592	749	10,402	0	15	0	0	9.27	9.27
董事代表人	弘博鋼鐵 (股)公司	0	0	0	592	749	10,402	0	15	0	0	9.27	9.27
董事代表人	郭廣倫	0	0	0	592	749	10,402	0	15	0	0	9.27	9.27
董事代表人	陳家榮	0	0	0	592	749	10,402	0	15	0	0	9.27	9.27
獨立董事	王治翰	1,200	0	0	275	275	0	0	0	0	0	1.16	1.16
獨立董事	王治翰	1,200	0	0	275	275	0	0	0	0	0	1.16	1.16

*除上述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中國鋼鐵(股)公司於108年9月30日改派代表人王錫欽接替林弘男。
註2：春源鋼鐵(股)公司於108年7月18日改派代表人蔡錫奇接替李文隆。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中國鋼鐵(股)公司、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林明祥、春源鋼鐵(股)公司、弘博鋼鐵(股)公司、陳家榮、王泊翰	中國鋼鐵(股)公司、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林明祥、春源鋼鐵(股)公司、弘博鋼鐵(股)公司、陳家榮、王泊翰	中國鋼鐵(股)公司、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林明祥、春源鋼鐵(股)公司、弘博鋼鐵(股)公司、陳家榮、王泊翰	中國鋼鐵(股)公司、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林明祥、春源鋼鐵(股)公司、弘博鋼鐵(股)公司、陳家榮、王泊翰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500,000元(含)~ 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吳紫安	吳紫安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陳宗德	陳宗德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7	7	9	9

註：1.本公司董事酬勞，除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代表人林明祥外，其餘屬法人代表者全數支付予所代表之法人公司。

2.法人董事之代表人兼任員工者尚包括薪資與員工酬勞。

(二)監察人之酬金

108年12月31日；單位：千元

職 稱	姓 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 (A)		酬勞 (B)		業務執行費用 (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金合發鋼鐵(股)公司	0	0	222	222	374	374	0.47	0.47	0
監察人代表人	洪偉彥									
監察人	春雨工廠(股)公司									
監察人代表人	李明晃(註)									
	林輝政									
監察人	百堅投資(股)公司									
監察人代表人	林柏年									

註：春雨工廠(股)公司於108年6月3日改派代表人林輝政接替李明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1,000,000元	金合發鋼鐵(股)、春雨工廠(股)、李明晃、林輝政、百堅投資(股)、林柏年	金合發鋼鐵(股)、春雨工廠(股)、李明晃、林輝政、百堅投資(股)、林柏年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無	無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無	無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6	6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8年12月31日；單位：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 金(B)		獎金及特 支費等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公司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總經理	吳紫安													
副總經理	杜清松	11,862	11,862	0	0	0	0	40	0	40	0	9.38	9.38	14.3
副總經理	崔明遠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 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無	無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無	無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無	無
3,500,000元(含)~ 5,000,000元(不含)	吳紫安、杜清松、崔明遠	吳紫安、杜清松、崔明遠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3	3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8年12月31日；單位：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 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吳紫安	—	57	57	0.04
	副總經理	杜清松				
	副總經理	崔明遠				
	協理	胡立明				
	財會處經理	莊雅閔				

(五)最近兩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率					
身份職稱	107年度		108年度		增減比率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董 事	12.32%	12.32%	10.43%	10.43%	-15.34%
監 察 人	0.60%	0.60%	0.47%	0.47%	-21.6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5.25%	15.25%	9.38%	9.38%	-38.49%

1.董事、監察人

董事、監察人之酬金明列於公司章程第 32 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低於 0.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1%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總經理、副總經理

本公司給付總經理、副總經理之薪酬係依公司薪給管理辦法規定給付，並提報董事會核定，另績效獎金則按前一年度盈餘提撥一定比例，與全體員工同為參加分配對象，按相關獎勵辦法規定辦理，與經營績效有直接關聯性。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與未來風險之關聯性：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由10位董事組成，每季至少召開一次董事會，每次董事會皆有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其主要職權為審議公司重大業務及財務決策、重要規章之制定、經理人及會計師之聘解任。

本公司設有監察人3人，其主要職權為監督公司業務執行、查核公司簿冊文件、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等事項。

本公司設有稽核單位，隸屬董事會，其主要職權為檢查、評估內部控制制度缺失及衡量營運效率，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有效實施，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確實履行責任。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8年度第9屆董事會召開6次會議，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108.01.01~108.12.31)

職稱	姓名	代表人	實際出 (列)席次 數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 (列)席率 (%)	備 註
董 事 長	中國鋼鐵(股)公司	陳宗德	6	0	100	107/03/31就任
董 事		翁朝棟	6	0	100	106/06/22連任
董 事		林弘男	3	1	75	108/09/30解任
董 事		陳火坤	6	0	100	107/03/31就任
董 事		吳紫安	6	0	100	107/09/30就任
董 事		王錫欽	1	1	50	108/09/30就任
董 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林明祥	4	2	66.67	106/06/22連任
董 事	春源鋼鐵工業(股)公司	李文隆	2	0	100	108/07/18解任
董 事		蔡錫奇	2	2	50	108/07/18就任
董 事	弘博鋼鐵(股)公司	郭毓倫	5	1	83.33	106/06/22連任
獨 立 董 事	陳家榮	-	4	2	66.67	106/06/22選任
獨 立 董 事	王泊翰	-	5	1	83.33	106/06/22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董事會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之議案內容
第9屆第18次 109年3月19日	1.提報本公司108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3.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4.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第9屆第12次 108年3月20日	1.提報本公司107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上述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之議案內容決議情形：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下列議案因與董事自身或所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故依規定利益迴避並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迴避董事姓名	迴避原因
108/09/25	通過本公司董事長陳宗德先生酬勞發放金額	陳宗德	與自身利害關係
108/11/07	通過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副總經理基本薪給	陳宗德、吳紫安	與自身利害關係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於109年3月設置公司治理主管，其主要職掌為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及製作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以及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二)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公告董事會重大決議。

(三)董事出列情形、進修情形、獨立董事現職、經歷及兼任情形均依規定申報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四)本公司為所有董事(含獨立董事)、經理人投保D&O責任險，並於董事會中報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自第十屆董事會(109年6月)起設置審計委員會。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8年度第九屆董事會召開6次會議，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108.01.01~108.12.31)

職稱	姓名	代表人	實際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金合發鋼鐵(股)公司	洪偉彥	6	0	100	106.06.22連任
監察人	春雨工廠(股)公司	李明晃	2	0	100	108.06.03解任
監察人	春雨工廠(股)公司	林輝政	2	0	50	108.06.03就任
監察人	百堅投資(股)公司	林柏年	6	0	100	106.06.22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員工及股東可透過書信或電子信箱與監察人溝通，監察人得視需要指示本公司有關單位處理。

(二)內部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將稽核報告送請監察人審閱，並於董事會提報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108年度監察人未持反對意見。

二、監察人、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08年5月2日舉行獨立董事、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會議，主要針對107年度財務報表查核方式、關鍵查核報告事項及會計師獨立性等進行討論，使監察人充分瞭解本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運作情形，並視需要邀請公司治理單位人員列席說明。相關開會內容請於本公司網站下查詢。

三、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陳述意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於107年12月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提報108年股東常會報告，現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並設有專責人員及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並由股務代理機構統一證券協助辦理?	V		本公司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並由股務代理機構統一證券協助辦理。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訂有關係人交易管理要點，規範關係企業之間各種交易，並訂有對子公司監理之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辦法，以控管風險。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訂定「董事、監察人道德行為準則」、「從業人員道德行為準則」及「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等規章，均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本公司於108年度1月至12月針對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進行資料安全、道德倫理守則或誠信經營守則施以教育訓練共66人次，總計132人時。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1.本公司於107年12月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在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即擬訂有多元化方針。董事會成員由10位董事組成(包含2位獨立董事)，考量多元化之理念，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揭露於公司網站，並參考以下二大面向為標準： a.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b.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會計、產業、財務等)、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 2.衡諸本公司第九屆10位董事成員名單，除有1名女性成員外，其餘皆為男性成員；長於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且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者有：陳宗德、吳紫安、翁朝棟、王錫欽、陳火坤、林明祥、蔡錫奇及郭毓倫；至於陳家榮及王泊翰等2位獨立董事則分別長於產業及會計審計事務。 3.本公司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20%，獨立董事占比為20%任期年資皆在3年以下，女性董事占比為10%，2位董事年齡在70歲以上，6位董事在60~69歲，2位在50歲以下。 4.董事會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的政策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詳如第32頁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規劃109年6月改選第十屆董事時設置審計委員會。另基於企業社會責任與永續經營之理念，設有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本公司於109年3月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將於109年12月31日前完成評估報告後，依規定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申報績效評估結果。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應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並將個別董事(不含獨立董事)績效評估作為訂定董事酬勞金分配之參考依據。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每年至少評估一次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針對會計師聲譽、連續提供審計服務年數、提供非審計服務是否未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審計小組是否未與本公司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會計師自身利益是否無與本公司發生利益衝突之情事，請會計師及其事務所提供相關資料及聲明書，由管理部門據以評估，最近二年度評估結果分別於108年3月20日及109年3月19日提報董事會報告。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於109年3月19日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由管理部門協理擔任此職務，其主要職掌為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及製作議事錄、協助董事及監察人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及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及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本公司依各單位工作職掌由專責單位負責公司治理相關業務之執行，如董事會七日前通知董事並提供會議資料、於法令期限內登記股東會日期，並於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年報、議事手冊及議事錄、並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事項。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依各部門負責之業務範圍，與不同之利害關係人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1.股東：a.每年第2季召開股東會，每個議案逐案表決，投資人可充分參與議案表決過程。b.每年發行股東會年報與經營報告，供投資人線上查詢或索取紙本資料。c.每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前月營收、各項產品業務營收統計表。 2.員工：員工教育訓練(每年)、職工福利委員會、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每月)。 3.社區及地方團體：持續捐贈復興國小少棒球隊球衣及球具等物品、認養壽山動物園企業認養動物及淨山等公益活動。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客戶：a.客戶滿意度調查(每年)、品質保證、市場調查、定期及不定期拜訪、客戶訪談等方式、獲取客戶回饋資訊。b.強化技術服務，及時回應客戶需求，提供客戶更滿意的服務。 此外，中宇官網設置利害關係人及企業社會責任專區，以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本公司自100年每年皆出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做為進一步揭露企業社會責任信息的一項重要工作。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統一綜合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V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網址： www.ecotek.com.tw ，提供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並由專責單位負責維護資訊之更新。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 http://www.ecotek.com.tw/web_en.php 並揭露相關資訊；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及將法人說明會簡報放置公司網站中。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V	1.因配合會計師查核時程，本公司尚無法達成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及申報年度財務報告。 2.本公司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依規定公告期限7日前經董事會通過及提報至董事會，並於通過日及提報日後1日內公布財務報告。	審慎評估中。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員工權益： 本公司以人為本，視員工為重要資產，對於工作環境、眷屬照顧、教育訓練等，訂立完整之管理制度，使員工能在安心、安身的先決條件下，讓員工個人利益與公司利益結合，並全心為公司貢獻，創造利益。 (二)僱員關懷： 本公司每年度均實施員工一般健康檢查及特殊作業健康檢查，一般健檢亦開放眷屬參加，並依據年度健檢結果與分析，彙整寄發各部門主管，作為派工時之參考，每年健康檢查的資料，匯入個人健檢資料庫，建立個人的健康履歷，進行健康查詢與追蹤。 (三)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秉持卓越、技術、誠信、品質之精神，正派經營，為投資大眾創造最大利益，提高股東權益報酬率，並充分提供資訊，供投資者參考。 (四)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對於供應商(承包商)之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	說明	
			財務風險管理提供專業之顧問及協助，確保供應商能穩定履行合約，並保障其主次供應商(承包商)員工之福利。亦依據不同高風險作業，明確定義施工人員所需採取的安全防護及管制措施。定期對供應商(承包商)進行考核，績優者予以鼓勵。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根據責任、影響力、親近度、依賴性、代表性及策略性原則等利害關係人識別準則，鑑別利害關係人，並將其關切議題透過「企業影響程度」及「營運衝擊程度」二構面由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排定優先順序及研議相關回應方式，藉以維護各利害關係人權利，此外，本公司亦發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使各利害關係人更瞭解本公司對其權利維護之相關作法。 (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針對財務、原料、人力資源、工程、資安及工作安全等風險訂有嚴格之管控措施並投保相關保險，以合理管控公司整體營運風險。 (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依據客戶需求，調整產品組合，提供客戶專業服務，另本公司每年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藉由調查結果持續精進產品及服務品質。 (八)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請參見本年報第55頁。 (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每年由母公司中鋼統一規畫集團公司董監責任保險，本公司皆配合辦理並提董事會報告。 (十)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本公司在規劃接班計劃中，接班人除須具備優異的專業及管理能力外，價值觀需與公司相符，人格特質必需具備包含誠信、正直、創新及行動力等。對於高階管理階層接班人的培訓內容，包含管理、專業能力的培訓、職務輪調、外派海內外子公司歷練等，以綜合培養擔任高階主管的經營管理能力。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針對第五屆(107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提出改善情形如下：

- 1.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預計109年年底完成評估報告。
- 2.109年始設置審計委員會。
- 3.同步發布英文重大訊息。
- 4.公司內部稽核人員取得國際內部稽核師證照。
- 5.經加強會前溝通，適當的安排董事會日期，並請董事踴躍出席，出席率已達80%以上。

(二)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說明如下：

- 1.積極推動公司之董事均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之時數完成進修，並提供董事進修課程資訊。
- 2.一年至少受邀召開2次法人說明會。
- 3.自願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註1

董事姓名	多元化 核心 項目	性別	兼任 本公司 員工	基本組成											
				年齡分布			獨立董事 任期年資			經營 管理	領導 決策	產業 知識	財務 會計	風險 管理	資訊 科技
				40 至 59	60 至 69	70 以 上	3 年 以 下	4 至 8 年	9 年 以 上						
董事長陳宗德	男			✓					✓	✓	✓		✓		
董事翁朝棟	男			✓					✓	✓	✓		✓		
董事王錫欽	男			✓					✓	✓	✓		✓	✓	
董事吳紫安	男	✓		✓					✓	✓	✓		✓		
董事陳火坤	男			✓					✓	✓	✓		✓		
董事林明祥	男				✓				✓	✓	✓	✓	✓		
董事蔡錫奇	男			✓					✓	✓	✓		✓		
董事郭毓倫	女		✓						✓	✓	✓		✓		
獨立董事陳家榮	男			✓		✓			✓	✓	✓		✓	✓	
獨立董事王泊翰	男		✓			✓			✓	✓	✓	✓	✓		
監察人林輝政	男			✓					✓	✓	✓		✓		
監察人洪偉彥	男			✓					✓	✓	✓		✓		
監察人林柏年	男		✓						✓	✓	✓		✓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業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六第一項及金管會100年3月18日公告訂定之「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於100年12月22日召開之第七屆第三次董事會通過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決議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下稱薪酬委員會)。

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二條規定，薪酬委員會成員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組成人數三人，任期與委任之董事會屆期相同，於106年6月22日至109年6月21日止(與第九屆董事會屆期相同)。

薪酬委員會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五條之規定，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交董事會討論。

- 一、訂定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績效評估之政策、制度，並定期檢討各該人員之績效表現。
- 二、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報酬(含董事、監察人之車馬費)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三、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報酬(含董事、監察人之車馬費)。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 份 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1)										兼任 其他開 行公 司薪 資報 酬委 員會 成員 數	是否 符合 「股 票上 市或 於證 券商 營業 處所 買賣 公司 薪資 委員 會設 置及 行使 職權 辦法」 第6條 第5項 之規定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需相關 系之公 私立大 專院校 講師以 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師 或其他 與公司 業務所 需之國 家考試 及格領 有證書 之專門 職業及 技術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 董事	陳家榮	是	否	是	✓	✓	✓	✓	✓	✓	✓	✓	✓	✓	0	是
獨立 董事	王泊翰	否	是	是	✓	✓	✓	✓	✓	✓	✓	✓	✓	✓	3	是
外部 人	彭台光	是	否	是	✓	✓	✓	✓	✓	✓	✓	✓	✓	✓	0	是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及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監察人之法人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台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6年6月22日至109年6月21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陳家榮	3	0	100%	106/06/22就任
委 員	王泊翰	2	1	66.67%	106/06/22就任
委 員	彭台光	2	1	66.67%	106/06/22就任

一、其他應記載事項：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第3屆第8次 108年11月07日	1.提報本公司董事長陳宗德先生之酬勞發放金額。 2.修訂本公司「員工紅利發放辦法」。
第3屆第7次 108年09月23日	1.調整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副總經理本薪。 2.訂定本公司管理部門副總經理崔明遠君之薪酬。 3.核發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副總經理績效獎金。
第3屆第6次 108年03月06日	1.提報107年度董監酬勞發放金額及方式。
議案內容決議情形： 決議結果：以上議案全體出席委員皆同意通過，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	

二、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每年透過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就ESG等三大構面收集企業社會責任重大性原則，依據該重大議題進行相關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說明詳如註1(見本年報第45頁)。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於100年成立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107年12月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據以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工作，依照組織規程，設置主任委員一人，副主任委員一人，下設執行中心，設置執行長及副執行長各一人，執行中心設置環境永續組、公司治理組及社區關係組，另有秘書一人，負責訂定、檢討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及相關管理方針。每年定期召開一次會議檢討實施成效，將當年度執行計畫及成果及下一年度執行計畫於董事會報告。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環境管理制度完善，領先同業，通過並取得國際認證標準有：ISO 9001、OHSAS 18001等國際標準。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致力研發對環境友善之藥劑及技術，以降低對環境之負擔。並為提升資源的利用效率，制定「剩餘物料管理辦法」以及「下腳料處理辦法」等廢棄物管理政策，使工程結束後之剩料，或因剪裁後所產生之邊料、畸零料等，尚能使用的物料能夠有效回收或利用。	由於本公司非製造工廠，因此不適用於「使用再生物料」之款項。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期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中宇環保對於氣候變遷可能帶來的環境風險與對應之機會(因應策略)皆已完成鑑別，並已依鑑別結果規劃具體因應策略，說明詳如註2(見本年報第46頁)。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制定「綠色生活推動與執行辦法」，推動各部於執行各項工程時，注意相關法規面的發展，並於執行工程時，隨時改善節能減碳之工法，並設有評鑑小組每半年評鑑之。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遵循政府法令及國際人權公約無非法僱用童工及強迫性勞動之情事，所有聘僱同仁皆適用勞基法，並受勞基法之保護，公司自成立以來並無發生勞資糾紛、貪污、賄賂及歧視等案件。有關保障人權政策與具體管理方案請參閱公司網站：公司治理/人權政策。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	V	依衡量人力市場供需情形與薪酬行情訂立標準，以優於勞動部所規定之基本薪資為原則，並考慮擬予擔任之工作、學歷、相關工作年資、市場人力需求狀況、參酌中宇環保現有擔任相同工作或相等年資人員之薪給。透過公平完善的績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效管理制度，連結公司整體策略目標與同仁個人工作目標，展開各項行動方案，年底主管則會依據各項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參考來自其它主管或 同儕之多面向回饋意見進行評分，此外，為衡平個別員工考核結果差異，亦會依單位或 職務進行之員之績效排序，以增進考核之公平與合理性。公司會按照同仁績效表現，予以獎勵、培訓及各項職涯發展機會，針對績優、具發展潛力之人才，則透過公開透明的晉升機制，積極拔擢培養，提供其更高之職責與 相對更優渥之薪資報酬，以帶動組織整體正向發展。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導入OHSAS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提昇公司風險管控能力，確保安衛管理績效，減少職業災害，提供員工一個安全的就業環境；另每年實施定期健康檢查及特殊健康檢查，並開放員工眷屬自費參加，不定期舉辦各類健康講座及依健檢結果由醫師或醫護理人員分類實施員工健康約詢與關懷，強化員工對健康的概念與認知。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人資處於年度均擬訂員工訓練計劃，針對同仁職涯發展訂有學習地圖，務求同仁能在既有崗位上執行勤務，同時進修取得升遷時必要技能。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	V	每年針對完工金額達1千萬元以上之客戶，進行顧客滿意度調查表，了解本公司在業界表現情形及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戶滿意程度，用以改善產品內容及提升服務品質。 本公司皆訂有相關程序保護消費者權益，例如：設立專門的申訴窗口、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並訂有相關採購作業標準，確保工程品質皆符合國際及國內環保法令。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中宇重視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之影響，與供應商合作，一同共同致力落實企業社會責任，108年起在詢價單上、訂購單上加註「於本訂購契約成立時，買賣雙方應遵守雙方之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如供應商涉及違反政策，且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造成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等文字，以約束供應商，並避免供應鏈對環境負面衝擊。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自2011年起每年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CSR，並於本公司官方網頁(http://www.ecotek.com.tw)設立「企業社會責任」專區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2018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已通過英國標準協會(BSI)第三方檢核，符合GRI Standards核心選項，獨立檢核意見聲明書附於報告書附錄。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於107年12月20日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提報108年股東常會報告，現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實際運作情形均符合守則規定。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環境保護方面

隨著全球面臨環境逐件惡化及重視環保議題的趨勢，環境保護相關工程為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涵蓋水資源管理、空氣防治、廢棄物處理等領域，我們運用高效率污水處理技術並發展綠能空污技術，解決並增進全民之生活品質。

(二)社會服務方面

贊助中鋼集團教育基金會、喜憨兒、唐氏症等社福團體、壽山國家自然公園管理處、壽山動物園、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認養校園室內空氣清淨設備計畫、台菲水質科研中心維運計畫等活動，共計約157萬元。

(三)消費者權益方面

本公司係一專業工程服務公司，對於合約之履行義務十分重視，亦多次獲得業主肯定，並獲頒感謝獎狀。

(四)人權方面

本公司為一綜合工程服務業之公司，對於人權之尊重均不遺餘力，亦本著共榮互利之原則，謀求人類福利與生態環保平衡為目標。本公司恪遵國內外勞動及人權的規範，公平對待與尊重所有員工。且迄今未曾雇用未滿16歲之童工，亦無強迫勞動之情形。

(五)安全衛生方面

本公司的安全衛生管理架構在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OHSAS18000）上，透過計劃、執行、檢查、審查（P-D-C-A）持續改善的管理精神，達成預防意外事故、促進員工安全健康及保護公司資產的目標。安全管理除了對員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提升員工自主管理外，對工程施工前環境、作業危害的鑑別、風險評估而訂定各項作業安全程序，以杜絕事故的發生，保障公司員工、廠商人員生命安全與公司投資人的財產利益；另訂定意外傷亡事故處理小組作業要點及颱風侵襲留守要點，萬一發生(天然)災害時能將災害損失降至最低以避免對社會與環境造成衝擊。更嚴格要求落實高風險作業管制；工程施工安全部份，依循施工計畫逐步施工並設置相關職安法令要求之安全防護設施；而資訊與總務部門所轄設備與設施安全，亦會加強執行安全設計規劃與定期安檢；衛生管理部分，則推動一般健康衛生促進及職業衛生管理相關事宜。

(六)員工權益

本公司本著以人為本，視員工為公司之重要資產，對於工作環境、眷屬照顧、教育訓練等，訂立完整之管理制度，使員工能在安心、安身的先決條件下，讓員工個人利益與公司利益結合，全心為公司貢獻，創造利益。

(七)僱員關懷

本公司每年度均實施員工一般健康檢查及特殊作業健康檢查，一般健檢亦開放眷屬參加，並依據年度健檢結果與分析，彙整寄發各部門主管，作為派工時之參考，每年健康檢查的資料，匯入個人健檢資料庫，建立個人的健康履歷，進行健康查詢與追蹤。

本公司於108年1月10日邀請小港醫院林文一醫師在澄清湖淨水場舉辦「認識大腸癌」健康講座，108年3月25日由專職護理師於寶成技術中心舉辦「認識減重飲食」健康講座，108年4月26日由專職護理師在中宇中龍辦公室舉辦「認識熱危害與代謝症候群」健康講座，108年6月份由專職護理師在中宇中鋼辦公室共舉辦三場次「認識熱危害與CPR教學」，108年12月20日邀請小港醫院林文一醫師在中宇中鋼辦公室共舉辦「認識心血管疾病」健康講座，108年總共舉辦七場內外部講師之健康講座，目標就是希望同仁能重視個人健康議題，及強化員工對健康的概念與認知，亦針對如何預防疾病提供個別諮詢，獲得同仁很大的迴響。另依照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三條之規定，本公司設置一位專任護理師，辦理健康管理及臨廠健康服務、職業傷病及一般傷病之防治、勞工健康紀錄分析、評估、管理及保存。針對中宇和協力廠商健檢三高達關懷值同仁每三個月給予健康追蹤，並由主管督促與回覆同仁健康控制情況，且提供個人健康關懷與指導。另為紓解工作壓力，成立各類有益身心之社團，舉辦員工盃壘球賽及員工團體旅遊。此外，本公司為員工投保意外團體保險，使員工無後顧之憂安心工作。

(八)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秉持卓越、技術、誠信、品質之精神，正派經營，為投資大眾創造最大利益，提高股東權益報酬率，並充分提供資訊，供投資者參考。

(九)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對於供應商(承包商)之財務風險管理提供專業之顧問及協助，確保供應商得穩定履行合約，並保障其主次供應商(承包商)員工之福利。亦依據不同高風險作業，明確定義施工人員所需採取的安全防護及管制措施。定期對供應商(承包商)進行考核，績優者予以鼓勵。在詢價時，會先將工作內容、規範、時程、安全等事項對廠商做充分說明及澄清，讓廠商了解其供應範圍及風險所在，簽約時也會將合約金額、付款條件、雙方責任、權利義務、罰則等清楚載明於合約中，作為廠商履約之依據。

(十)108年企業社會責任具體推動實施成效

面向	重大議題	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執行結果
經濟	永續發展策略	五年滾動式策略規劃	訂定 2019~2023 年主要策略及行動方案	已完成制定主要策略及行動方案，並於 2019.11.24~25 召開 2019 策略研習營。
		強化公司治理	提升公司治理評鑑績效	1.董事出席 2019 年度股東常會比率 40%(含 2 席獨立董事)，符合公司治理評鑑規定。 2.於 2019.11.13 舉辦法人說明會，強化公司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互動關係，公開揭露企業營運重要資訊。 3.第五屆公司治理評鑑成績 73.98，上市公司排名級距：36%~50%。
	員工薪酬	公平合理的薪酬獎勵制度	持續推動公平之員工考評制度與薪酬、獎金制度。	1.如期辦理年中及年末員工績效考評，並依考評結果調薪、核發獎金及員工酬勞。 2.增定「津貼暨專案差勤費辦法」，將津貼納入計算加班費之基準。 3.增定「補休相關規定」，以供同仁於更多不同時段出勤加班時申報補休之對照。
	綠色產品	配合集團支持政府綠能政策，推動 2017~2019 年中鋼集團 80MW 太陽光電建置。	協助推動及建造中鋼集團第三階段 2019 年 20MW 光電建置案。	達成中鋼集團第三階段 2019 年 20MW 光電建置，並完成 2017~2019 年中鋼集團 80MW 太陽光電建置目標。
	技術研發	廢水減量技術開發與測試	廢水減排技術效率提升與優化	結合中鋼 T6，完成熱法廢水近零排放技術之建立及中型模廠測試。
社會	職業安全衛生	1.降災規劃 2.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3.降災活動 4.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5.健康照護專業諮商服務 6.推廣過勞照護	1.制定改善及降低 2019 年職災發生率及工安違規率的安全衛生目標。 2.辦理年度在職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3.執行本公司各工區「重點查核計畫」及中鋼廠區「工安診斷」兩項活動。 4.執行 OHSAS 18001 轉版 ISO	1.依規定完成製作並執行(如附件 1、2)。 2.完成 6 場次、414 人。 3.高風險作業查核 109 個專案、現場安全衛生聯合巡檢 20 次。 4.執行轉版活動如下： (1)2019.04.16 起 4 天由 SGS 輔導、訓練後，計培訓 26 位內稽人員及頒發證書。 (2)2019.05.31 危害鑑別風險評估操作教育訓練 1 場次、24 人。 (3)2019.07 實施本公司各級教育訓練 4 場次、150 人。 (4)2019.10 內稽人員內稽教育訓練 3

		45001相關作業。 5.執行本公司同仁心理健康危害預防,依序請同仁填寫生活壓力、憂鬱...等量表,依填寫結果讓個人能了解自我壓力的負荷情況,與是否需自我減壓或建議尋求專業協助...等措施,必要時協助轉介專業諮商服務。 6.推廣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篩選協力廠商健康高風險群同仁填寫過勞與危險因子調查表。	場次、24人。 (5)2019.09完成各階文件(均已上線並發行)一階手冊1份、二階程序書29份、三階指導書24份、四階表單71份、危害鑑別及風險與機會評估文件282份。 (6)2019.11中實施內部稽核。 5.目前完成550位同仁填寫壓力量表,統計約40位同仁有壓力過負荷情況,依序給予健康訪談與指導,必要時亦協助轉介專業諮商服務。 6.篩選協力廠商健康高風險群約50位同仁填寫過勞與危險因子調查表,目前無發現過度過勞個案。
社區參與與社會公益	捐贈社福團體相關經費	預計3~4月份舉辦公益暨公司週年慶祝活動	本公司於2019.03.16假高雄市壽山動物園親水廣場舉辦26週年慶暨壽山淨山公益活動,除員工及家屬參與,並邀請壽山國家自然公園籌備處、復興國小棒球隊、壽山動物園等單位,以及三家社福團體(中華民國唐氏症關愛者協會、財團法人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及財團法人吉祥臻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共同參與,並捐贈前述單位、團體相關經費,發揮企業回饋社會的精神。在慶祝26週年慶的同時,也一起關懷環境、愛護生命及幫助弱勢,為綠色環境盡一份心力。
	參與安得烈食物銀行	預計7月份辦理	本公司福委會「真心有愛公益社」,社員於2019.07.20參與「安德烈慈善協會」膳糧食物箱包裝活動。當日社團總計協助完成100箱膳糧食物包裝,另捐贈3萬6千元予「安德烈慈善協會」,其中社團捐贈1萬元,其餘2萬6千元為社團成員自動發起愛心募款。

	關懷教育及學術發展	贊助相關教育或學會等活動	本公司關注下一代環境教育之發展並營造鄰近社區友好關係，持續對於下列活動進行贊助： 1.中鋼集團教育基金會2019年度，辦理環境教育等活動19萬元。 2.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認養校園室內空氣清淨設備計畫30萬元。 3.復興國小少棒隊-球場維護及球衣捐贈10萬元。 透過技術交流推展，期望達到學術研究水準之提昇，於台灣水質的研究及改善經驗，應用於菲律賓水源水質及飲用水的改善，加強國際合作交流，並對於當地環境飲用水之安全及人員健康著想。 在學術教育方面贊助台菲水質科研中心維運計畫第二年60萬元。
人才招募與留才	強化監工人員訓練與招募	1.持續執行人員招募作業 2.規劃及撰寫監工人員手冊	1.2019年共辦理112次招募作業。 2.「撰寫監工人員手冊」 (1)2019.01-2019.06 A.土木營建類產出70%作業標準 B.電氣、儀控及配管產出60 %作業標準 C.機械設備、耐火材料及水助劑產出50%標準 (2)2019.07-2019.12 A.土木、電氣、儀控及配管產出95%標準 B.機械設備、耐材及水助劑產出90%標準 3.發行初版監工手冊
勞資關係	持續維持良好勞資關係	定期辦理勞資會議、維持工會友善互動 1.保齡球比賽預計5月份舉辦夏季一場、10月份舉辦秋季二場(高雄、台中)。 2.壘球比賽預計11月份舉辦。	1.2019年共舉辦4次勞資會議，維持順暢且良好的溝通。 2.與企業工會及集團工會每月各進行1次團體協約會議，針對各項勞工權益、訴求進行溝通及協商。 1.本公司司福委會已於2019.05.25上午及2019.10.03分別於高雄及台中舉辦保齡球個人賽，獲同仁及眷屬熱烈參與，計有105人參加。 另高雄場保齡球團體賽於2019.11.30舉行。 2.壘球賽於2019.11.09舉行。

	員工權益	公平、透明的人事制度及人權保障	公開之規章網站及申訴專線、電子信箱	1.針對「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設立申訴電話及申訴信箱，且於經理及會議向管理階層宣導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 2.於公司ERP網站公開揭示各種申訴管道。 3.制定「獎懲評議委員會設置要點」，設立獎懲評議委員會，並於重大獎懲案時召開會議保障同仁權益。
	職涯發展與教育訓練	專業系統性之內部人員訓練	持續執行「監造人員必備研修系列課程」，以各類工程監造人員工作範疇為主軸，規劃相關共同與專業課程，提供系統性知識供同仁學習強化工作學能。	1.2019年度已完成「共同課程」、「管線機械組」、「電氣儀控組」、「土木鋼構組」、「耐火築爐組」之面授課程以及上傳學習資源管理系統供同仁持續研修。 2.監造人員認證筆試於2019.06起持續辦理，已通過研修課程者有172人。
	道德/倫理行為準則	強化公司治理防範營私舞弊	1.持續執行內部控制制度 2.持續辦理宣導活動	根據「從業人員倫理規範」及「道德行為準則等辦法」。錄製電子教材上傳學習資源管理系統供同仁學習及遵行。2019年共受訓293人次。
	客戶服務管理	客戶滿意度	深化客戶關係，提升客戶滿意度。	完成製作顧客滿意度問卷調查，持續進行調查中
環境	節能減碳	綠色辦公室	1.影印黑白用紙定量統計 2.影印彩色用紙定量統計 3.廁所衛生紙定量統計	1.黑白用紙(KGCO ₂ e):3199.5 2.彩色用紙(KGCO ₂ e):64.6 3.捲筒衛紙(KGCO ₂ e):777.6 總共比去年減少4041.7 KGCO ₂ e(二氧化碳當量)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2011、2012、2013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均英國標準協會依據AA1000保證標準(2008)及全球永續性報告G3.1版指南(GRI3.1)之核心指標A+等級揭露，2014~2016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依據GRI G4核心選項揭露，2017、2018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依據GRI Standards 核心選項揭露。

中宇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獲得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2014年台灣企業永續報告獎之大型服務業銅獎；2015年及2016年榮獲企業永續報告獎銀獎；2017年榮獲企業永續報告獎金獎。

註1：企業社會責任重大性原則風險評估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環境	環境保護	1.中宇環保承接各項工程業務時，有關工程廢棄物之處理均依照政府法規鑑別，完整考量工程廢棄物之處理管道，選用具信譽且無不良紀錄之合法代處理業者為基本原則及條件，不論一般、事業、建築廢棄物或特殊有害事業廢棄物，均委由合法之專業廠商處置，避免不法情事發生。 2.光電建置案從市場面、營運面、技術面、工程面、法律面及環保面進行評估皆具可行性，並可符合地方自治條例要求，積極配合政府綠色能源政策，發展綠色商機，同時亦有提升集團形象及節能減碳之外部效益，中宇公司於執行本案除善盡企業責任外，更提升了國內相關產業鏈之結合，也間接的製造更多就業機會，亦為落實國內綠能推廣樹立良好的典範。 3.自2012年起，除辦公室整修或燈具之更換均開始採用具節能、節水、環保等標章或綠建材等產品外，新建之辦公室及廠房，均採用省電燈具，以綠能及環保產品為優先考慮，響應政府所推動節能、減碳、愛地球之環保政策；鼓勵使用具環保標章的辦公設備及用品、電腦及周邊設備、再生擦手紙及環保清潔用品等等。
社會	1.勞工薪資和福利、 勞雇關係	1.確保員工之雇用及勞動權益受到保障。 2.保障員工薪酬、福利優於法令以照顧員工生活，吸引人才和育才、留才。 3.訂定公開、公平、公正且具激勵性、保障性的規章制度。 4.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團體協商、福委會、安委會...等溝通機制，致力締造和諧共融的工作環境，創造勞資雙贏的效益。 5.除依據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勞工退休金，並於1996年成立「持股信託委員會」，鼓勵員工參與，培養「員工是股東」之經營夥伴意識，讓員工的工作成就感與公司成長相結合，使勞工退休後的生活多一份保障。
	2.職業安全衛生	本公司於2001年取得OHSAS 18001 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系統認證。為加強宣導安全衛生管理，勞安處依照公司安衛政策每年訂定不同目標且量化，2019年目標為「安全是我的責任，做好工安是我的驕傲」，再由各部門之方案負責人依目標訂立符合所屬之方案名稱，並每季檢討達成率。中宇環保於各主要廠、辦公處所等地，均張貼由總經理所核示之目標及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方案，藉以提醒所有同仁全員工安的重要性。為符合職業安全衛生法規要求，2015年訂定公司級「人因性危害」及「女性勞工母性健康保護實施計畫」，2016年修訂「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並於2019年持續執行，期能透過系統化的管理方法，做到平衡員工身心健康與家庭幸福的最高目標。2019年也持續辦理健康講座增加同仁疾病預防的知識，請專業人士傳達正確健康觀念，強化員工對健康的認知，亦提供相關健康議題諮詢和討論。
公司治理	1.財務績效、經營發展策略	我們有完善的公司治理機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並設有內部稽核單位有效管控營運成本與發展方向。 2019年經營策略主軸為：發展「工程」、「操作維護」、「循環經濟」三足鼎立的成長策略。根據策略主軸規劃四大行動方案強化經營體質與市場定位： 「開發新業務」、「擴展營運區域」、「擴大既有業務」、「提高利潤率」。
	2.法令遵循	透過建立治理組織及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本公司所有人員及作業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範。

註2：氣候變遷可能帶來的環境風險與對應之機會(因應策略)

環境風險	財務衝擊	營運相關程度	風險項目	潛在機會(因應策略)
環境/環保法規符合性	低	中	有害物質排放標準趨嚴	開發先進綠能技術
大氣污染氣體(SOX、NOx)增加	低	中	有害氣體	選擇性脫硝觸媒還原技術(SCR)
極端氣候之因應:如洪水、地震	低	中	強降雨高濁度原水	淨水場處理能力提升 與應變能力提升
能源成本提高	高	高	營運成本提高	提升能源利用效率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1.本公司已於107年11月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並依該守則具體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均訂有不誠實行為之防範規定，本公司於公司簡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對外文件中，明確宣示誠信經營理念。 2.稽核室定期稽核誠信經營落實情形，提出改善建議事項並追蹤進度，陳報董事會及各監察人查閱；此係董事會監督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重要機制。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本公司訂定「從業人員倫理規範」、「受請託關說簽報登錄表」，從業人員不得要求、期約或收受與其職務利害關係者之餽贈、招待或其他利益，違者將依公司規定議處，涉及刑責者移送法辦；另承攬商評選作業要點規定，承攬商給予本公司人員饋贈、賄賂、佣金或其他不法利益，經查明屬實者，永久拒絕往來。 另針對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防止洩漏內部重大資訊之情形，致生損害於本公司財產或利益者，應循相關途徑追究其法律責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係本著廉潔、透明、負責之經營理念，制定以誠信為基礎之經營政策，並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本公司透過內部各項活動或會議，宣導品德操守、遵守紀律及公司相關規定、促使從業人員謹言慎行、建立廉潔風氣。本公司應定期檢討修正前揭之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為加強對往來廠商之管理，本公司於工程契約中規定，承攬廠商如有下列情事之一，得由本公司採購處簽請管理部門副總經理核定，列為永久拒絕往來： 1.廠商違約造成本公司重大權益損失者。 2.廠商有操縱、串通圍標等不法行為，經查明屬實者。 3.廠商對本公司之委任經理人、員工、兼職人員或其配偶、直系親屬或顧問、設計規劃廠商交付賄賂、餽贈、佣金、報酬、答謝或其他不正當利益，經查明屬實者。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無差異。 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管理部門推動制定相關規定，依據公司內部各單位工作職掌及範疇，負責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制定及監督執行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確保誠信經營守則之落實，並由稽核室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1.人資處： (1)規劃內部組織、編制與職掌，對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安置相互監督制衡機制。 (2)誠信政策宣導之推動及協調。 2.法務室： (1)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原則。 (2)配合法令制度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3)制定並維護相關公司內部規章，例如董事、監察人道德行為準則、從業人員道德行為準則及從業人員倫理規範等。 3.稽核室： (1)規劃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 (2)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 本公司落實執行誠信經營政策，108年相關執行情形： 1.教育訓練：人資處於各訓練課程規劃法規、工程履約管理等系列課程，研修工程公司人員應有法律常識、工作守則與行為規範，進行宣導教育，並於課程中以案例研討方式強化誠信經營之理念與落實，共同管理與預防不誠信行為之產生，計434人次，合計434人時。 2.法遵宣達：管理部門法務室彙整誠信經營守則及內部重大訊息處理重要規範，透過案例研討，宣導同仁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3.溝通管道：員工可透過多重暢通管道與管理階層及人資處反映，並於網站、年報等對外文件及法人說明會對外活動宣示誠信經營政策及落實誠信經營之情形。 4.定期檢核：訂有「從業人員道德行為準則」，將誠信經營納入員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設立明確有效之懲戒制度。108年無發生貪腐情事及反競爭行為。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5. 檢舉制度與檢舉人保護：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有具體檢舉制度，積極防範不誠實行為，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實行為或不當行為，指派稽核室為檢舉受理單位，受理同仁涉有不誠實行為之檢舉，並建立檢舉人保護制度，對於檢舉人身分及內容均確實保密。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訂有「董事、監察人道德行為準則」、「從業人員道德行為準則」。從業人員執行職務時，遇有涉及自己或親屬之利害關係事件者，應自行迴避，違者按情節輕重懲處。陳述管道參見本公司申訴處理辦法及檢舉非法與違反誠信行為案件處理相關規定。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本公司依據商業會計法、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司法及證交法等規定及管理需要，建立適切會計制度，並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稽核單位亦定期內部稽查，落實監督機制，內部稽核所發現之內部控制制度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已列為部門績效考核之重要項目。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定期對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員工、受任人及實質控制者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並邀請與公司從事商業行為之相對人參與，使其充分瞭解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設有投訴專線電話：07-3336138轉31802以記名及檢附證據直接向本公司稽核室申訴，建立暢通申訴管道及公正處理機制，另本公司從業人員倫理規範規定，違反誠信經營相關規定者，視情節輕重議處，涉及刑責者移送法辦。108年度處理投訴案件總計14案，均經審慎查證後，會由相關單位妥為辦理。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依據本公司申訴處理辦法，所有人員處理申訴案件，均應以「密件」方式辦理。檢舉案件處理流程如下 1.稽核室負責人員受理後填寫「稽核室受理投訴案件紀錄表」。 2.稽核室經審慎查證後，會由相關單位妥為辦理，彙總陳主管核閱。 3.相關單位應指定專案負責人或組成調查小組進行調查，調查結果經陳部門主管核閱後送稽核室覆核。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稽核室定期彙總件數提報董事會。 5.檢舉案件之調查結果，若涉及董事或高階主管，應陳報至獨立董事或監察人。 6.由專責人員記錄檢舉案件，從受理、立案、調查和報告等所有過程之相關資料，包括原始資料正本、書面文件、錄音檔以及其他形式等資料處理，其相關檢舉資料全程以密件方式處理，並歸檔備查。 7.處理檢舉或申訴案件時應保障檢舉人及利害關係人之身份資訊，並避免因檢舉行為，造成檢舉人及利害關係人權益受損。但不包含以誹謗、偽造或陷害他人為目的之檢舉行為。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檢舉流程第七條明定保障檢舉人，不會因檢舉而遭處分。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網站之「公司治理」部分，以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上，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之相關資訊，包括「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等；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內部各單位負責辦理，並由稽核監督執行且將結果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無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訂有「董事監察人道德行為準則」、「從業人員道德行為準則」，以明確規範公司誠實及道德行為準則，健全公司治理。			
2.本公司不定期檢討修正或制定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以符實際運作需要。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 1.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2.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及背景介紹
 - (1)依金管會制定之相關規範，訂定A.內部控制制度、B.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C.背書保證作業程序、D.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E.董事會議事辦法(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與經理部門執行之事項，並訂定董事會與經理部門處理事務核決權限表與董事會、董事長及總經理權責劃分表，以為授權執行之依據)、F.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G.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 (2)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制定之相關規範及參考範例，訂定A.股東會議事規則、B.董事、監察人道德行為準則、C.從業人員道德行為準則、D.從業人員倫理規範、E.董事選舉辦法、F.誠信經營守則、G.關係人交易管理要點、H.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I.公司治理實務守則、J.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K.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L.董事績效評估辦法。
 - (3)依本公司章程與董事選舉辦法，係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 3.查詢方式
 - (1)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se.com.tw/>)
於「公司治理」項下之「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可供下載。
 - (2)本公司企業網站(<http://www.ecotek.com.tw>)查詢。
於公司治理項下之重要公司內規可供下載。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108.01.01~108.12.31

職 稱	姓 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訖			
法人董事 代表人	翁朝棟	105/01/15	108/05/20	108/05/20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工業 4.0 與企業如何領導創新轉型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翁朝棟	105/01/15	108/08/12	108/08/12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職能發揮與董事會效能評估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陳宗德	107/03/31	108/05/10	108/05/10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08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陳宗德	107/03/31	108/05/20	108/05/20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工業 4.0 與企業如何領導創新轉型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陳宗德	107/03/31	108/08/12	108/08/12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職能發揮與董事會效能評估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陳火坤	107/03/31	108/05/20	108/05/20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工業 4.0 與企業如何領導創新轉型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陳火坤	107/03/31	108/08/12	108/08/12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職能發揮與董事會效能評估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林弘男	107/03/31	108/05/20	108/05/20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工業 4.0 與企業如何領導創新轉型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林弘男	107/03/31	108/08/12	108/08/12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職能發揮與董事會效能評估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吳紫安	107/10/31	108/05/10	108/05/10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08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吳紫安	107/10/31	108/05/20	108/05/20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工業 4.0 與企業如何領導創新轉型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吳紫安	107/10/31	108/08/12	108/08/12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職能發揮與董事會效能評估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郭毓倫	98/5/12	108/05/08	108/05/08	證基會	企業併購過程之人力資源與併購整合議題探討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郭毓倫	98/5/12	108/06/04	108/06/04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年報關鍵訊息與責任解析：董監事觀點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林明祥	94/6/28	108/05/10	108/05/10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08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林明祥	94/6/28	108/08/12	108/08/12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職能發揮與董事會效能評估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蔡錫奇	108/07/18	108/11/21	108/11/21	證交所	有效發揮董事職能宣導會	3
獨立董事	王泊翰	106/06/22	108/08/08	108/08/08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公司治理角度談董監事刑事責任風險	3
獨立董事	王泊翰	106/06/22	108/11/07	108/11/07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反避稅政策及措施之因應	3
獨立董事	陳家榮	106/06/22	108/03/13	108/03/13	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法最新修正重點及因應	3
獨立董事	陳家榮	106/06/22	108/04/10	108/04/10	台灣金融研訓院	全球政經情勢與對台影響及風險	3

2.本公司財會稽核相關人員取得國內相關證照情形

本公司財會稽核相關人員取得證券投資分析人員證照1人、投信投顧業務員證照1人、證券商高級業務員證照3人、期貨商業業務員證照1人、股務人員證照1人、理財規劃人員證照1人、國際內部稽核師1人。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3月19日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3月1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0人中，有○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彥德



總經理：

吳紫文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A.第九屆第十八次董事會重要決議

本公司於109年3月19日召開董事會，通過重要議案如下：

- 1.承認本公司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各乙份。
- 2.提報108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發放金額及方式。
- 3.謹擬具本公司盈餘分配案。
- 4.出具本公司108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5.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
- 6.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
- 7.通過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
- 8.通過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訂定案。
- 9.通過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修訂案。
- 10.通過本公司會計制度。
- 11.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暨提名人選案。
- 12.通過清算研創環保公司。
- 13.通過將德拉瓦中字開發公司持有中字印度公司之股權轉讓給本公司。
- 14.同意核發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副總經理績效獎金案。
- 15.通過改選本公司第十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 16.通過解除本公司第十屆非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17.通過109年6月23日(星期二)上午9時假高雄商務會議中心六合廳(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二路5號4樓)召開109年度股東常會。

B.第九屆第十七次董事會重要決議

本公司於108年12月19日召開董事會，通過重要議案如下：

- 1.謹擬具109年度營業預算書。

- 2.謹擬訂本公司109年度稽核計畫。
- 3.通過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修訂案。
- 4.通過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訂定案。
- 5.通過本公司向傑期公司承租倉庫，租約自109年1月1日起為期十年案。

C.第九屆第十六次董事會重要決議

本公司於108年11月7日召開董事會，通過重要議案如下：

- 1.通過本公司「員工紅利發放辦法」部分條文修訂案。
- 2.通過本公司董事長陳宗德先生之酬勞發放金額案。

D.第九屆第十五次董事會重要決議

本公司於108年9月25日召開董事會，通過重要議案如下：

- 1.通過修訂108年度營業預算案。
- 2.通過本公司管理部門副總經理崔明遠君之薪酬案。
- 3.通過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基本薪給，溯自108年4月1日辦理年度調薪。

E.第九屆第十四次董事會重要決議

本公司於108年8月8日召開董事會，通過重要議案如下：

- 1.通過辦理年度調薪，本公司從業人員本薪平均調幅3.35%。
- 2.通過本公司「津貼辦法」部分條文修訂案，並更名為「津貼暨專案差勤費辦法」。
- 3.通過本公司管理部門代理副總經理崔明遠君真除升任案。

F.第九屆第十三次董事會重要決議

本公司於108年5月2日召開董事會，通過重要議案如下：

- 1.通過捐贈中鋼集團教育基金會新台幣19萬元。
- 2.通過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G.第九屆第十二次董事會重要決議

本公司於108年3月20日召開董事會，通過重要議案如下：

- 1.承認本公司107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各乙份。
- 2.提報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發放金額及方式。
- 3.謹擬具本公司盈餘分配案。
- 4.出具本公司107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5.通過本公司章程修正案。
- 6.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 7.通過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訂定案。
- 8.訂於108年6月25日(星期二)上午9時假中鋼總部大樓(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88號16樓，1607會議室)召開108年度股東常會。

◎股東會重要決議及其執行情形

- 1.票決承認本公司107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
- 2.票決承認本公司107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訂定108年7月18日為除權息基準日，108年8月15日全數發放完畢。(每股分配現金紅利1.1元。)
- 3.票決通過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案。
執行情形：於108年8月20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 4.票決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正案。
執行情形：已於108年6月25日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並依程序辦理。
- 5.票決通過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訂定案。
執行情形：已於108年6月25日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並依程序辦理。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8年1月1日~109年3月31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裕祥	許瑞軒	108.01-108.12	無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000元		V	
2	2,000,000元(含)~4,000,000元	V		
3	4,000,000元(含)~6,000,000元			V
4	6,000,000元(含)~8,000,000元			
5	8,000,000元(含)~10,000,000元			
6	10,000,000元(含)以上			

(二)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裕祥 許瑞軒	3,984	0	95	0	270	365	108.01.01 ~ 108.12.31	非審計服務項目： 1.移轉訂價報告等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是否於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8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 (減) 數	持有股數 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 (減) 數
大 股 東	中國鋼鐵(股)公司	0	0	0	0
董 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0	0	0	0
董 事	春源鋼鐵工業(股)公司	0	0	0	0
董 事	弘博鋼鐵(股)公司	0	0	154,000	0
監 察 人	金合發鋼鐵(股)公司	0	0	0	0
監 察 人	春雨工廠(股)公司	0	0	0	0
監 察 人	百堅投資(股)公司	0	0	0	0
總 經 理	吳紫安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杜清松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崔明遠	0	0	0	0
協 理	胡立明	0	0	0	0
財會處經理	莊雅閔	0	0	0	0

(二)股權移轉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截至109年4月25日 單位：股；%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中國鋼鐵(股)公司	55,393,138	44.76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11,843,730	9.57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
春雨工廠(股)公司	4,333,266	3.50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
弘博鋼鐵(股)公司	3,918,000	3.17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豪豪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
金合發鋼鐵(股)公司	3,610,475	2.92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
百堅投資(股)公司	3,005,000	2.43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
春源鋼鐵(股)公司	2,990,772	2.42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
台灣糖業(股)公司	2,888,844	2.33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中宇環保	2,853,730	2.31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
豪豪股份有限公司	1,642,000	1.33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弘博鋼鐵(股)公司	聯屬公司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一)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直接或間接控制 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尚揚創業投資(股)公司	282,240	1.07	1,975,680	7.49	2,257,920	8.56
United Steel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	300,000	0.61	400,000	0.82	700,000	1.43
群裕投資公司	1,196,000	40.00	—	—	1,196,000	40.00
景成發投資公司	805,000	35.00	—	—	805,000	35.00
啓翊投資公司	800,000	40.00	—	—	800,000	40.00
弘全投資公司	600,000	30.00	—	—	600,000	30.00
啓航參創業投資(股)公司	5,000,000	5.52	—	—	5,000,000	5.52
CEC International Co.	10,000,000	100.00	—	—	10,000,000	100.00
CEC Development Co.	17,000,000	100.00	—	—	17,000,000	100.00
武漢華德環保工程公司	0	30	—	—	0	30
China Ecotek VN Co.	0	100	—	—	0	100
中鋼機械公司	35,204,170	26.02	100,066,400	73.97	135,270,570	99.99
廈門茂宇進出口公司	0	100	-	-	0	100.00
CEC Holding Co.	14,860,000	100.00	—	—	14,860,000	100.00
中宇營造(股)公司	2,500,000	100.00	—	—	2,500,000	100.00
China Ecotek India Private Limited	5,000,000	100.00	—	—	5,000,000	100.00
研創環保科技(股)公司	2,500,000	100.00	—	—	2,500,000	100.00

註：係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截至108年12月31日)。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年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 外財產抵 充股款者	其 他
82.03	10	100,000	1,000,000	54,500	545,000	設立股本	無	高市建二字第 84252401號
86.12	10	100,000	1,000,000	57,770	577,700	盈餘轉增資	無	(86)台財證(一) 第80337號
87.07	10	100,000	1,000,000	63,767	637,670	盈餘轉增資	無	(87)台財證(一) 第59391號
88.03	10	100,000	1,000,000	69,767	697,670	現金增資	無	(87)台財證(一) 第94332號
88.08	10	100,000	1,000,000	76,963	769,630	盈餘轉增資	無	(88)台財證(一) 第62345號
89.08	10	130,000	1,300,000	81,172	811,720	盈餘轉增資	無	(89)台財證(一) 第60252號
90.08	10	130,000	1,300,000	85,537	855,370	盈餘轉增資	無	(90)台財證(一) 第154955號
91.08	10	130,000	1,300,000	88,268	882,680	盈餘轉增資	無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38810號
93.07	10	130,000	1,300,000	90,147	901,474	盈餘轉增資	無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2625號
97.03	10	130,000	1,300,000	113,047	1,130,474	股份交換 增資	無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09449號
101.12	10	130,000	1,300,000	115,733	1,157,338	可轉換公司 債換股	無	經 授 商 字 第 10101250660號
102.03	10	130,000	1,300,000	118,576	1,185,762	可轉換公司 債換股	無	經 授 商 字 第 10201054610號
102.05	10	130,000	1,300,000	121,799	1,217,988	可轉換公司 債換股	無	經 授 商 字 第 10201098230號
102.11	10	130,000	1,300,000	123,743	1,237,426	可轉換公司 債換股	無	經 授 商 字 第 10201235080號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上市股票)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123,742,552	6,257,448	130,000,000	—

1.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9年4月25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個人	合 計
人 數	—	—	40	9,289	23	9,352
持 有 股 數	—	—	95,542,841	27,718,707	481,004	123,742,552
持股比例(%)	—	—	77.21	22.40	0.39	100.00

資料來源：109年股東會停止過戶日之股東名冊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09年4月25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4,139	219,890	0.18
1,000 至 5,000	4,142	8,341,201	6.74
5,001 至 10,000	557	4,461,076	3.60
10,001 至 15,000	189	2,449,321	1.98
15,001 至 20,000	101	1,848,373	1.49
20,001 至 30,000	83	2,098,717	1.70
30,001 至 40,000	41	1,438,522	1.16
40,001 至 50,000	25	1,146,872	0.93
50,001 至 100,000	38	2,606,505	2.11
100,001 至 200,000	15	2,034,000	1.64
200,001 至 400,000	10	2,720,120	2.20
400,001 至 600,000	1	507,000	0.41
600,001 至 800,000	0	0	0.00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0 以上	11	93,870,955	75.86
合 計	9,352	123,742,552	100.00

資料來源：109年股東會停止過戶日之股東名冊

2.特別股：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9年4月25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股比例(%)
中國鋼鐵(股)公司	55,393,138	44.76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11,843,730	9.57
春雨工廠(股)公司	4,333,266	3.50
弘博鋼鐵(股)公司	3,918,000	3.17
金合發鋼鐵(股)公司	3,610,475	2.92
百堅投資(股)公司	3,005,000	2.43
春源鋼鐵(股)公司	2,990,772	2.42
台灣糖業(股)公司	2,888,844	2.33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受託 信託財產專戶-中宇環保	2,853,730	2.31
豪豪股份有限公司	1,642,000	1.33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千股

項 目 \ 年 度		107年度	108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止
每 股 市 價	最 高	52.20	38.00	35.55
	最 低	28.50	29.10	24.45
	平 均	39.06	33.17	32.71
每 股 淨 值	分 配 前	24.23	23.96	不適用
	分 配 後	23.13	22.76	不適用
每 股 盈 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123,743	123,743	123,743
	每 股 盈 餘 (基 本)	0.79	1.03	不適用
	每 股 盈 餘 (稀 釋)	0.79	1.02	不適用
每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1.10	1.20	不適用
	無 償 配 股	0	0	不適用
	配 股	0	0	不適用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0	0	不適用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 益 比	49.44	32.20	不適用
	本 利 比	35.51	27.64	不適用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	2.82	3.61	不適用

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內容如下：

本公司處於穩定成長之高科技工程市場，同時為發展多角化策略，將開發環保、能源等投資計劃，擴大營運基礎。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時，將兼顧股利之穩定性，除有資金需求外，每年度分配之盈餘，佔可分配盈餘50%以上，其中股東現金紅利部份不低於股東紅利10%。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擬議108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摘 要	金 額
108 年初未分配盈餘	\$ 394,960,567
108 年度淨利	126,857,635
因採用權益法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1,193,202)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9,690,213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 530,315,213
法定盈餘公積	(13,535,465)
特別盈餘公積	(31,874,982)
可供分配盈餘	\$ 484,904,766
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紅利(每股 1.2 元)	(148,491,062)
108 年底未分配盈餘	\$ 336,413,704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條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0.1%及不高於1%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2.6696%及0.5339%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於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若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配發員工酬勞、股票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董事會分配董監事酬勞814千元，員工酬勞4,072千元，皆以現金分派。

(2)配發員工股票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3)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已列為營業成本或費用，稅後每股盈餘為1.03元。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7年度分配董監事酬勞795千元，員工酬勞3,974千元，全數以現金分配。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八、資金運用情形：本公司未有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環境保護工程（水處理及回收、空氣污染防治、廢棄物資源化及處理、焚化爐興建）。
- (2)機電設備更新與升級、維修工作、歲修管理。
- (3)實驗室、生物製藥及藥廠建廠統包工程。
- (4)汽電共生廠、發電廠建廠統包工程。
- (5)太陽能光電系統工程。
- (6)代理銷售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108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環 保 工 程	2,835,272	3,208,572	34.44%
機 電 工 程	4,949,194	3,276,428	35.17%
資源回收廠代營運 及 機 電 維 護	2,734,922	2,538,560	27.25%
其 他(註)	294,195	292,350	3.14%
合 計	10,813,583	9,315,910	100%
註：係包含化學藥劑及工程材料銷售業務。			

3.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業務涵蓋(1)環保工程、(2)機電工程、(3)生化製藥建廠工程、(4)發電廠整廠設置及維修工程、(5)資源回收廠整廠設置、(6)太陽能光電整廠設置、(7)耐火材料統包工程及(8)代營運業務等多元化工程領域，亦提供上開工程之可行性研究、規劃設計、製造、安裝、維修、買賣至售後服務等一系列完整的技術服務。

108 年主要施作工程如下：

(1)環保工程

河靜燒結場廢氣脫硫脫戴奧辛工程、新北市三鶯水資源回收中心興建工程、中鋼冷軋精整成品倉庫及鋼板工廠 PV 建置工程、中龍扁鋼胚精整廠太陽光電建置工程、中鋁 108 年度太陽光電建置工程、興達海基公用設施安裝施工工程、興達海基、宏利汽車、磁科、鑫科材料太陽光電建置等。

(2)機電工程

林口電廠更新擴建計畫運煤系統工程、中鋼 W11 煤鐵礦輸送流程改造工程、中鋼#1BF PCI 篩選機拆除工程、中龍鋼鐵原料堆置場防風防塵提升效率輸送流程新增及改造工程、中龍 R02 電爐料工合一工程案、台康生技公司新竹生物科學園區生技藥品商業化量產 GMP 生產工廠建造工程。

(3)代營運及機電維護工程

中龍公司水處理工場營運管理、中鋼公司機電維護、高雄市澄清湖及金門太湖淨水場代營運等。

(4)生化製藥建廠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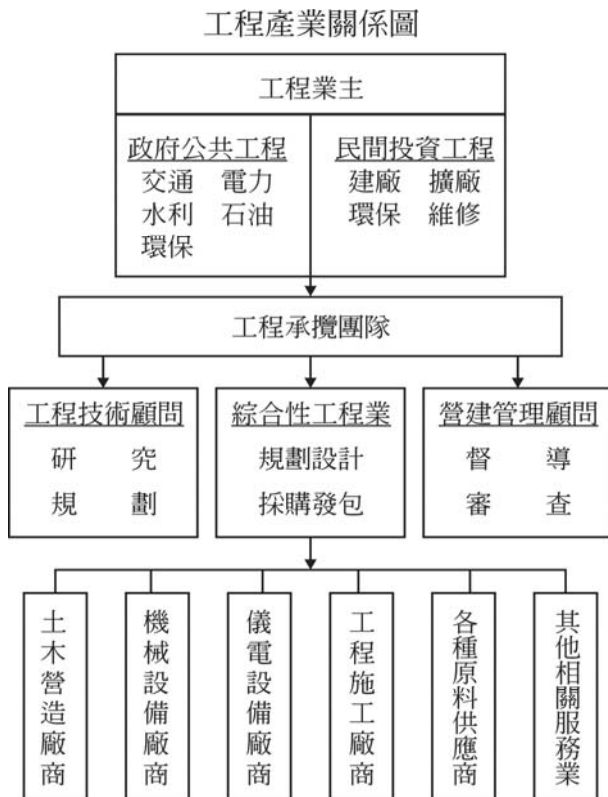
益得廠 MDI/DPI/NS 建廠工程、台康生技公司新竹生物科學園區生技藥品商業化量產 GMP 生產工廠建造工程、台耀化學機電工程等。

(二)產業概況

本公司為一綜合性工程公司，服務範圍橫向包括了環保工程、機電工程及生技建廠等多元化工程領域，縱向則涵蓋了為客戶提供可行性研究、規劃設計、設備採購與製造、工程建造與試車，以及操作維護等全方位工程服務。

此一綜合性工程業介於營建業、顧問業、設備製造業、軟體規劃設計業及相關服務業者之間，以客戶需求為導向，結合上下游廠商成為生命共同體，關聯產業結構規劃出有系統的作業流程，提供相關的工程技術及統包服務，有效減少客戶發包、施工時之風險，滿足客戶對於品質維護與風險控管的要求。

1.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2.產品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環保工程

近年國際及國內政府持續重視節能減碳與環境永續的議題，綠色產業成為發展趨勢及主流。據政府的規劃，將逐步推動「創新綠能科技園區」，扶持綠能產業，帶動各項投資，並從內需走向出口，進軍國際市場，讓綠能成為下個明星產業。為此，本公司積極關注太陽光電與風能等相關產業動態及商機，期能搭上這股綠色經濟順風車，成為提供全方位服務的工程公司。

B.機電工程

台灣為科技與工業重鎮，大型工廠密集，無論新廠設立、設備產線更新或設備歲修維護，均有穩定之機電工程市場需求。本公司主要著重在中鋼集團之機電維護、定修、歲修及高爐大修等工程，為本公司帶來穩定的營運基石。

(2)競爭情形

工程產業面臨國內整體經濟環境之影響，以及國外大型公司透過共同投標分食國內重大工程市場之衝擊，為因應這些外來的挑戰，本公司透過策略聯盟，積極與世界知名廠商技術合作聯合承攬工程；再者，面對國內同業競爭，本公司擁有良好的企業形象、經驗豐富的專業人員、優良的施工技術及嚴格的品質管制，已獲得客戶的高度肯定。因此，未來在爭取工程訂單，必能彰顯本公司專業、穩定、負責之特色，提高取得專案的機會。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概況

108 年研發費用總計 9,968 千元，除公司內部因應市場趨勢研發自有技術外，同時與中鋼研發單位合作，發展水處理化學藥劑及節能環保等技術，創造豐碩的研究成果，主要研究成果如下：

(1)水處理藥劑新產品開發： 108 年於中鋼完成循環水氟化鈣抑制劑線上測試，效果良好，獲中鋼認可，預計可取得氟化鈣抑制劑供應合約。

(2)廢氣處理技術研究：

A.建立高溫集塵技術，以觸媒陶瓷纖維管為技術核心，有別於傳統袋式集塵器的溫度使用限制，觸媒陶瓷纖維管適用於高溫煙氣，並可視需要塗覆觸媒。此技術除可去除煙氣微粒外、亦可處理硫氧化物、氮氧化物、戴奧辛(二噁英)及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等，同時可具熱回收達到節能減碳效益。

B.持續研發應用於煉焦場煙氣脫硝之中溫觸媒技術，與一般脫

硝處理須在高溫環境相較，此技術將更節省能源。

- (3)導入數位輔助設計：以 BIM (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 建立動態模型化的建築資料庫，強化介面關聯信息的整合，並以網路達到多專業即時協同設計，減少介面衝突與溝通誤差，提升整體設計及工程團隊的工作效率以期精準掌握成本。

環保要求與法規日益趨嚴已成不變的定律，本公司技術發展將以既有的基礎持續發展提升污染防治處理的效能與結合節能減碳技術。未來將仍以空氣污染防治及水資源充分利用的技術為研發主軸。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開發成功之水處理化學藥劑產品主要客戶有中鋼、中龍鋼鐵等。在空氣污染防治技術，包含煙氣除塵與脫硫脫硝及戴奧辛處理等完整技術，可廣泛應用於電廠、鋼廠等工業的空氣污染防治。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中鋼集團業務：中鋼為台灣最大鋼廠，每年廠內更新維護工程需求龐大，短期目標為持續爭取集團內汰舊換新、歲修、定修及大修等工程。
- (2)越南市場業務：藉由穩定的營運及技術團隊，積極爭取駐廠維護長約、水務工程、廠房修繕及設備更新等工作，並擴增 LED 照明設備、防爆燈具等銷售業務。
- (3)環保業務：在既有產品線上深化技術及強化服務內容，並配合中鋼集團發展綠能產業之規劃，積極開發新技術與跨足新領域，如太陽能光電、節能減碳及替代能源相關的業務。
- (4)生技建廠業務：本公司於國內生技製藥建廠領域經營已有一段時日，短期內仍將持續爭取生技建廠工程。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持續擴大集團廠內操作維護工作，創造長期穩定之獲利。
- (2)針對越南市場持續拓展銷售業務，並爭取機電及建廠工程。
- (3)利用既有環保業務基礎，複製台灣成功經驗進行海外市場之拓展。
- (4)生技製藥建廠持續關注並佈局新興市場，尋求參與當地建廠工程。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本公司工程承攬以台灣為主，主要係來自中鋼集團、公共工程及民間工程；國外市場則以越南為主。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地區

單位：千元

銷 地 區	售 區	107 年度		108 年度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台	灣	8,164,037	75.50%	7,102,199	76.24%
越	南	2,641,377	24.42%	2,199,000	23.60%
印	度	2,439	0.02%	5,666	0.06%
中	國	-	0.00%	-	0.00%
其	他	5,730	0.06%	9,045	0.10%
合	計	10,813,583	100.00%	9,315,910	100.00%

本公司最主要的市場營收貢獻係來自台灣，其中最主要的顧客為中鋼集團，此為公司帶來穩定的營運績效，近年展開國際化及考量分散營運風險，占營收比重已降低，唯仍佔有一席之地。本公司除在公共工程屢有斬獲外，近年積極響應政府南向政策、開拓集團外工程，海外營收已初見成效。

2.市場佔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產業屬工程服務顧問業，其所涵蓋之工程類別十分廣泛，各公司各有其專業範疇，其所參與競標之工程類別各有不同，且無統一公開明細資料。因此，同業之市場佔有率比較，實質意義有限。2019 年「台灣地區大型企業排名 TOP5000」獲「工程技術服務業」排名第 6 名殊榮，顯見本公司在工程產業已佔有一席之地。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主要客戶為中鋼集團，107 年底中鋼宣布將陸續執行多項汰舊換新計劃，主要在減少耗能與汙染，本公司將積極爭取相關工程。此外，配合中鋼貳號高爐第三爐代更新工程，本公司也可望取得部分工程，綜合以上因素，短、中期營運展望應屬良好。

針對國內工程產業，由於近年來大型公共建設工程案量縮減，產業已感受到經營壓力。然而面對節能與環保意識抬頭，未來環保、機電工程的市場成長性可望坐落在能源安全、綠色經濟及循環經濟等相關工程，此將有利於本公司之中長期營運發展。

針對政府新南向政策，本公司持續以協助越南台商為對象，主要著重在胡志明及河靜等地，積極爭取相關產業之建廠工程及空氣污染防治設施、廢水處理等環保業務。

3.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1)競爭利基

本公司成立迄今，以堅強的經營團隊、卓越的工程技術、高素質專業人員，已建立之工程實績，品質深獲業主肯定與信賴。此外，本公司之董監事成員有中鋼、華榮、春雨、春源等

公司，均是國內各行業翹楚，透過各股東之推薦，承攬民間工程機會較同業高。

(2)有利因素

- A.國內綠色經濟抬頭，永續發展觀念逐步建立。
- B.環保工程領域齊全、實績多，國內外工程經驗豐富，為國內具知名度的公司，並具有優良的信用及品牌形象。
- C.擁有多項系統整合技術，如：水處理、生技設施工程確效認證技術。

(3)不利因素

- A.國內工程機會減少，削價競爭，毛利率偏低，相對營業成本偏高。
- B.國際化營運導致相關人才短缺。
- C.所屬承攬商與供應商之營運人力老化及流失。
- D.外部環境衝擊，導致國內重大工程需求疲弱。

(4)因應之道

- A.強調服務品質及效率，爭取合理操作維護合約價格。
- B.健全人力資源管理制度，建構國際化人才養成體系。
- C.持續開發多元的承攬商、原料與設備供應商。
- D.針對新南向政策，中宇越南(CEVC)調整組織規模，拓展機電/環保/生技等商機。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用途

- (1)環境保護工程：包含淨水處理、廢水處理及水資源回收工程、固體廢棄物處理、空氣污染防治工程。
- (2)機電工程：包括汽電共生廠及發電廠工程、機械設備製裝和儀控及電氣安裝工程。
- (3)代營運及機電維護：負責焚化爐、廢水回收及淨水場之操作、維護等作業及各項機電維修作業。

2.產製過程

市場資料蒐集→可行性分析研究→投標、報價作業→訂約→
施工計畫及工程設計→採購及製造→建造及試車→完工驗收→保
固及售後服務。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材料之供應視合約規定而有所不同，除業主提供外，其餘均依
工程需要向國內外技術設備廠商採購。主要包括管線、閥件、電纜、
儀錶、馬達、控制盤、過濾器、鼓風機、抽水機、各類泵浦等機電
材料與設備。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 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別	107 年度				108 年度			
排行	客戶名稱	金 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例%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客戶名稱	金 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例%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漢江建築	753,610	7.31%	非關係人	晁暘科技	533,022	6.07%	非關係人
2	中鋼機械	448,045	4.35%	聯屬公司	中鋼機械	460,154	5.24%	聯屬公司
3	晁暘科技	337,661	3.28%	非關係人	漢江建築	360,673	4.11%	非關係人
4	聖暉工程	242,164	2.35%	非關係人	聯合再生	354,169	4.03%	非關係人
5	昱晶能源	236,903	2.30%	非關係人	鴻信建築	207,579	2.36%	非關係人
6	豐毓機械	171,239	1.66%	非關係人	中國 20 冶	207,316	2.36%	非關係人
7	鴻信建築	165,999	1.61%	非關係人	合雄工業	139,488	1.59%	非關係人
8	友和耐材	141,436	1.37%	非關係人	聖暉工程	125,867	1.43%	非關係人
9	弘成營造	121,310	1.18%	非關係人	鴻群工程	121,202	1.38%	非關係人
10	鴻群工程	113,270	1.10%	非關係人	友和耐材	111,012	1.26%	非關係人
	其他	7,575,351	73.49%		其他	6,164,456	70.17%	
	總計	10,306,988	100.00%		總計	8,784,938	100.00%	

註：本公司無固定標準產品，主要進貨來源為勞務支出及機器設備輸入，另，因各工程執行期間依各契約而定，且有跨年度之情形。

最近兩年度主要設備供應商及外包商之變化，係因各年度工程個案所需材料、設備及工程施工技術之差異所致，本公司之採購發包政策在於廣泛培植協力廠商，降低對單一供應商之依賴度，對工程發包及採購考量以往工程評鑑及專業技術，並評估其工程負荷量及已承作之工程量等因素進行篩選，再以公開詢、比、議價方式進行採購，故能分散各協力廠商之業務量，而無集中於單一廠商之情事。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排行	107 年度				108 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中鋼	3,631,087	33.58%	母公司	中鋼	3,095,377	33.23%	母公司
2	台塑河靜	1,619,772	14.98%	其他關係人	台塑河靜	1,700,256	18.25%	其他關係人
3	中龍	1,392,101	12.87%	聯屬公司	中龍	1,224,813	13.15%	聯屬公司
4	中鋼光能	1,248,788	11.55%	聯屬公司	中鋼光能	1,170,929	12.57%	聯屬公司
5	遠紡越南	864,575	8.00%	非關係人	遠紡越南	429,186	4.61%	非關係人
6	台康生技	416,496	3.85%	非關係人	台電	412,941	4.43%	非關係人
7	台電	380,086	3.52%	非關係人	興達海基	389,129	4.18%	聯屬公司
8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206,051	1.90%	非關係人	台灣自來水	125,867	1.35%	非關係人
9	益得生物	184,591	1.71%	非關係人	台耀化學	112,487	1.21%	非關係人
10	金門縣自來水廠	151,573	1.40%	非關係人	台康生技	98,516	1.05%	非關係人
	其他	718,463	6.64%		其他	556,409	5.97%	
	總 計	10,813,583	100.00%		總 計	9,315,910	100.00%	

註：本公司主要銷貨對象以工程契約訂定為主，依契約有跨年度之情形。

本公司以多年來優良實績和口碑，穩定持續提供中鋼及中龍等集團內公司服務，107 及 108 年度銷貨客戶占銷貨總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為中鋼、中龍、中鋼光能及台塑河靜公司，中鋼公司長期以來一直是本公司穩定的客戶，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約三成；中鋼光能主係承攬集團公司廠房屋頂建置太陽光電系統裝置；台塑河靜公司則是協助建廠之相關設施。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千元

生產 量值 工程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環 保 工 程		—	—	2,979,589	—	—	3,006,385
機 電 工 程		—	—	4,598,981	—	—	3,226,130
代 營 運 及 機 電 維 護		—	—	2,414,678	—	—	2,280,551
其 他		—	—	313,740	—	—	271,872
合 計		—	—	10,306,988	—	—	8,784,938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千元

銷售 量值 工程名稱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環 保 工 程		—	1,728,381	—	1,106,891	—	1,878,796	—	1,329,776
機 電 工 程		—	3,609,054	—	1,340,140	—	2,458,260	—	818,168
代 營 運 及 機 電 維 護		—	2,608,670	—	126,252	—	2,475,258	—	63,302
其 他		—	294,195	—	—	—	289,885	—	2,465
合 計		—	8,240,300	—	2,573,283	—	7,102,199	—	2,213,711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機電工程、環保工程、維修及代營運，其中機電工程為最大營業項目，佔營收 35.17%。108 年度的產值及銷值較 107 年度減少，主係工程標案規模及數量減少所致。

整體而言，因本公司為綜合工程服務公司，依承接之工程性質不同，故近年來各項業務各有消長，經考量其結構變化因素，其產銷值變動情形尚屬合理。

(七)工程服務顧問業特殊的關鍵績效指標(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

本公司為工程服務顧問業，資產負債表之各項財務比例與獲利能力成為此行業之關鍵績效指標，本公司 108 與 107 年負債佔資產比分別為 51.93%及 62.90%；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例達 2,070.83%及 1,894.83%；108 年與 107 年資產報酬率分別為 1.84%及 1.31%，另獲利能力為此行業重要績效指標，純益率分別為 1.36%及 0.91%；本公司以維持長期穩定獲利與健全財務結構為目標，持續努力。

三、從業員工

(一)最近二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中字及子公司員工資訊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1,276	1,262	1,250
平 均 年 歲 (歲)		39.2	39.9	39.76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年)		6.9	10.29	9.19
學歷分布 (%)	博 士	0	0	0
	碩 士	0.13	0.14	0.14
	大 專	0.70	0.69	0.69
	高 中 (職)	0.16	0.16	0.16
	高 中 以 下	0.01	0.01	0.01

(二)最近二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中字個體員工資訊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1,201	1,205	1,200
平 均 年 歲 (歲)		39.3	39.5	40.76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年)		6.91	9.7	10.19
學歷分布 (%)	博 士	0	0	0
	碩 士	0.14	0.15	0.14
	大 專	0.68	0.67	0.68
	高 中 (職)	0.17	0.17	0.17
	高 中 以 下	0.01	0.01	0.01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

	108 年度
污染狀況(種類、程度)	廢棄物
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台灣高雄地方檢察署
賠償金額或處分情形	罰款 70,000 元
其他損失	罰款 70,000 元
處分日期	108.1.3
處分字號	107 年偵字第 9190 號
違反法規條文	廢棄物清理法第 46 條第 1 項第 4 款
違反法規內容	未依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領有廢棄物清除、處理許可文件，從事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或未依廢棄物清除、處理許可文件內容貯存、清除、處理廢棄物。
處分內容	向公庫支付罰金。

本公司之子公司於 108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汙染而收罰之情事。

(二) 因應措施：依指示於期限內循合格清運廠商完成退運，爾後針對環保法令規章辦理教育訓練，遵循法規並據以實行。

五、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一) 安全衛生管理具體措施

1. 危害鑑別與風險評估

本公司所承攬之各項工程、工事，其施工作業前，均需先對工作環境及作業項目之危害加以鑑別，並實施風險評估等程序，依所鑑別出之危害及風險高低採取適當的安全防護措施；進而訂定各項作業安全工作程序。本年度配合公司安衛政策，針對中鋼、中龍廠區及越南工區，設計有高風險作業查核活動，計實施 140 次；並由總經理指示增列實施高風險作業工法查核，以提升施工工安水平，計實施 31 次查核(明年持續執行)，期待透過現場實際作業查核，培養員工無論身處任何作業環境時，都能重視施工中鑑別環境與作業危害的習慣，建立公司特有的工安文化。

2. 健康檢查與管理

每年對勞工實施一般健康檢查及對特殊作業環境之勞工實施特殊健康檢查，將特殊健康檢查之結果實施分級管理；對於檢查結果有異常的狀況，將資料彙整供相關直屬主管派工參考，並提供個人健康指導。另將健康檢查資料登錄於 ERP 系統內，供同仁能隨時對照自己體檢資料、掌握自己健康數據趨勢，自行做好健康管理與控制。公司不定時邀請專業醫師辦理健康講座，讓同仁對各項疾病能有所瞭解並加以預防與治療。

3. 零災害運動

每日開工前對從業人員及協力廠商全面實施零災害安全宣導，並對健康狀況及安全防護具配戴情形加以確認。對於本日高風險作業及應採取之安全防護措施特別叮嚀與告知。各項工安會議開始前，由會議主席帶領所有與會人員，執行「避難路線說明與指認呼喚」活動，期盼能在各方面展現工安關懷，真正降低職災發生的可能性。

4. 作業環境偵測

對於局限空間作業或有缺氧、中毒、爆炸危險之虞之工作環境，作業前及施工中全程做有害氣體偵測，以確保作業環境安全無虞。

5. 安全衛生組織及管理

本公司除成立專責「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外，各工程專案皆派駐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負責執行各項安全衛生管理工作，所有現場監工人員皆負責推展安全衛生管理活動。為提昇員工安全衛生方面的知與能，本公司每年都投資大量資金與人力，派遣員工參加各類安全衛生方面的訓練，取得安全衛生相關證照。

6. 安全衛生政策、目標與方案

本年度職安衛年度目標為『降災 333(工安違規率、自有及協力廠商人力失能傷害頻率各降低 30%)』，建立「安全是我的責任，做好工安是我的驕傲」的觀念與態度而形成自然的行為，並將工安管理實績列為部門及個人年度考核績效內，與「以決心、用心、

關心推動工安達成零災害」、「工作無法確保安全，一切績效都沒有意義」政策相結合，以建立並形成中字工安文化。各單位亦訂定十個執行「安全衛生方案」並採取各項管理措施，務實去推動執行各項自主管理機制，本年度各單位應將如何降低工安違規率、降低失能傷害頻率、交通失能傷害件數、主管巡視等列入執行方案內，期能公司總體績效指標達 90 分以上。

(二)承攬管理制度

本公司協力廠商眾多，對承攬商管理是落實安全衛生政策重要的一環。

1.優良廠商登錄

要成為本公司協力商必需先行提出申請，經審查合格後登錄。

2.制定規章

本公司絕大部份作業屬營造性質，因營造之危害立即且明顯，故對承攬商之營造行為必須有嚴格的管理制度，工安方面落實執行各業管辦法及規章，期盼在整體工安績效上，將意外事故發生機率降至最低。

3.獎懲分明

本公司對承攬商有嚴格的考核制度，在工安方面除勤查重罰外，每月经由各工區對承攬商工安表現給予考評，並分每季及半年頒發不同組別獎金獎勵工安評比優良廠商，各工區每月針對個人工安方面表現優良之勞工亦提報給予適度獎勵。

4.成立協力廠商安委會

每月各專案除召開共同作業協議組織會議外；在中鋼、中龍工區另召開協力廠商安委會，會中除表揚工安表現優良單位及個人外，對工安違規及巡檢缺失提出報告及討論，宣導各項安全衛生措施及法令、業主之要求；提議各項工安議題及相互探討，以強化各項安全衛生管理工作。

5.安全防護器具設置

為有效提昇各承攬商環安衛的觀念及減少事故的發生，將承攬

商有關環安衛方面違規之罰款以專款專用之方式，購買各類安全衛生防護器具供施工時使用，以提升作業環境之安全性達到安全衛生的管理方面之目的。

6. 協力商勞工退休金提撥查核

自 5 月份起，要求協力廠商雇主提撥所屬勞工勞退金相關資料供查核，以符合法規並有效監督勞工權益，善盡承攬管理與社會企業責任。

(三) 環安衛訓練

1. 新進人員及在職人員教育訓練

本年度辦理新進人員及各項在職人員教育訓練計 802 人，含公司內部規章導讀、資訊系統操作、公司經營介紹、品質系統解說與工安宣導課。

2. 工安相關課程及証照

工安相關課程派訓，並已取得相關證照，包含甲／乙／丙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缺氧作業主管、吊掛人員、施工架組配作業主管、急救人員、堆高機操作人員、有機溶劑作業主管、三公噸固定式起重機操作人員、粉塵作業主管、模板支撐作業主管、第一種壓力容器操作人員、乙炔熔接等作業從事金屬之熔接、切斷或加熱作業人員、鋼構組配作業主管、高壓氣體容器操作、三公噸移動式起重機操作人員、特定化學物質作業主管、高壓氣體特定設備操作人員、甲級鍋爐操作人員等，合計 64 人次。

3. 在職教育訓練派訓人員，並已完成回訓

各項在職訓練，包含甲／乙／丙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移動式起重機操作人員、缺氧作業主管、施工架組配作業主管、急救人員、堆高機操作人員、三公噸固定式起重機操作人員、第一種壓力容器操作人員、粉塵作業主管、有機溶劑作業主管、特定化學物質作業主管、乙炔熔接等作業從事金屬之熔接、切斷或加熱作業人員等，合計 429 人次。

六、勞資關係

(一)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福利措施

本公司除勞保、健保、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及休假制度外，並遵行單週 40 小時工時制，配合國定假日挪移，實施週休 2 日制。另依內政部公佈之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章程及職工福利金條例規定辦理，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員工福利事項，除不定期舉辦員工旅遊補助外，其他福利措施包含：年終禮品、四節禮金、生日禮金、團體保險、急難慰問救助、結婚補助、生育補助、婚喪綢幛、社團活動補助等。

2.進修與訓練措施

- (1)每年派遣員工參與國內外水資源論壇、管理論壇，提昇公司技術層次、開發新產品、引進創新概念、提升管理技術等。
- (2)鼓勵員工自我進修：讓同仁自由選擇與工作相關之外部訓練課程，將自身能力與興趣相結合。
- (3)新進人員職前訓練：包括企業文化、組織、資訊及網路系統介紹、品質管理系統介紹、勞工安全衛生、資訊安全訓練等。
- (4)單位人員職能別訓練：依工作職務需求及培育個別第二專長，包括人員在職訓練、部門系統與制度運作介紹、工作執掌說明、專業知識傳承等，依需要指派員工參加由職訓局、大專院校、私立專業訓練機構舉辦之專業技術訓練，並輔導員工取得專業證照。
- (5)共同職能發展：以員工共同性職能為主，如問題分析與解決技巧、溝通技巧、專案管理、相關法律知識、團隊共識、服務技能課程訓練。
- (6)主管人員訓練：以績效管理、領導統馭、激勵技巧、策略規劃、專案管理、團隊發展、組織發展能力、法令遵循為主。
- (7)本公司透過知識管理，有系統地針對核心能力進行人才和文件的盤點、規劃儲存、傳承及創新，以維持組織的核心競爭力。

透過獎勵個人和團體，加速經驗傳承。

3.退休制度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本公司員工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受雇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選擇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僅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本公司原依照勞基法訂定「從業人員退休、撫卹及資遣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退休金係按員工服務年資及其退休前六個月平均經常性薪資計算。

本公司從業人員退休制度係依照勞基法之規定，年滿 60 歲者，或服務滿 15 年以上年滿 55 歲者，或服務滿 25 年以上者得自請退休，退休金之發給標準係依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辦理。本公司並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退休準備金之提撥及支領。

4.其他重要協議

為提高本公司從業人員對公司之向心力，養成員工亦是股東之經營夥伴意識，以增進勞資和諧，並期望從業人員之工作績效與公司成長相結合，使同仁退休後之生活獲得較佳保障，本公司於 95 年 12 月起實施從業人員持股信託制度，參加人員每月可在其基本薪給 10%上限內，自由選擇提存基數，惟最高以十二個基數為限，每一個基數為新台幣壹千元整，公司則依參加人員每月提存金額之 20%提撥為獎勵金，全部提存資金則委託金融機構以專戶名義購買本公司股票並代為運用管理，參加人員於離退時領取該信託之股票。

5.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

本公司工作規則內之「從業人員倫理規範」，用以規範員工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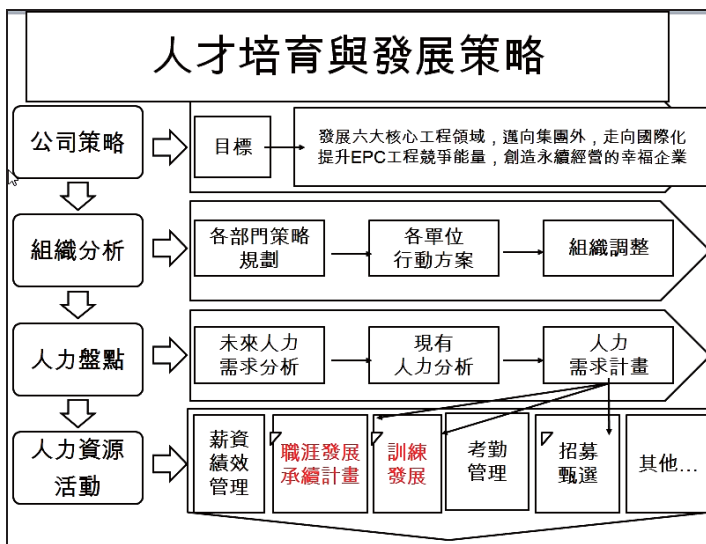
為及倫理守則。

6.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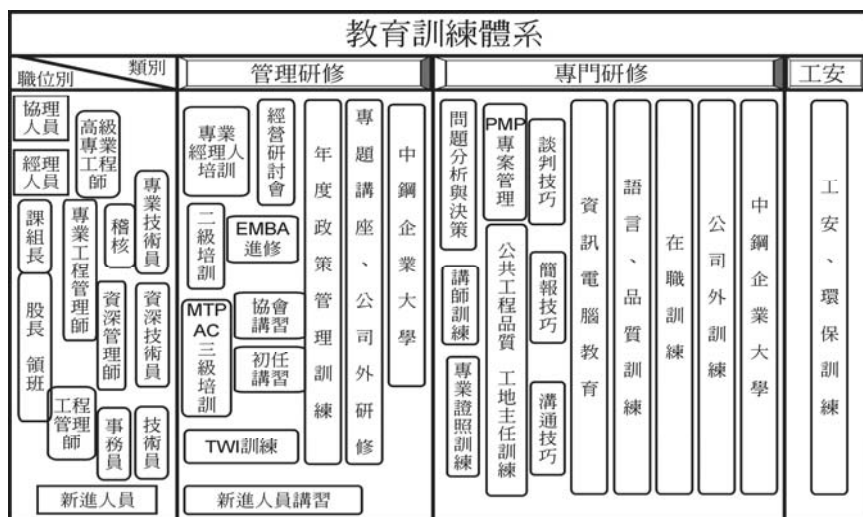
本公司設有反應問題電子信箱，設有專人維護與陳報層峰作適當及時處理。

7. 員工訓練

本公司視教育訓練發展為公司之重要核心，制定人才培育與發展策略(如下圖)，於管理部門下設人資處，並有專責人員負責人力發展規章制度之訂定，訓練計畫及訓練預算之編訂與執行，管理才能發展，組織活力管理，知識管理及 e-Learning 之規劃與推動。為培育公司經營發展所需的人才，制定有「教育訓練手冊」和「訓練進修辦法」，規範教育訓練體系和訓練規範，每年檢視業務狀況，據以辦理訓練，以提升知識及技能。



為落實人才發展策略理念，區分不同職務別、階層別規劃公司教育訓練體系及訓練計畫（如下圖），並於公司開立各項語文學習課程，提供語言學習補助，目的是鼓勵同仁將隱性知識顯性化、共享知識；藉由人才培育制度，強化管理才能發展和事業知能，儲備各級管理及專業人才，同時鼓勵同仁自我進修。



此外公司遵照相關法令規定，積極推動事業單位內之工安教育訓練計畫，持續加強勞工安全訓練，以確保員工的安全與健康。

「職業安全衛生作業主管人員」、「固定式起重機操作人員」、「急救人員」等工業安全教育，並指派人員參加「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及「工地主任」課程，持續加強人員專業能力。108 年度取得專業證照共 814 張，108 年的教育訓練費用支出為新台幣 2,754,758 元，平均每人訓練時數 12 小時，訓練課程共有 9 大類，名稱與執行狀況如下表格：

★108 年度教育訓練統計：

項次	課程名稱	總人次	總時數
1	新進人員訓練(自訓)	66	528
2	品質管理(ISO)	3	42
3	公共工程品質管理	5	326
4	營造業工地主任	5	912
5	勞安(含急救)	110	360
6	管理	20	382
7	設備操作	10	30
8	特殊作業	58	270
9	語文	2	60
合 計		279	2,910

持續不斷培育出更優秀及具備國際化的人才為公司核心策略，也是公司必要長期的投資，公司不遺餘力提供優化學習資源，以提高公司人才培育品質，並朝國際化公司邁進。

(二)人權政策與具體管理方案

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保障全體同仁、客戶及利害關係人之基本人權，中宇環保遵循《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商業與人權指導原則》和《聯合國國際勞工組織》等國際準則，制定下列人權政策，並予以執行：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 以「全員工安零失能」為目標。 - 推動嚴謹之硬體設施標準與安全衛生活業程序。 - 以健檢結果及工作相關因素資料分析、對特定高危險群同仁進行分析追蹤管理、預防潛在健康風險。 - 以員工需求為導向，推動健康促進活動以及員工協助方案，鼓勵員工自主參與，落實健康生活。	- 職業促發腦血管與心臟疾病關懷對象 - 關懷對象：35人
杜絕不法情事以確保工作機會平等	- 恪遵勞動基準法等相關勞動法令、國際規範，落實內部相關法規。 - 依循法令規定進用原住民、身心障礙勞動者，落實工作機會平等。	本公司招募作業，皆依法進行聘僱流程，杜絕不法歧視問題。
尊重職場人權	- 推動並落實內控程序，遵守不歧視原則，不因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懷孕、容貌、五官、身心障礙予以歧視。 - 共同致力營造一個有尊嚴、安全、平等、免於騷擾之工作環境。	全體員工
禁止強迫勞動	恪遵勞動基準法等相關勞動法令、國際規範，不強制或脅迫任何無意願之人員進行勞務工作。	無
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平衡	- 提供多元文化活動、例如運動類(保齡球大賽)、家庭參與類(戶外烤肉活動、志工活動、員工暨眷屬旅遊)榮譽類(模範勞工選拔海外旅遊) - 透過社團參與拓展同仁之人際互動，豐富「工作生活平衡」理念。例如慢跑社、電影社或中宇好聲音社等。	全體員工
支持工會運作	- 本公司支持員工依法籌組及加入工會行使勞動權。 - 本公司並與工會及員工維持暢通的溝通管道，致力建構勞資關係和諧之職場環境。	全體員工

人權保障訓練作法：

於新進報到訓練提供相關法規遵循宣傳	- 成立「工作場所性騷擾申訴處理委員會」，宣導防治職場性騷擾及霸凌。 「從業人員道德行為準則」宣導。 108年度共計新進人員65人次接受訓練。
落實使用者資訊隱私安全	- 本公司為保障人權隱私，對於客戶或員工資料之存取、處理、傳輸、保存以及人員與設備之安全，均已完整管控，對於相關應用系統開發設計與維護、資料庫、網路、個人電腦、儲存媒體等各層面均有採取相關安全維護與管控措施，線上交易採用加密傳輸及認證機制，防止資料遭竊取、竄改、損毀、滅失或洩漏，以確保資料之安全。 - 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訂定《中字從業人員人事資料管理暨保護要點》保障個人隱私人事資料檔案。 108年度舉辦「從釣魚郵件測試看資訊安全意識」資安講座(上下半年各1場)，受訓學員共計290人次，地點包含本公司總部、全台以及越南等重要工區。
提供完整職業安全系列訓練	- 一般安全衛生教育：108年度共計65人次接受訓練。 - 營建作業安全、工地管理：108年度共計434人次接受訓練。 - 消防訓練：108年度共計353人次接受訓練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08 年
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
賠償金額或處分情形	罰款 70,000 元
其他損失	無
處分日期	108/01/02
處分字號	高市勞條字第 10740118100 號
違反法規條文	勞動基準法第 24 條及 32 條第 2 項
違反法規內容	因加班趕工，部分人員超過法定時間規定。
處分內容	繳納罰款

因應措施：

本公司被裁罰原因係未將津貼辦法中相關津貼納入工資計算加班費，而遭罰鍰處分，爰為消弭相關津貼適法性疑慮，擬修訂其「津貼辦法」相關規定，並修正規章名稱為「津貼暨差勤費辦法」，並應依法將該津貼納入底薪計算加班費，修訂之「津貼暨專案差勤費辦法」已於第九屆第十四次(108.08.08)董事會提報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工作規則摘錄條文

第二章 服務守則

- 第 四 條 從業人員應遵守一切政府法令及本工作規則，並服從各級主管人員合理之工作分配、指導、管理及調遣。
- 第 五 條 從業人員應專心一致，努力工作，不得怠忽。
- 第 六 條 從業人員對於本公司技術上或管理上，以及顧客往來狀況等，應嚴守秘密，不得洩漏。
- 第 七 條 從業人員除辦理本公司業務外，對外不得擅用本公司名義。
- 第 八 條 從業人員對於公物應加愛惜，不得浪費、毀損、變換或私用。
- 第 九 條 從業人員應言行篤慎，操守廉潔，摒除一切不良行為，以確保本公司之秩序與名譽。
- 第 十 條 從業人員不得利用職權或職務上之身份關係或消息，以圖謀私人利益。
- 第 十 一 條 從業人員應和睦相處，互助互愛，對營私、舞弊及危害國家利益之行為，並有相互檢舉之責。
- 第 十 二 條 從業人員應端正儀容，依規定穿著並佩帶服務證。
- 第四十九條 從業人員如有違法失職或不當行為者，應予懲戒，懲戒分為警告、申誡、記過、降級及免職五種，其主管人員視情節輕重得予連帶處分之，其處理範圍如下：
- 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量情予以警告、申誡或記過：(以下為節錄)
- (三) 行為不檢有損公司聲譽者(情節輕微者記申誡，情節重大者記過或免職)。
- (四) 監督不週或辦事疏忽，致發生錯誤或使公司蒙受損失者(情節輕微者記申誡，情節重大者記過或免職)。
- (十二)非本身職務，擅自使用機器、工具及設備者(記

過)。

(十三)意圖同仁受行政處分，虛構事實向公司誣告者(記過)。

(十四)虛構或傳播不實言論，足以影響人心者(記過)。

二、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予降級：

(一) 對本身職務未能勝任有具體事實者。

(二) 對外洩露公司業務機密者(一年之內，第一次降級，第二次免職)。

三、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予免職：

(五) 未經許可擅自在外兼職同類之業務經勸阻而不予置理者。

(六) 利用公司名義，在外招搖撞騙者。

(七) 利用職權或公務上之秘密消息以圖本身或他人之不當利益，或其他營私舞弊行為者。

(八) 接受賄賂或對所經辦業務接受廠商、利害關係人招待餽贈或挪用、虧欠公款者。

(九) 故意損壞公司財物者。

(十九)就公司業務之策劃推展工程之設計、施工或生產設備之使用、維護，故為誤導或破壞之行為者。

(廿一)對本公司災害之發生或擴大，居於可防止之地位，無正當理由而不防止者。

(廿二)捏造事實，欺騙矇混而使公司蒙受損失者。

(廿三)洩露公司重要業務機密，致公司受損害者。

四、從業人員以上之行為涉及刑責者，移送法辦。

中宇環保工程公司從業人員倫理規範

民國 98 年 1 月 19 日訂定

- 一、中宇公司為提倡廉潔風氣，使從業人員執行職務，自我要求、自動自發，落實以卓越的技術和誠信的服務提供客戶滿意的品質，傳承企業優質文化，特訂定本規範。
- 二、從業人員應言行篤慎、操守廉潔，不得利用職權或職務上之身分關係或消息，以圖謀本人或第三人之不當利益。
- 三、從業人員不得要求、期約或收受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所為之饋贈、招待或其他利益。如基於社交禮俗所為之饋贈、招待或其他利益，應合於節度。
- 四、從業人員因執行業務，發展對外關係，須宴請賓客者，應本禮儀合度、簡樸節約原則辦理，切勿鋪張浪費。
- 五、從業人員執行職務時，遇有涉及自己或親屬之利害關係事件者，應依利益衝突迴避原則自行迴避。
- 六、從業人員非因執行職務之必要，並經一級以上主管同意，不得接受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邀請之飲宴或其他應酬活動。
從業人員受邀之飲宴應酬，雖與其無職務上之利害關係，而與其身分、職務顯不相宜者，仍應避免。
- 七、從業人員不得接受違法之請託關說，並不得為私人之承諾，或給予特定個人、團體差別之待遇。
- 八、從業人員間應盡量避免金錢借貸、邀集或參與合會、擔任財物或身分之保證人。
各級主管應加強對屬員之品德操守考核，發現有財務異常、生活違常者，應立即反映及處理。
- 九、從業人員如遇婚喪喜慶，應盡量儉樸節約，不得藉機利用職務或業務關係濫發喜帖或訃告；新居落成或喬遷亦同。
- 十、從業人員嚴禁利用關係進行關說，以企求升遷或遷調。
- 十一、從業人員舉發不法情事應循正當途徑敘明具體事證，不得匿名檢

舉，或意圖使他人受懲戒，而虛構事實向公司誣告。

- 十二、從業人員於任職期間，知悉或持有之業務機密與涉及商業秘密或其他個人隱私資料，均應遵守保密規定，不得洩漏。離職後亦同。
- 十三、從業人員敬業踏實、勤勉精神，勇於任事，並確實遵守出勤差假規定，不得擅離工作崗位，怠忽職守。
- 十四、從業人員應盡本分尊重行政倫理；主管應善盡指導、照顧、培育部屬之責；部屬應敬重、服從及支持主管之領導，並誠實陳述意見供主管參考；同事間應和諧合作。
- 十五、從業人員應發揮團隊精神，以中宇公司整體、長遠利益為重，加強橫向連繫，深化縱向溝通，互助合作，祛除自我為中心之本位主義。
- 十六、中宇公司間業務往來應秉持踏實精神，遇民俗節慶，如非必要，請勿相互饋贈。
- 十七、從業人員遵循本規範，具有具體重大優良事蹟者，得予獎勵；違反本規範經查證屬實者，視情節輕重依相關規定議處，其涉及刑責者移送法辦。
- 十八、本規範經總經理核准後發布施行，修正時同。

人事管理規則

- 第八條之一 董事長、總經理、副總經理(或職權與其相等或相若之經理人)之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血親，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從屬公司，均不得進用。
- 本公司從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副總經理(或職權與其相等或相若之經理人)之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血親，本公司、該公司及彼等公司之從屬公司，均不得進用。

七、重要契約

(一) 截至年報刊印日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 要 內 容	限制條款
工程契約	維克生技	108.10~110.01	維克生技製程研發實驗室工程	無
	台耀化學	108.04~108.12	台耀化學機電工程	無
	台塑河靜	108.03~110.03	河靜鋼轉爐廠煉鋼區耐火材料修護工程第4次合約- onshore施工合約	無
	台電林口電廠	108.04~108.12	林口電廠氣浮式輸送機皮帶備品銷售案	無
	台電林口電廠	109.01~109.12	109年度氣浮式皮帶機檢修材料採購	無
	台灣自來水	108.02~111.02	澄清湖淨水場委外代操作及維護	無
	中鋼	109.01~110.06	1、2號燒結設備更新工程-C區(施工標)	無
	中鋼	109.01~109.12	1、2號燒結設備更新工程-C區	無
	中鋼	109.01~110.06	二號高爐第3爐代大修3600區製裝工程	無
	中鋼	109.01~110.01	二號高爐第3爐代耐材更新工程	無
	中鋼	109.01~110.04	W113一、二階拌料線雙線化	無
	中鋼	109.01~109.12	W113 M27,C10,S6輸送機更新	無
	中鋼	108.12~110.12	新建煤礦封閉式建築第一期輸送流程	無
	中鋼	108.11~111.06	二號高爐第3爐代3400區製裝工程	無
	中鋼	108.11~110.05	二號高爐第3爐代9400/9700區設備製裝工程	無
	中龍	108.11~109.03	燒結二場脫硝塔煙道與SCR觸媒搶修工程	無
	中鋼	108.10~110.06	一二號燒結設備汰舊更新工程(A,E區)	無
	中鋼	108.09~110.10	一號燒結工場廢氣脫硫工程	無
	中鋼	108.09~110.03	二號高爐第3爐代大修9200區原煤輸送與磨煤系統製裝工程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 要 內 容	限制條款
	中鋼	108.05~109.02	31號熱風爐更新工程	無
	中龍	108.05~109.05	R01耐材爐襯修護工程R01合約-轉爐LD工料合一工區	無
	中龍	108.04~110.04	108年水處理工場營運管理作業	無
	中鋼	108.04~111.12	W1一二階煤鐵礦輸送設備拆建案安裝工程	無
	中鋼	108.03~111.12	W1一二階煤鐵礦輸送設備拆建案設備供應	無
	興達海基	107.10~108.12	興達海基公用設施設備採購及安裝施工	無
	遠紡越南	107.10~108.10	越南遠紡短纖維重合及棉廠成品倉庫土建施工工程	無
	台塑河靜	107.09~109.03	河靜鋼轉爐廠煉鋼區耐火材料料工統包工程第3次合約(鋼包耐火材料)	無
	中龍	107.05~109.05	中龍R02電爐料工合一工程案	無
	中龍	107.01~109.12	原料堆置場防風防塵牆提升效率案輸送流程優化工程	無
	中鋼	107.01~109.06	中鋼W11煤鐵礦輸送流程改造工程	無
	台電核火工程	106.12~109.03	林口電廠更新擴建計畫運煤系統建議備品採購案	無
	台塑河靜	106.10~108.12	河靜燒結場廢氣脫硫、脫戴奧辛工程	無
	中鋼光能	106.01~108.12	中鋼集團太陽光電發電工程	無
	達和環保	106.01~108.05	樹林、新店焚化爐ROT案集塵系統EPC工程	無
	中龍	105.03~108.08	中龍鋼鐵原料堆置場防風防塵提升效率案輸送流程新增及改造工程	無
	台電施工	101.09~109.06	林口電廠更新擴建計畫運煤系統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流動資產		5,215,792	6,146,967	6,383,044	6,803,536	4,687,0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168,586	175,559	168,940	158,210	143,188
無形資產		10,077	10,410	9,663	7,592	6,264
其他資產(註2)		6,363	4,879	764	826	845
資產總額		6,813,951	7,565,750	7,647,941	8,080,272	6,167,99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885,347	3,876,898	4,139,629	4,562,161	2,771,024
	分配後	3,256,575	4,099,635	4,294,307	4,698,278	2,919,515
非流動負債		434,565	482,605	445,911	520,294	431,79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319,912	4,359,503	4,585,540	5,082,455	3,202,816
	分配後	3,691,140	4,582,240	4,740,218	5,218,572	3,351,30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494,039	3,206,247	3,062,401	2,997,817	2,965,179
股本		1,237,426	1,237,426	1,237,426	1,237,426	1,237,426
資本公積		628,374	628,374	628,374	628,374	628,37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452,522	1,261,158	1,224,788	1,168,797	1,168,034
	分配後	1,081,294	1,038,421	1,070,110	1,032,680	1,019,543
其他權益		175,717	79,289	(28,187)	(36,780)	(68,655)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494,039	3,206,247	3,062,401	2,997,817	2,965,179
	分配後	3,122,811	2,983,510	2,907,723	2,861,700	2,816,688

註1：以上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2.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

單位：新台幣千元

(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除外)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營業收入	9,571,216	8,474,982	9,971,393	10,813,583	9,315,910
營業毛利	865,593	1,007,965	689,102	483,432	510,725
營業損益	382,263	518,116	250,529	28,533	32,48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2,037	(117,135)	(6,454)	113,347	131,092
稅前淨利	584,300	400,981	244,075	141,880	163,57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508,913	248,012	186,804	97,864	126,858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508,913	248,012	186,804	97,864	126,85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97,217)	(164,576)	(107,913)	(7,770)	(23,3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11,696	83,436	78,891	90,094	103,47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08,913	248,012	186,804	97,864	126,858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411,696	83,436	78,891	90,094	103,47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	4.11	2.00	1.51	0.79	1.03

註：以上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流動資產		3,865,366	4,768,589	4,902,347	5,032,441	3,429,6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168,242	175,480	166,195	156,467	142,854
無形資產		9,074	10,200	9,652	7,583	6,264
其他資產(註2)		3,148	1,664	764	826	845
資產總額		6,601,269	7,274,081	7,476,149	7,697,273	5,984,87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672,651	3,585,209	3,967,817	4,181,914	2,588,783
	分配後	3,043,879	3,807,946	4,122,495	4,318,031	2,737,274
非流動負債		434,579	482,625	445,931	517,542	430,91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107,230	4,067,834	4,413,748	4,699,456	3,019,693
	分配後	3,478,458	4,290,571	4,568,426	4,835,573	3,168,18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494,039	3,206,247	3,062,401	2,997,817	2,965,179
股本		1,237,426	1,237,426	1,237,426	1,237,426	1,237,426
資本公積		628,374	628,374	628,374	628,374	628,37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452,522	1,261,158	1,224,788	1,168,797	1,168,034
	分配後	1,081,294	1,038,421	1,070,110	1,032,680	1,019,543
其他權益		175,717	79,289	(28,187)	(36,780)	(68,655)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494,039	3,206,247	3,062,401	2,997,817	2,965,179
	分配後	3,122,811	2,983,510	2,907,723	2,861,700	2,816,688

註1：以上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4.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

單位：新台幣千元

(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除外)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營業收入	7,607,043	7,301,343	8,258,735	9,271,598	8,127,997
營業毛利	582,350	901,434	531,827	385,252	590,307
營業損益	120,281	434,753	115,637	(27,786)	149,65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69,558	(99,214)	98,959	150,979	(2,042)
稅前淨利	589,839	335,539	214,596	123,193	147,611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508,913	248,012	186,804	97,864	126,858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508,913	248,012	186,804	97,864	126,85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97,217)	(164,576)	(107,913)	(7,770)	(23,3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11,696	83,436	78,891	90,094	103,47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08,913	248,012	186,804	97,864	126,85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411,696	83,436	78,891	90,094	103,47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	4.11	2.00	1.51	0.79	1.03

註1：以上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最近五年度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備註
104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麗園 會計師 許瑞軒 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註1)	委由該所之郭麗園及許瑞軒會計師續任之。
105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麗園 會計師 劉裕祥 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因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業務調度，故委由該所之郭麗園及劉裕祥會計師擔任之。
106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裕祥 會計師 許瑞軒 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因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業務調度，故委由該所之劉裕祥及許瑞軒會計師擔任之。
107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裕祥 會計師 許瑞軒 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註2)	委由該所之劉裕祥及許瑞軒會計師續任之。
108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裕祥 會計師 許瑞軒 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註3)	委由該所之劉裕祥及許瑞軒會計師續任之。

註1：自104年起開始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因此追溯前述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並調整前期合併財務報表受影響之項目。

註2：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107年開始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於民國107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會計師未因此事項而修正查核意見。

註3：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108年開始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於民國108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會計師未因此事項而修正查核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合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8.72	57.62	59.96	62.90	51.9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72.56	1,826.31	1,812.72	1,894.83	2,070.8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0.77	158.55	154.19	149.13	169.15
	速動比率	77.29	59.67	71.01	95.92	106.74
	利息保障倍數	181.79	51.23	28.16	21.69	32.3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54	10.94	9.04	6.18	5.49
	平均收現日數	32	33	40	59	66
	存貨週轉率(次)	0.43	0.42	0.52	0.47	0.3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3.20	13.86	14.57	11.99	9.97
	平均銷貨日數	849	869	702	776	1,0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6.77	48.27	59.02	68.35	65.06
	總資產週轉率(次)	1.40	1.12	1.30	1.34	1.5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20	3.54	2.55	1.31	1.84
	權益報酬率(%)	14.27	7.40	5.96	3.23	4.2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47.22	32.40	19.72	11.47	13.22
	純益率(%)	5.32	2.93	1.87	0.91	1.36
	每股盈餘(元)	4.11	2.00	1.51	0.79	1.0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6.87)	(9.07)	9.06	1.76	35.5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4.28	37.73	31.19	(26.24)	(4.50)
	現金再投資比率(%)	(33.70)	(19.38)	4.31	(2.10)	25.1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26	1.95	2.87	17.75	16.35
	財務槓桿度	1.01	1.02	1.04	1.32	1.19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利息保障倍數：主係本年度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2.存貨週轉率、平均銷貨日數：主係本年度平均存貨增加所致。						
3.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主係本年度純益增加所致。						
4.純益率：主係本年度純益增加所致。						
5.每股盈餘：主係本年度純益增加所致。						
6.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工案陸續投入及向業主請領款項互相影響下，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註1：以上年度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二)財務分析(個體)－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7.07	55.92	59.04	61.05	50.4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76.79	1,827.13	1,842.66	1,915.94	2,075.6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4.63	133.01	123.55	120.34	132.48
	速動比率	75.12	50.85	57.49	90.74	96.27
	利息保障倍數	185.04	43.27	24.88	18.96	29.4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0.39	10.45	8.26	5.95	5.48
	平均收現日數	35	35	44	61	67
	存貨週轉率(次)	0.52	0.55	0.62	0.57	0.4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3.50	14.14	14.01	11.63	9.49
	平均銷貨日數	706	663	589	640	8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5.21	41.61	49.69	59.26	56.90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5	1.00	1.10	1.20	1.3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71	3.67	2.63	1.36	1.92
	權益報酬率(%)	14.27	7.40	5.96	3.23	4.2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47.67	27.12	17.34	9.96	11.93
	純益率(%)	6.69	3.40	2.26	1.06	1.56
	每股盈餘(元)	4.11	2.00	1.51	0.79	1.0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55)	(28.07)	18.01	6.58	24.3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1.74	15.54	21.83	(28.19)	(2.44)
	現金再投資比率(%)	(19.80)	(36.95)	13.93	3.39	14.6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84	2.07	4.86	14.70	4.08
	財務槓桿度	1.03	1.02	1.08	0.80	1.0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利息保障倍數：主係本年度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2.存貨週轉率、平均銷貨日數：主係本年度平均存貨增加所致。 3.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主係本年度純益增加所致。 4.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主係本年度稅前純益增加所致。 5.純益率：主係本年度純益增加所致。 6.每股盈餘：主係本年度純益增加所致。 7.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工案陸續投入及向業主請領款項互相影響下，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8.營運槓桿度、財務槓桿度：主係本年度營業淨利增加所致。						

註1：以上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項比率之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4)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5)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度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

茲准

董事會造送民國一〇八年度財務報表(以上報表經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裕祥會計師、許瑞軒會計師查核簽證)、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業由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十九條及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規定備具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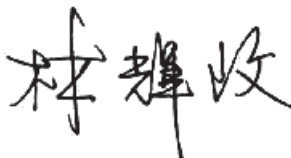
敬請 鑒察

此 上

本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林輝政



監察人：林柏年



監察人：洪偉彥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十 九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詳見第126~207頁。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詳見第208~286頁。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6,803,536	4,687,053	(2,116,483)	(31.11%)
非流動資產	1,276,736	1,480,942	204,206	15.99%
資產總額	8,080,272	6,167,995	(1,912,277)	(23.67%)
流動負債	4,562,161	2,771,024	(1,791,137)	(39.26%)
非流動負債	520,294	431,792	(88,502)	(17.01%)
負債總額	5,082,455	3,202,816	(1,879,639)	(36.98%)
股 本	1,237,426	1,237,426	0	0.00%
資本公積	628,374	628,374	0	0.00%
保留盈餘	1,168,797	1,168,034	(763)	(0.07%)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6,780)	(68,655)	(31,875)	(86.66%)
股東權益總額	2,997,817	2,965,179	(32,638)	(1.09%)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變動達20%以上者)：

- 1.流動資產及資產總額減少，主係避險之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少所致。
- 2.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減少，主係短期借款及合約負債減少所致。
- 3.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減少，主係國外營業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0,813,583	9,315,910	(1,497,673)	(13.85%)
營業成本	10,306,988	8,784,938	(1,522,050)	(14.77%)
未實現銷貨利益	23,163	20,247	(2,916)	(12.59%)
營業毛利	483,432	510,725	27,293	5.65%
營業費用	454,899	478,245	23,346	5.13%
營業利益	28,533	32,480	3,947	13.8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3,347	131,092	17,745	15.66%
稅前淨利	141,880	163,572	21,692	15.29%
所得稅	44,016	36,714	(7,302)	(16.59%)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97,864	126,858	28,994	29.63%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營業毛利變動達20%以上者，應另作差異分析，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增加主係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為工程服務業，未來積極參與集團內外之新建及汰舊換新等工程商機、開發廢水回收工程及後續代操作業務，另擴大耐火材料工料合一統包工程業務，以增加長期穩定的收入。

三、現金流量

(一)現金流量流動性分析

項目 \ 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76	35.52	1,918.1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6.24)	(4.50)	82.85%
現金再投資比率%	(2.1)	25.14	1,297.14%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三項比率皆較去年增加：主係工案陸續投入及向業主請領款之互相影響下，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入量	現金剩餘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136,465	(110,670)	14,913	1,040,708	不適用	不適用
1.109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係獲利暨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等變動，產生之淨現金流量。 (2)投資活動：主係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等變動，產生之淨現金流量。 (3)融資活動：主係短期借款及支付現金股利等變動，產生之淨現金流量。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本公司轉投資係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業規範進行，評估投資效益並經董事會核准後實施。

(二)轉投資分析：本公司108年認列投資利益75,245千元，主係認列轉投資公司營運利益所致。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項 目	108年度(新台幣千元；%)
利息收(支)淨額	39,111
兌換(損)益淨額	(5,787)
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42%
利息收支淨額占稅前淨額比率	23.91%
兌換損益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06%)
兌換損益淨額占稅前淨額比率	(3.54%)

(1)利率變動方面

本公司隸屬於中鋼集團且每年獲利穩定及財務健全，與金融機構長期合作往來密切，得以取得較佳之利率條件；108年底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金融資產638,853千元，若未來利率增加/減少1%，將增加/減少公司稅前淨利約6,389千元。

(2)匯率變動方面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是以利用外幣銀行存款與確定承諾反向之匯率變動管理風險；108年度因匯率波動而認列匯兌損失淨額5,787千元，佔108年度稅前淨利之3.54%，108年底外幣餘額USD 11,766千元及CNY 46,683千元，若未來台幣匯率升值1%，本公司將損失1,916千元，股東權益減少5,604千元。

(3)通貨膨脹影響

108年度通貨膨脹數據對本公司成本及售價影響不大，未來在成本控制及產品銷售上將持續注意通貨膨脹變化情形，予以適度調整，108年度營業費用為478,245千元，若未來通貨膨脹率提高1%，將增加公司費用約4,782千元。

2.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之因應措施

本公司108年底現金部位達1,136,465千元，負債比率為52%，108年底銀行額度及剩餘額度充裕，未來若因應公司營運發展而須動用借款，採低利率之商業本票、銀行短借等工具為主；若有短期資金剩餘，以安全性高、收益較穩當之短期投資標的為主。

(2)匯率變動之因應措施

本公司因應進口原物料採購之外幣需求，若付款方式為開立信用狀，即於開狀當下預購未來應付之外幣金額，若為匯款即以當日匯率折算外幣直接匯款，因此較不會受到匯率變動影響。

(3)通貨膨脹之因應措施

針對通貨膨脹之影響，本公司將透過市場轉嫁及節省支出等方案以達增加收益或降低成本目的。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財務操作以穩健為原則，108年度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 2.截至108年底，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金額為0元，故無資金貸與他人風險。
- 3.截至108年底，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為0元，故無背書保證風險。
- 4.截至108年底，本公司衍生性商品金額為0元，故無衍生性商品風險。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研發費用(千元)	完成時間	用途
含氟廢水處理技術之研發	已完成樹脂法模場測試，然前處理程序過於繁瑣，將針對物化法進行污泥減量優化	1,800	2020/12	污泥是否可有效減量
煉焦廠排煙脫硫技術建立	配合中鋼T64進行流程開發研究中，預計2020/6完成質能平衡與流程規劃。	2,000	2021/12	煙氣成分
煉焦廠中溫觸媒開發及工程化應用	配合中鋼T62進行流程開發研究中，預計2020/6完成商用觸媒抗水抗硫效能測試。	2,000	2021/12	觸媒配方
建立高溫集塵技術達到熱回收節能減碳效益	蒐集高溫陶瓷纖維濾管相關規格資料及運用實績。	2,000	2021/12	高溫陶瓷纖維濾管吹清回復率
工程建築資訊模型(BIM)整合研究	採用 PDMS (Plant Design Management System)工廠三維佈置設計管理系統，以中鋼一號燒結工場廢氣脫硫工程案例以全比例三維實體建模，目前進度30%	2,200	2020/11	軟體相容性

展望未來，本公司致力於技術的應用，建立自有的核心技術，朝向提供穩定業務、提高設計效率等構面發展，亦加強與中鋼集團內各公司技術分享，提升集團整體競爭力。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營利事業依勞動基準法第56條第2項規定，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成就同法第53條或第54條第1項第1款退休條件勞工之退休金數額，於次年度3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並以該事業單位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存儲至勞動部指定之金融機構者，其提撥之金額得全數於提撥年度以費用列支。本公司預期109年度確定福利義務支付金額為26,961千元，而計畫資產108年底之公允價值為227,390千元，足以因應109年度預估之退休金。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營業為機電安裝、環保工程、代營運維護等，由於產業環境變化不大，科技改變對公司營運的影響不大。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2011年起，於每年發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藉以與利害關係人建立順暢之溝通管道，同時秉持誠信經營政策，建立優良企業形象，俾降低企業形象改變所引發之經營危機。

為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提升資訊透明度及落實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公司治理，第六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列為上市公司21%~35%級距名單。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08年至年報刊印日止未發生此情形。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重大資本支出需提報董事會通過，已充分考量投資效益及風險。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之風險

(1)設備方面

本公司設備採購對象，向來均經廣泛調查後，依據客戶指定廠商或國內外技術設備廠商採購，故無採購來源過度集中現

象。而近年來，各國設備供應商透過合併、購併、策略聯盟等方式以達到業務整合的目的，致使可提供報價之廠家更為減少，在競爭態勢降低之情況下，可能促使廠商提高報價，造成設備投資成本增加。

(2)材料、承包商方面

材料之供應視合約規定而有所不同，除業主提供外，其餘均依工程需要向國內外技術設備廠商採購。主要包括管線、閥件、電纜、儀錶、馬達、控制盤、過濾器、鼓風機、抽水機、各類泵浦等機電材料與設備，材料供應商、下游承包商在國內為競爭產業，無斷貨或缺貨之可能性。

(3)鑑於進貨集中易生風險，因此，廣泛調查貨源、營造競爭情勢、分散進貨(料)來源，一直是本公司採購作業努力的方向與目標。

2.銷貨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業務來自投標取得，並簽訂合約，亦隨該專案完工後即完成履行合約。本公司營收主要來源來自中鋼公司，違約風險很低，故對本公司影響很低。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108年至109年年報刊印日止未發生此種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108年至109年年報刊印日止未發生此種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108年至109年年報刊印日止未發生此種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本公司危機處理除了因應不同性質危機，並針對天然或人為災害擬訂緊急應變計畫，並透過每年進行一次的防災、防火演習，務求全公司人員具備危機緊急應變能力，確保設備財產安全，維持公司正常營運。

項目	權責單位	管理作法
財務風險	財會處	本公司隸屬於中鋼集團且每年獲利穩定及財務健全，與金融機構長期合作往來密切，得以取得較佳之利率條件；108年底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金融資產638,853千元，若未來利率增加/減少1%，將增加/減少公司稅前淨利約6,389千元。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風險，是以利用外幣銀行存款與確定承諾反向之匯率變動管理風險；108年度因匯率波動而認列匯兌損失淨額5,787千元，佔108年度稅前淨利之3.54%，108年底外幣餘額USD 11,766千元及CNY 46,683千元，若未來台幣匯率升值1%，本公司將損失1,916千元，股東權益減少5,604千元。
原料風險	採購處	實施料源掌握、降低料源成本等方案，有效因應原料供應不足產生之風險。
人力資源風險	人資處	本公司同仁訂有「從業人員倫理規範」及「道德行為準則」等辦法，明訂同仁有：1.要求、期約或收受賄賂；對所經辦業務接受廠商、利害關係人招待者，2.意圖為自己或他人之不法利益，而捏造事實，欺騙矇混，致使公司受有損害者，3.利用職權或公務上之消息以圖本身或他人之不當利益，或其他營私舞弊之行爲者等懲處規定，以降低人力資源風險。
工程風險	採購處	除依照環安衛相關規定要求外，並規定重要工程投保雇主責任險。
資安風險	人資處	本公司著眼於資訊安全的風險與日俱增，透過內部自我控制及外部稽查，藉以建立更完善的資安政策與落實資安管理，108年訂定資訊安全政策暨管理措施，年度查核資訊安全事項後，擇要陳報董事會，涵蓋網路防火牆、虛擬私有網路、軟硬體之備援措施、電子郵件的管控與傳送記錄備份、垃圾郵件的過濾、電腦防毒、資料安全管控、非法軟體管控、不斷電系統及備援電力等，以達到電腦運作、資訊傳送、及網路安全的目的。

項目	權責單位	管理作法
工作安全風險	勞工安全衛生處	對承攬商實施安全衛生方面各項輔導及管理，各工程施工前針對工程作業實施危害鑑別及風險評估以制定各項作業安全作業程序。對施工中之中、高度風險加以管控以降低職業傷害。施工期間落實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宣導、現場自動檢查及各級主管的巡視。不定時實施稽查及工安競賽活動，以提昇廠商、勞工的自主管理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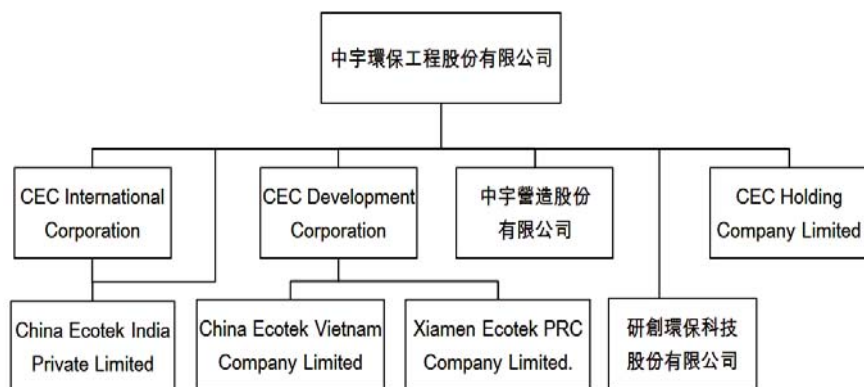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之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及主要營業項目

108年12月31日

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C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91.10.08	Portcullis Chambers , P. O. Box 1225, Apia, Samoa	US\$ 1,000,000	一般投資業務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106.05.16	Level 2, Lotemau Centre Building, Vaea Street, Apia, Samoa	US\$ 16,450,000	一般投資業務
China Ecotek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99.06.09	9th Floor, Petroland Tower, No.12, Tan Trao st., Tan Phu ward, Dist 7, HCMC, Vietnam	US\$ 10,000,000	工程設計建造服務
Xiamen Ecotek PRC Company Limited	100.11.09	福建省廈門市思明區 湖濱南路90號立信廣場 2502室	US\$ 6,000,000	金屬材料等進出口及內銷
中宇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01.11.20	高雄市前鎮區民權二 路6號8樓	NT\$ 25,000,000	工程業
China Ecotek India Private Limited	101.08.17	204, Iscon Atria 2, Opp. GEB Training Centre,Gotri Rd., Vadodara-390015 Gujarat, India	INR 50,000,000	工程設計建造服務
CEC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101.08.24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US\$ 11,196,400	一般投資業
研創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07.13	高雄市前鎮區民權二 路8號8樓	NT\$ 25,000,000	工程服務業

- 3.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應揭露事項：無。
-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均各自獨立。
-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單位)	持股比例
C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董事	中宇環保工程(股)公司 代表人：李俊生	10,000,000	100%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董事	中宇環保工程(股)公司 代表人：吳紫安	17,000,000	100%
China Ecotek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董事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代表人：李俊生	US\$ 10,000,000	100%
Xiamen Ecotek PRC Company Limited	負責人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代表人：李俊生	US\$ 6,000,000	100%
中宇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宇環保工程(股)公司 代表人：杜清松	2,500,000	100%
China Ecotek India Private Limited	董事	C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代表人：李俊生	4,995,000	99.90%
		中宇環保工程(股)公司 代表人：吳紫安	5,000	0.10%
CEC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	中宇環保工程(股)公司 代表人：胡立明	14,860,000	100%
研創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宇環保工程(股)公司 代表人：吳紫安	2,500,000	100%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損) 益(稅後)	每股稅後盈 餘(虧損)(元)
C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30,642	43,552	0	43,552	0	(1,115)	(498)	(0.05)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註3)	494,146	1,032,779	0	1,032,779	0	(61)	(108,524)	(6.38)
China Ecotek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302,065	973,270	189,017	784,253	1,249,161	(118,667)	(111,749)	0(註2)
Xiamen Ecotek PRC Company Limited	179,880	171,680	446	171,234	0	(1,492)	3,293	0(註2)
中字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54,454	22,536	31,918	11,866	6,666	5,372	2.15
China Ecotek India Private Limited	27,097	40,488	27	40,461	0	(740)	671	0.13
CEC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163,779	20,718	0	20,718	0	(1)	(5,315)	(0.36)
研創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24,134	0	24,134	0	(508)	(375)	(0.15)

註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係以下列之兌換匯率，經換算為新台幣後列示

資產負債表兌換率：美元：29.9800、人民幣：4.3050、越盾：0.0011700、印度盧比：0.4196

損益表兌換率：美元：30.9065、人民幣：4.4717、越盾：0.0012090、印度盧比：0.4391

註2：該公司採資本額制，無股數可計算每股稅後盈餘。

註3：本公司因管理需求於108年10月向投資審議委會申請並取得核准同意將原透過設立於美國德拉瓦之CDC USA實際轉投資之廈門茂宇公司、CEVC、武漢華德環保工程技術有限公司及中字印度公司，以組織重組方式將股權移轉到設立於薩摩亞之CDC SAMOA及本公司。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關係報告書

中宇環保工程(股)公司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108年度（自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宗德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十 九 日

(四)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

單位：股；%

控制公司 名 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 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 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 比例	設質 股數	職 稱	姓 名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控制公司指派 人員獲聘為本 公司總經理	55,393,138	44.76	無	董事長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總經理	陳宗德 翁朝棟 王錫欽 陳火坤 吳紫安 吳紫安

(五) 交易往來情形

1.進(銷)貨交易：

單位：新台幣千元；%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 間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 條件		差異 原因	應收(付)帳款 、票據		逾期應收帳項			備 註
進 (銷) 貨	金額	占總進 (銷)貨 之比率	銷貨 毛利	單價 (元) (註)	授信 期間	單價 (元) (註)	授信 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 (付)帳款、 票據之比率	金 額	處理 方式	備抵 呆帳 金額	
銷貨	3,095,377	33.23%	—	(註)	1個月	(註)	1個月	無	211,159	15.34%	—	—	—	—
進貨	12,143	0.16%	—	—	—	—	—	—	1,922	0.27%	—	—	—	—

註：本公司之產品係以統包工程為主，其工程單價亦須視各工程需要而定，因此無特定或固定之單價。

2.財產交易：無。

3.資金融通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交易類型 (貸與或借入)	最高 餘額	期末 餘額	利率區間	本期利 息總額	融通 期限	融通原因	取得(提供) 擔保品		交易決 定方式	提列呆 帳情形
							名稱	金額		
借入	310,000	310,000	0.68%~ 0.69%	1,970	109.02	營運週轉	無	-	呈核至 董事長	不適用

4.資產租賃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交易類型 (出租或 承租)	標的物		租賃 期間	租賃 性質	租金 決定 依據	收取 (支付) 方法	與一般租金 水準之比較 情形	本期 租金 總額	本期 收付 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名稱	座落地點								
承租	辦公室 租賃	高雄市前鎮區成功 二路88號8樓	106.1至 108.12	營業 租賃	—	每季 付款	無類似交易 可供比較	8,536	付清	無
承租	辦公室 租賃	高雄市小港區中鋼 路1號	107.7至 109.8	營業 租賃	—	每半年 付款	無類似交易 可供比較	1,674	付清	無

5.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六)背書保證情形：無。

(七)其他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及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 108 年開始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於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並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本會計師並未因此事項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工程損益計算

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簽訂許多工程合約，其中包括跨越數個報導期間之合約。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工程收入按完工百分比法認列，若工程合約預期產生損失，合約之總工程損失應立即全數認列，因工程收入認列取決於工程完工程度及預期成本投入情形，由於估計存在某種程度之主觀性，可能導致工程損益之計算錯誤或是未認列在正確期間之風險。相關會計政策、重大會計估計和判斷說明分別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六)及附註五(一)。

本會計師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完工百分比法之允當性，覆核估計工程成本編製及檢視實際投入成本與預計完工尚需投入成本是否存在重大差異之控制程序、抽查當年度投入之工程成本（包括原材料領用及工程發包），以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完工百分比之允當性。

本會計師亦擇要重新計算工程收入，並核對預期工程收入與工程合約（包含附約或修正），以判斷當年度認列工程收入及工程損益是否合理。

其他事項

中宇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強調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

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

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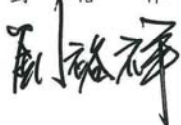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宇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8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裕 祥



會計師 許 瑞 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19 日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39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十五）	\$ 1,136,465	18		\$ 1,210,604	15	
1140	應收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445,187	7		1,130,853	14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五、二五及三一）	864,260	14		1,526,024	19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九及二五）	-	-		788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九及二五）	358,984	6		555,317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九、二五及三一）	1,017,213	16		1,463,705	1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及十一）	32,441	1		215,694	3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七）	1,233	-		5,285	-	
1310	存貨（附註四及十）	8,096	-		5,207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一）	-	-		14,715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三及三二）	602,980	10		478,269	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220,194	4		197,075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687,053</u>	<u>76</u>		<u>6,803,536</u>	<u>84</u>	
151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22,424	1		20,747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39,272	2		132,507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954,185	16		814,600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六）	143,188	2		158,210	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80,461	1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6,264	-		7,59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七）	127,197	2		134,563	2	
1920	存出保證金	7,106	-		7,691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845	-		82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480,942</u>	<u>24</u>		<u>1,276,736</u>	<u>16</u>	
1XXX	資產總計	<u>\$ 6,167,995</u>	<u>100</u>		<u>\$ 8,080,272</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	流動負債						
211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一）	\$ 310,000	5		\$ 800,000	10	
2110	應付短期票承（附註十八）	-	-		249,891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五、二五及三一）	1,065,191	17		1,662,122	2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701,578	11		1,034,453	1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九及三一）	10,740	-		16,253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及二十）	435,744	7		425,625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七）	21,539	-		19,160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十五及二一）	110,205	2		252,056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七及三一）	30,516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85,511	2		102,601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771,024</u>	<u>45</u>		<u>4,562,161</u>	<u>57</u>	
2550	非流動負債						
257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十五及二一）	27,739	1		17,969	-	
258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七）	25,105	-		159,719	2	
264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七及三一）	48,089	1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二）	330,859	5		342,606	4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31,792</u>	<u>7</u>		<u>520,294</u>	<u>6</u>	
2XXX	負債總計	<u>3,202,816</u>	<u>52</u>		<u>5,082,455</u>	<u>63</u>	
311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1,237,426	20		1,237,426	15	
3200	資本公積	628,374	10		628,374	8	
33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00,939	10		591,153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6,780	-		28,187	-	
3350	未分配盈餘	530,315	9		549,457	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168,034	19		1,168,797	14	
3400	其他權益	(68,655)	(1)		(36,780)	-	
3XXX	權益總計	<u>2,965,179</u>	<u>48</u>		<u>2,997,817</u>	<u>3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6,167,995</u>	<u>100</u>		<u>\$ 8,080,27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1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宗德

經理人：吳紫安

會計主管：莊雅聞

中宇環保工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五、 二五及三一）				
4100	銷貨收入	\$ 78,091	1	\$ 109,442	1
4520	工程收入	8,963,094	96	10,430,174	96
4650	技術服務收入	274,725	3	273,967	3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9,315,910</u>	<u>100</u>	<u>10,813,583</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五、 二二、二六及三一）				
5110	銷貨成本	57,994	1	87,054	1
5520	工程成本	8,511,714	92	10,008,970	93
5650	技術服務成本	215,230	2	210,964	2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8,784,938</u>	<u>95</u>	<u>10,306,988</u>	<u>96</u>
5900	營業毛利	530,972	5	506,595	4
5910	減：未實現銷貨利益（附註 十二）	<u>20,247</u>	<u>-</u>	<u>23,163</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淨額	<u>510,725</u>	<u>5</u>	<u>483,432</u>	<u>4</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二六 及三一）				
6100	推銷費用	54,744	1	53,975	-
6200	管理費用	414,270	4	390,391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969	-	9,931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 益）	(738)	-	60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78,245</u>	<u>5</u>	<u>454,899</u>	<u>4</u>
6900	營業淨利	<u>32,480</u>	<u>-</u>	<u>28,533</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十二及二六)				
7010	其他收入	\$ 67,906	1	\$ 71,75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834)	-	10,037	-
7050	財務成本	(5,225)	-	(6,858)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75,245	1	38,412	-
7000	合 計	<u>131,092</u>	<u>2</u>	<u>113,347</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63,572	2	141,880	1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七)	<u>36,714</u>	<u>1</u>	<u>44,016</u>	<u>-</u>
8200	合併總淨利	<u>126,858</u>	<u>1</u>	<u>97,864</u>	<u>1</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二、二四及二七)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2,112	-	(33,18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765	-	724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686)	-	(2,05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776)	-	7,76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733)	-	470	-
8368	避險工具之損益	(6,583)	-	15,805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 聯企業之其他綜 合損益之份額	(\$ 5,907)	-	\$ 1,17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7,429	-	1,531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23,379)	-	(7,770)	-
8500	本年度合併綜合損益總額	\$ 103,479	1	\$ 90,094	1
8610	淨利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126,858		\$ 97,864	
8710	綜合損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103,479		\$ 90,094	
	每股盈餘(附註二八)				
9710	基 本	\$ 1.03		\$ 0.79	
9810	稀 釋	1.02		0.7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1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宗德



經理人：吳紫安



會計主管：莊雅閔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中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公司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科目	資產	負債	資本	公積金	其他	權益	總計	備註	金額	單位	金額	單位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3,743	\$ 1,237,426	\$ 1,237,426	\$ 628,374	\$ 572,672	\$ 653,315	\$ 1,234,768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以外 之兌換差異	\$ 109,657	\$ 105,913	\$ 24,443	\$ 3,052,401
A3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3,743	\$ 1,237,426	\$ 1,237,426	\$ 628,374	\$ 572,672	\$ 653,315	\$ 1,234,768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以外 之兌換差異	\$ 109,657	\$ 105,913	\$ 24,443	\$ 3,052,401
A5	106 年及以後結算 數	123,743	\$ 1,237,426	\$ 1,237,426	\$ 628,374	\$ 572,672	\$ 653,315	\$ 1,234,768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以外 之兌換差異	\$ 109,657	\$ 105,913	\$ 24,443	\$ 3,052,401
B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3,743	\$ 1,237,426	\$ 1,237,426	\$ 628,374	\$ 572,672	\$ 653,315	\$ 1,234,768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以外 之兌換差異	\$ 109,657	\$ 105,913	\$ 24,443	\$ 3,052,401
B3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3,743	\$ 1,237,426	\$ 1,237,426	\$ 628,374	\$ 572,672	\$ 653,315	\$ 1,234,768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以外 之兌換差異	\$ 109,657	\$ 105,913	\$ 24,443	\$ 3,052,401
B5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3,743	\$ 1,237,426	\$ 1,237,426	\$ 628,374	\$ 572,672	\$ 653,315	\$ 1,234,768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以外 之兌換差異	\$ 109,657	\$ 105,913	\$ 24,443	\$ 3,052,401
D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3,743	\$ 1,237,426	\$ 1,237,426	\$ 628,374	\$ 572,672	\$ 653,315	\$ 1,234,768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以外 之兌換差異	\$ 109,657	\$ 105,913	\$ 24,443	\$ 3,052,401
D3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3,743	\$ 1,237,426	\$ 1,237,426	\$ 628,374	\$ 572,672	\$ 653,315	\$ 1,234,768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以外 之兌換差異	\$ 109,657	\$ 105,913	\$ 24,443	\$ 3,052,401
D5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3,743	\$ 1,237,426	\$ 1,237,426	\$ 628,374	\$ 572,672	\$ 653,315	\$ 1,234,768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以外 之兌換差異	\$ 109,657	\$ 105,913	\$ 24,443	\$ 3,052,401
Q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3,743	\$ 1,237,426	\$ 1,237,426	\$ 628,374	\$ 572,672	\$ 653,315	\$ 1,234,768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以外 之兌換差異	\$ 109,657	\$ 105,913	\$ 24,443	\$ 3,052,401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3,743	\$ 1,237,426	\$ 1,237,426	\$ 628,374	\$ 572,672	\$ 653,315	\$ 1,234,768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以外 之兌換差異	\$ 109,657	\$ 105,913	\$ 24,443	\$ 3,052,401
B1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3,743	\$ 1,237,426	\$ 1,237,426	\$ 628,374	\$ 572,672	\$ 653,315	\$ 1,234,768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以外 之兌換差異	\$ 109,657	\$ 105,913	\$ 24,443	\$ 3,052,401
B3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3,743	\$ 1,237,426	\$ 1,237,426	\$ 628,374	\$ 572,672	\$ 653,315	\$ 1,234,768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以外 之兌換差異	\$ 109,657	\$ 105,913	\$ 24,443	\$ 3,052,401
B5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3,743	\$ 1,237,426	\$ 1,237,426	\$ 628,374	\$ 572,672	\$ 653,315	\$ 1,234,768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以外 之兌換差異	\$ 109,657	\$ 105,913	\$ 24,443	\$ 3,052,401
D1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3,743	\$ 1,237,426	\$ 1,237,426	\$ 628,374	\$ 572,672	\$ 653,315	\$ 1,234,768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以外 之兌換差異	\$ 109,657	\$ 105,913	\$ 24,443	\$ 3,052,401
D3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3,743	\$ 1,237,426	\$ 1,237,426	\$ 628,374	\$ 572,672	\$ 653,315	\$ 1,234,768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以外 之兌換差異	\$ 109,657	\$ 105,913	\$ 24,443	\$ 3,052,401
D5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3,743	\$ 1,237,426	\$ 1,237,426	\$ 628,374	\$ 572,672	\$ 653,315	\$ 1,234,768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以外 之兌換差異	\$ 109,657	\$ 105,913	\$ 24,443	\$ 3,052,401
Q1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3,743	\$ 1,237,426	\$ 1,237,426	\$ 628,374	\$ 572,672	\$ 653,315	\$ 1,234,768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以外 之兌換差異	\$ 109,657	\$ 105,913	\$ 24,443	\$ 3,052,401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3,743	\$ 1,237,426	\$ 1,237,426	\$ 628,374	\$ 572,672	\$ 653,315	\$ 1,234,768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以外 之兌換差異	\$ 109,657	\$ 105,913	\$ 24,443	\$ 3,052,401

後附之附註係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季間動態業經信聯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1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宗德



經理人：吳紫安



會計主管：莊雅閔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63,572	\$ 141,88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7,824	19,496
A20200	攤銷費用	5,470	6,64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738)	60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077)	(1,535)
A20900	財務成本	5,225	6,858
A21200	利息收入	(44,336)	(55,235)
A21300	股利收入	(22,694)	(15,382)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75,245)	(38,41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728	(47)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損失（利益）	(569)	2,994
A23900	未實現銷貨毛利	20,247	23,163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53,973	192,778
A29900	其 他	7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20	避險之金融資產	679,083	(459,629)
A31125	合約資產	535,076	276,395
A31130	應收票據	788	(788)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	6,848
A31150	應收帳款	197,071	(406,77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46,492	(284,83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82,656	23,103
A31200	存 貨	(2,889)	(21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9,850)	22,937
A32125	合約負債	(598,731)	29,582
A32130	應付票據	-	(112,446)
A32150	應付帳款	(332,875)	523,09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513)	(27,85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10,199	(\$ 17,283)
A32200	負債準備	(57,502)	(15,49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8,497)	(131,39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365</u>	<u>(110)</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138,260	(291,06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153,974</u>)	(<u>88,309</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984,286</u>	<u>(379,37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800)	-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705	392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15,284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90)	(8,77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30	6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4,894	16,35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4,150)	(4,578)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1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24,711)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384,39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9)	(62)
B07500	收取之利息	44,933	53,722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11,915	2,426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u>22,694</u>	<u>15,382</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22,514</u>)	<u>459,31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29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490,000)	-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50,000)	(25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407	-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2,57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8,355)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36,117)	(154,678)
C05600	支付之利息	(<u>5,159</u>)	(<u>6,817</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08,224</u>)	(<u>118,92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7,687</u>)	<u>3,79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 74,139)	(\$ 35,18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210,604</u>	<u>1,245,78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136,465</u>	<u>\$1,210,60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9年3月19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宗德



經理人：吳紫安



會計主管：莊雅閔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 82 年 3 月，主要法人股東為中國鋼鐵公司（持股 44.76%；對本公司具實質控制能力之母公司）。本公司主要從事於環境保護工程設備、汽電共生工程設備及鋼鐵工業工程設備等之規劃、設計、安裝、維護及環境影響評估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0 年 9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財務報告表達貨幣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本公司及子公司」）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1. 租賃定義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及支付利息係表達為籌資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追溯適用 IFRS 16 而調整 108 年 1 月 1 日相關資產及負債，並選擇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0.9233%，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重大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45,125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u>13,641</u>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u>\$31,484</u>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48,433
加：因延長租賃選擇權處理不同產生之調整	<u>36,373</u>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u>\$84,806</u>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及負債項目調整如下：

	1 0 8 年 1 月 1 日首次適用 重編前金額	之 調 整	1 0 8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金額
預付租賃款（列入其他流動資產）	\$ 2,422	(\$ 2,422)	\$ -
使用權資產	<u>-</u>	<u>87,228</u>	<u>87,228</u>
資產影響	<u>\$ 2,422</u>	<u>\$84,806</u>	<u>\$87,228</u>
租賃負債－流動	\$ -	\$26,503	\$26,503
租賃負債－非流動	<u>-</u>	<u>58,303</u>	<u>58,303</u>
負債影響	<u>\$ -</u>	<u>\$84,806</u>	<u>\$84,806</u>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上述修正並無重大影響，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 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上述修正並無重大影響，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建造工程業務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 1 年，是以與工程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IC 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備 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CDC USA)	一般投資業務	-	100	註 1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CDC SAMOA)	一般投資業務	100	-	註 2 及 3
	CEC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HC 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China Ecotek India Private Limited (中宇印度公司)	營造工程業務	0.1	-	註 3
	中宇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中宇營造公司)	營造工程業務	100	100	
	研創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創環保公司)	工程服務業務	100	100	
CIC 公司	China Ecotek India Private Limited (中宇印度公司)	營造工程業務	99.9	99.9	
CDC USA	廈門茂宇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廈門茂宇公司)	設備材料進出口業務	-	100	註 3
	China Ecotek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CEVC)	營造工程業務	-	100	註 3
	China Ecotek India Private Limited (中宇印度公司)	營造工程業務	-	0.1	註 3
CDC SAMOA	廈門茂宇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廈門茂宇公司)	設備材料進出口業務	100	-	註 3
	China Ecotek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CEVC)	營造工程業務	100	-	註 3

註 1：係設立於美國德拉瓦之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註 2：係設立於薩摩亞之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註 3：本公司因管理需求於 108 年 10 月向投資審議委員會申請並取得核准同意將原透過設立於美國德拉瓦之 CDC USA 實際轉投資之廈門茂宇公司、CEVC、武漢華德環保工程技術有限公司及中宇印度公司，以組織重組方式將股權移轉到設立於薩摩亞之 CDC SAMOA 及本公司。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及子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及子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調減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調減保留盈餘。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聯合營運

聯合營運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相關資產具有權利、並對負債負有義務之聯合協議。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符合業務定義之聯合營運權益時，應按企業合併會計政策處理，惟分享聯合控制之各方於聯合營運權益取得前後均由同一最終控制者共同控制且該控制並非暫時之情況除外。

對於聯合營運之權益，本公司及子公司認列：

1. 其資產，包含對共同持有之任何資產所享有之份額。
2. 其負債，包含對共同發生之任何負債所承擔之份額。
3. 其對聯合營運產出所享有份額之銷售收入。
4. 其對聯合營運出售產出之收入所享有之份額。
5. 其費用，包含對共同發生之任何費用之份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與聯合營運權益有關之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係依其適用之準則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聯合營運時，僅在其他各方對聯合營運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產生之損益。本公司及子公司向聯合營運購買資產時，於該等資產轉售予第三方前不予認列其對該損益之份額。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及子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及子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暨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或最小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

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當承諾之出售計畫將處分全部或部分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股權轉列為待出售，並對該部分停止採用權益法。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若處分後將喪失對投資之重大影響及聯合控制，於處分待出售股權時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參閱附註三十。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含關係人）、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

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商業本票，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

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12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

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四) 避險會計

本公司及子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包括規避匯率風險之非衍生工具）進行現金流量避險。對確定承諾匯率風險之避險係以現金流量避險處理。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然而，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時推延停止避險會計，此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先前於避險有效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於權益，當預期交易不再預期會發生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五) 負債準備

認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衡量。

1. 工程虧損性合約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履行工程合約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可獲得之經濟效益時，認為因工程虧損性合約產生之現時義務為負債準備。

2. 除役及維護準備

係代操作設備維護準備，依商業慣例於提列時認為當年度費用，而有新資訊獲得需修正以往之估計時，以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調整為當年度損益，實際支付維護成本時，先沖轉代操作設備維護準備，倘有不足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六) 收入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之銷售

銷貨係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承諾之貨物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原則上內銷於運出時，外銷則為裝船完畢時）認列收入。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允價值衡量。移轉商品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一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2. 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之建造合約，本公司及子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估計總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建造過程

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發票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公司及子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為合約資產。

3. 勞務之提供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已發生之合約成本佔估計總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進度。

(十七) 租賃

1. 108 年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2.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為收益。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為收益。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為費用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為費用。

(十八)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為損益。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年度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二十)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及子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工程損益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至今完工已產出且安裝之單位占估計總合約產出單位或已發生合約之成本佔估計總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合約約定之獎勵金、賠償款等變動對價，僅於相關不確定性後續消除時，將該等金額納入應認列之累積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

由於估計總合約產出單位或總成本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若該等估計因未來施工狀況改變而有所變動時，可能會重大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損益之計算。

(二)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零用金及週轉金	\$ 2,616	\$ 2,45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54,398	409,543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投資）		
商業本票	349,980	454,896
銀行定期存款	229,471	343,713
	<u>\$1,136,465</u>	<u>\$1,210,604</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22,424</u>	<u>\$20,747</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動		
權益工具投資		
國外投資－未上市股票	<u>\$139,272</u>	<u>\$132,507</u>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及其他應收款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u> -</u>	\$ <u> 788</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376,197	\$2,019,760
減：備抵損失	<u> -</u>	<u> 738</u>
	<u>\$1,376,197</u>	<u>\$2,019,022</u>
其他應收款		
應收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款項（附註十一）	\$ 20,695	\$ 201,582
應收利息	11,688	12,285
其 他	<u> 58</u>	<u> 1,827</u>
	<u>\$ 32,441</u>	<u>\$ 215,694</u>

（一）應收票據及帳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往來客戶均進行審慎評估，客戶均為信用良好之公司組織，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續針對客戶之財務狀況及整體信用暴險進行管控，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續監控應收款項之收款狀況以確保逾期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以評估信用損失發生之風險及機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及子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計
	逾	1 ~ 3 0	天	3 1 ~ 6 0	天	6 1 ~ 3 6 5	天	3 6 6	天 以上	合
總帳面金額	\$ 1,367,209	\$ -	\$ -	\$ -	\$ 8,988	\$ -	\$ -	\$ -	\$ -	\$ 1,376,19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1,367,209</u>	<u>\$ -</u>	<u>\$ -</u>	<u>\$ -</u>	<u>\$ 8,988</u>	<u>\$ -</u>	<u>\$ -</u>	<u>\$ -</u>	<u>\$ -</u>	<u>\$ 1,376,197</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計
	逾	1 ~ 3 0	天	3 1 ~ 6 0	天	6 1 ~ 3 6 5	天	3 6 6	天 以上	合
總帳面金額	\$ 1,996,182	\$ 22,890	\$ -	\$ -	\$ -	\$ -	\$ 1,476	\$ -	\$ -	\$ 2,020,54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738)	(738)	(738)	(738)
攤銷後成本	<u>\$ 1,996,182</u>	<u>\$ 22,890</u>	<u>\$ -</u>	<u>\$ -</u>	<u>\$ -</u>	<u>\$ -</u>	<u>\$ 738</u>	<u>\$ 738</u>	<u>\$ 738</u>	<u>\$ 2,019,810</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 738	\$ 151
本年度提列（迴轉）	(738)	602
外幣換算差額	-	(15)
年底餘額	<u>\$ -</u>	<u>\$ 738</u>

(二)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備抵損失係參考歷史經驗及目前財務況分析，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並無備抵損失餘額。

十、存 貨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 4,850	\$ 3,422
物 料	2,184	-
製 成 品	<u>1,062</u>	<u>1,785</u>
	<u>\$ 8,096</u>	<u>\$ 5,207</u>

108 及 107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57,994 千元及 87,054 千元。

十一、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6 年 6 月決議出售子公司 CHC 公司所持有之武鋼宇科公司（武鋼宇科）全數股權，並預計於 12 個月內完成處分程序，

是以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嗣於 107 年 6 月完成處分及股權轉讓，出售價款為 222,834 千元(人民幣 47,880 千元)，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收回款項分別為 20,695 千元及 201,582 千元，列入其他應收款項下。

本公司參與關係人中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中欣公司)之「中欣前鎮住宅大樓」合建案，於 104 年 6 月以 14,715 千元向中欣公司取得土地，列入投資性不動產項下。本公司另與員工簽訂土地預定買賣契約書，依契約書收取之土地價金存入台灣銀行專戶，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項下，並認列相關合約負債。108 年 5 月土地所有權已完成移轉登記並認列處分利益 569 千元。

中欣公司於 107 年 11 月取得「中欣前鎮住宅大樓」使用執照，可供立即出售，是以本公司自投資性不動產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由於出售價款預計將超過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故將該單位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時並無應認列之減損損失。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中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中機)	\$468,742	\$427,477
中鋼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中鋼光能)	<u>297,021</u> 765,763	<u>198,426</u> 625,903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188,422</u> <u>\$954,185</u>	<u>188,697</u> <u>\$814,600</u>

(一)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中 機	鋼鐵設備軌道車輛運輸設備發電等機械設備製銷	高 雄 市	26	26
中鋼光能	太陽能發電	高 雄 市	20	20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中 機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3,228,002	\$3,120,589
非流動資產	1,155,174	870,793
流動負債	(2,316,107)	(2,266,211)
非流動負債	(<u>265,315</u>)	(<u>82,004</u>)
權 益	<u>\$1,801,754</u>	<u>\$1,643,167</u>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股比
例 (%)

26.02

26.02

本公司及子公司享有之
權益／投資帳面金額

\$ 468,742

\$ 472,477

營業收入

108 年度
\$7,173,071

107 年度
\$6,710,263

本年度淨利
其他綜合損益
綜合損益總額

\$ 173,758
(15,172)
\$ 158,586

\$ 209,694
2,545
\$ 212,239

中鋼光能

本公司於 105 年 9 月與母公司及兄弟公司共同成立中鋼光能，取得 20% 股權。108 年 4 月增加投資 108,800 千元，增資後持股比例不變，累計投資金額為 348,800 千元。該公司主要從事太陽能發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335,707	\$ 366,672
非流動資產	4,057,219	2,353,065
流動負債	(809,545)	(557,134)
非流動負債	(<u>1,730,669</u>)	(<u>904,100</u>)
權 益	<u>\$1,852,712</u>	<u>\$1,258,503</u>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股比
例 (%)

20

20

本公司及子公司享有之
權益
順流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享有之
權益／投資帳面金額

\$ 370,542
(73,521)
\$ 297,021

\$ 251,700
(53,274)
\$ 198,426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u>\$353,446</u>	<u>\$209,069</u>
本年度淨利及綜合損益總額	<u>\$101,809</u>	<u>\$ 62,150</u>

(二)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本公司及子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	\$ 9,671	(\$ 28,581)
其他綜合損益	(7,645)	(2,888)
綜合損益總額	<u>\$ 2,026</u>	<u>(\$31,469)</u>

上述部分被投資公司係因本公司所屬之中鋼集團合計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20% 以上，是以採權益法評價。

上述被投資公司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參閱附表五「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及附表六「大陸投資資訊」。

108 及 107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避險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u>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u>		
定期存款	\$ 283,801	\$ 330,303
活期存款	147,355	405,806
商業本票	<u>14,031</u>	<u>394,744</u>
	<u>\$ 445,187</u>	<u>\$1,130,853</u>
<u>其他金融資產－流動</u>		
原始到期日起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552,114	\$ 426,138
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三二）	50,866	50,577
專戶活期存款（附註十一）	-	1,554
	<u>\$ 602,980</u>	<u>\$ 478,269</u>

十四、其他流動資產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進項稅額及留抵稅額	\$ 95,994	\$ 71,997
存出保證金	50,533	74,842
暫付款	42,961	12,193
預付外包費	10,694	15,089
預付貨款	13,308	9,811
其他	<u>6,704</u>	<u>13,143</u>
	<u>\$220,194</u>	<u>\$197,075</u>

十五、聯合控制營運

93 年 3 月起本公司與共同承包之外國公司受託代操作及維護自來水公司澄清湖淨水廠淨水處理設備，為期 15 年至 108 年 2 月，並已於 108 年 1 月得標至 111 年 2 月。本項代操作及維護工作依約應由雙方聯合控制經營，與本項經營相關之資產負債與收入成本係按 51%（本公司）及 49%（外國公司）分攤，並以本公司名義設立營運資金銀行帳戶。

屬於該共同承包商代為處理之項目包括：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存款	\$110,888	\$168,622
暫收款（向外國公司收取之資金）	54,420	77,495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由銀行向自來水公司提供履約保證 51,000 千元及 136,781 千元。

本公司於合併財務報告中認列與聯合控制營運權益有關之各資產、負債、收入及成本金額如下：

（一）資 產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存款	<u>\$56,553</u>	<u>\$85,997</u>

（二）負 債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負債準備	\$ 21,285	\$ 56,39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u>9,836</u>	<u>14,134</u>
	<u>\$31,121</u>	<u>\$70,524</u>

(三) 收入及成本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125,867	\$128,956
營業成本	(102,156)	(101,337)
營業毛利	<u>\$ 23,711</u>	<u>\$ 27,619</u>

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一) 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表如下：

108 年度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454	\$ 96,469	\$ 93,488	\$ 6,013	\$ 63,113	\$ 43,707	\$ 340,244																
增 添	-	-	875	-	-	3,878	4,753																
處 分	-	-	(472)	-	-	(2,981)	(3,453)																
淨兌換差額	-	-	-	-	-	86	(86)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7,454</u>	<u>\$ 96,469</u>	<u>\$ 93,891</u>	<u>\$ 6,013</u>	<u>\$ 63,113</u>	<u>\$ 44,518</u>	<u>\$ 341,458</u>																
累 計 折 舊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2,210	\$ 64,022	\$ 4,226	\$ 34,721	\$ 36,855	\$ 182,034																
折舊費用	-	2,118	5,391	488	6,996	3,926	18,919																
處 分	-	-	(472)	-	-	(2,123)	(2,595)																
淨兌換差額	-	-	-	-	-	(88)	(88)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44,328</u>	<u>\$ 68,941</u>	<u>\$ 4,714</u>	<u>\$ 41,717</u>	<u>\$ 38,570</u>	<u>\$ 198,270</u>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7,454</u>	<u>\$ 52,141</u>	<u>\$ 24,950</u>	<u>\$ 1,299</u>	<u>\$ 21,396</u>	<u>\$ 5,948</u>	<u>\$ 143,188</u>																

107 年度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454	\$ 94,579	\$ 90,410	\$ 5,953	\$ 63,113	\$ 43,226	\$ 334,735																
增 添	-	1,890	5,318	663	-	903	8,774																
處 分	-	-	(2,240)	(603)	-	(454)	(3,297)																
淨兌換差額	-	-	-	-	-	32	(32)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7,454</u>	<u>\$ 96,469</u>	<u>\$ 93,488</u>	<u>\$ 6,013</u>	<u>\$ 63,113</u>	<u>\$ 43,707</u>	<u>\$ 340,244</u>																
累 計 折 舊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0,235	\$ 60,923	\$ 4,380	\$ 27,724	\$ 32,533	\$ 165,795																
折舊費用	-	1,975	5,339	449	6,997	4,736	19,496																
處 分	-	-	(2,240)	(603)	-	(439)	(3,282)																
淨兌換差額	-	-	-	-	-	25	(25)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42,210</u>	<u>\$ 64,022</u>	<u>\$ 4,226</u>	<u>\$ 34,721</u>	<u>\$ 36,855</u>	<u>\$ 182,034</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7,454</u>	<u>\$ 54,259</u>	<u>\$ 29,466</u>	<u>\$ 1,787</u>	<u>\$ 28,392</u>	<u>\$ 6,852</u>	<u>\$ 158,210</u>																

(二) 耐用年限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

舊：

建 築 物

主 建 物

35 至 55 年

裝修工程

10 年

(接次頁)

(承前頁)

機器設備	3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3 至 10 年
租賃改良	3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3 至 5 年

十七、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108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9,038
建 築 物	61,825
機器設備	961
運輸設備	<u>8,637</u>
	<u>\$80,461</u>
	108 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22,19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6,026
建 築 物	15,804
機器設備	1,046
運輸設備	<u>6,029</u>
	<u>\$28,905</u>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108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30,516</u>
非 流 動	<u>\$48,089</u>

租賃負債之年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0.9233
建 築 物	0.9233~1.2742
機器設備	0.9230~0.9233
運輸設備	0.8652~0.9233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向非關係人有成實業公司、台中港務局及傑期公司，暨母公司中鋼公司分別承租工廠、工程用土地及辦公室供營業所需，租賃期間為 3 至 10 年。子公司 CEVC 於越南向非關係人承租辦公室供營業所需，租賃期間為 3 年。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8 年

	<u>108 年度</u>
短期及低價值租賃費用	<u>\$36,172</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65,373</u>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建築物及運輸設備等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 年

本公司向台中港務局承租工程用土地，主係因應承攬中龍公司二期擴建水處理機電設備工程所需；向中鋼公司承租辦公室供營業所需；另於 100 年 10 月向非關係人有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工廠供營業所需，相關租約將陸續於 110 年 10 月底前到期。

子公司 CEVC 於越南向非關係人承租宿舍及廠房主係因應河靜鋼廠工程所需；另向非關係人租辦公室及公務車供營業所需，相關租約將陸續於 110 年 12 月底前陸續到期。

不可取消重大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不超過 1 年	<u>\$29,435</u>
1~5 年	<u>15,690</u>
	<u>\$45,125</u>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銀行信用借款一年利率 為 0.8153%~0.88%	\$ -	\$490,000
關係人借款（附註三一）	<u>310,000</u>	<u>310,000</u>
	<u>\$310,000</u>	<u>\$800,000</u>

(二) 應付短期票券

<u>保 證 / 承 兌 機 構</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中華票券	\$200,000
兆豐票券	<u>50,000</u>
	25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109</u>
	<u>\$249,891</u>
年利率區間（%）	0.958~0.988

十九、應付帳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付帳款（含關係人）皆係因營業而發生，且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就持有之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提供擔保品予債權人之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因此無須加計利息。

應付帳款中包含建造合約之應付工程保留款，工程保留款不計息，將於個別建造合約之保留期間結束時支付。該保留期間即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正常營業週期，通常超過 1 年。

二十、其他負債

<u>流 動</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384,298	\$372,917
代操作設備維護費用（附註 十五）	9,836	14,134
應付退休金	6,299	6,134
應付營業稅	9,005	5,419

（接次頁）

(承前頁)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 4,938	\$ 4,769
其 他	<u>21,368</u>	<u>22,252</u>
	<u>\$435,744</u>	<u>\$425,625</u>
其他負債		
暫收款	\$ 56,504	\$ 80,250
代收款	18,915	13,667
存入保證金	10,091	8,684
其 他	<u>1</u>	<u>-</u>
	<u>\$ 85,511</u>	<u>\$102,601</u>

二一、負債準備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流 動		
工程虧損性合約	\$ 61,038	\$153,417
除役及維護準備	<u>49,167</u>	<u>98,639</u>
	<u>\$110,205</u>	<u>\$252,056</u>
非 流 動		
除役及維護準備	<u>\$ 27,739</u>	<u>\$ 17,969</u>

	工 程 除 役 及 虧 損 性 合 約 維 護 準 備 合 計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153,417	\$116,608	\$270,025
本年度提列	36,173	17,800	53,973
本年度轉列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	(128,488)	-	(128,488)
本年度支付	-	(57,502)	(57,502)
外幣換算差額	(64)	-	(64)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1,038</u>	<u>\$ 76,906</u>	<u>\$ 137,944</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FRS 15)	\$ 67,238	\$110,290	\$177,528
本年度提列	170,970	21,808	192,778
本年度轉列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	(84,791)	-	(84,791)
本年度支付	-	(15,490)	(15,490)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53,417</u>	<u>\$116,608</u>	<u>\$270,025</u>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中宇營造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另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係屬確定提撥計畫。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558,249	\$548,38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27,390)	(205,78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330,859</u>	<u>\$342,60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計畫資產淨 義務現值	公允價值	確定 福利負債
108年1月1日	<u>\$548,387</u>	(<u>\$205,781</u>)	<u>\$342,606</u>
服務成本			
當年度服務成本	10,973	-	10,973
利息費用(收入)	<u>6,169</u>	(<u>2,394</u>)	<u>3,775</u>
認列於損益	<u>17,142</u>	(<u>2,394</u>)	<u>14,74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619)	(6,619)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 1,095	\$ -	\$ 1,09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22,145	-	22,145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28,733)	-	(28,73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493)	(6,619)	(12,112)
福利支付	(1,787)	1,787	-
雇主提撥	-	(14,383)	(14,383)
108 年 12 月 31 日	<u>\$558,249</u>	<u>(\$227,390)</u>	<u>\$330,859</u>
107 年 1 月 1 日	<u>\$500,562</u>	<u>(\$191,034)</u>	<u>\$309,528</u>
服務成本			
當年度服務成本	9,420	-	9,420
利息費用 (收入)	6,218	(2,430)	3,788
認列於損益	<u>15,638</u>	<u>(2,430)</u>	<u>13,20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5,256)	(5,256)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6,675	-	6,67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7,723	-	7,72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24,046	-	24,04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8,444</u>	<u>(5,256)</u>	<u>33,188</u>
福利支付	(6,257)	6,195	(62)
雇主提撥	-	(13,256)	(13,256)
107 年 12 月 31 日	<u>\$548,387</u>	<u>(\$205,781)</u>	<u>\$342,606</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255	\$ 2,482
推銷費用	387	220
管理費用	<u>12,106</u>	<u>10,506</u>
	<u>\$14,748</u>	<u>\$13,208</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0.750	1.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750	2.750
死亡率	台灣壽險業第五回 經驗生命表	台灣壽險業第五回 經驗生命表
離職率（%）	0~5.0	0~7.0
殘廢率	依死亡率之 10%	依死亡率之 1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u>(\$14,919)</u>	<u>(\$15,446)</u>
減少 0.25%	<u>\$15,510</u>	<u>\$16,076</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14,952</u>	<u>\$15,556</u>
減少 0.25%	<u>(\$14,464)</u>	<u>(\$15,028)</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因此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14,000</u>	<u>\$14,00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7 年	11.5 年

二、資產負債之到期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環保工程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及非流動之標準，相關帳列金額依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及超過 1 年後將回收或償付之金額，列示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內	1 年 後	合 計
資 產				
合約資產－流動	\$ 389,975	\$ 474,285	\$ 864,26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376,197	-	1,376,197	
受限制銀行存款（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50,866	-	50,866	
存出保證金（列入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u>37,807</u>	<u>12,726</u>	<u>50,533</u>	
	<u>\$1,854,845</u>	<u>\$ 487,011</u>	<u>\$2,341,856</u>	
負 債				
合約負債－流動	\$ 350,660	\$ 714,531	\$ 1,065,191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01,651	110,667	712,318	
負債準備－流動	51,495	58,710	110,205	
存入保證金（列入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u>10,031</u>	<u>60</u>	<u>10,091</u>	
	<u>\$1,013,837</u>	<u>\$ 883,968</u>	<u>\$1,897,805</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內	1 年 後	合 計
資 產				
合約資產－流動	\$ 675,984	\$ 850,040	\$ 1,526,024	
應收票據	788	-	788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019,022	-	2,019,022	
受限制銀行存款（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50,577	-	50,577	
存出保證金（列入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u>58,211</u>	<u>16,631</u>	<u>74,842</u>	
	<u>\$ 2,804,582</u>	<u>\$ 866,671</u>	<u>\$ 3,671,253</u>	
負 債				
合約負債－流動	\$ 547,165	\$ 1,114,957	\$ 1,662,122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812,950	237,756	1,050,706	
負債準備－流動	99,450	152,606	252,056	
存入保證金（列入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u>8,684</u>	<u>-</u>	<u>8,684</u>	
	<u>\$ 1,468,249</u>	<u>\$ 1,505,319</u>	<u>\$ 2,973,568</u>	

二四、權 益

(一) 普 通 股 股 本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千股）	<u>220,000</u>	<u>220,000</u>
額定股本	<u>\$ 2,200,000</u>	<u>\$ 2,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千股）	<u>123,743</u>	<u>123,743</u>
已發行股本	<u>\$ 1,237,426</u>	<u>\$ 1,237,426</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 本 公 積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股票溢價發行	\$628,364	\$628,364

(接次頁)

(承前頁)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處分資產增益	\$ 10	\$ 10
	<u>\$628,374</u>	<u>\$628,374</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項公積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為止。
2. 視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酌提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 如尚有可分配之盈餘，再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同意分派之。

本公司處於穩定成長之高科技工程市場，為發展多角化策略，將開發環保、能源等投資計畫，擴大營運基礎。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時，將兼顧股利之穩定性，除有資金需求外，每年度分配之盈餘，佔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五十以上，其中股東紅利現金部份不低於股東紅利百分之十。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予股東。

本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6 月經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每 股 股 利 (元)	
	107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9,786	\$ 18,681		
特別盈餘公積	8,593	28,187		
現金股利	<u>136,117</u>	<u>154,678</u>	\$ 1.1	\$ 1.25
	<u>\$154,496</u>	<u>\$201,546</u>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經董事會擬議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3,535	
特別盈餘公積	31,875	
現金股利	<u>148,491</u>	\$ 1.2
	<u>\$193,901</u>	

有關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 109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 年度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u>(\$104,626)</u>	<u>(\$109,657)</u>
稅率變動 當年度產生	-	3,90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之換算差額	(27,733)	4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之份額	(3,287)	75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之換算差額		
相關所得稅	<u>6,112</u>	<u>(94)</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24,908)</u>	<u>5,031</u>
年底餘額	<u>(\$129,534)</u>	<u>(\$104,626)</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8 年度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IFRS 9)	<u>\$78,341</u>	<u>\$82,813</u>
稅率變動 當年度產生	-	(3,541)
未實現損益－權益 工具	6,765	724

(接 次 頁)

(承前頁)

	108 年度	107 年度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之份額	(\$ 4,596)	(\$ 1,409)
未實現損益相關所 得稅	(1,353)	(145)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816</u>	(<u>4,371</u>)
關聯企業處分權益工具 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 盈餘	<u>103</u>	(<u>101</u>)
年底餘額	<u>\$79,260</u>	<u>\$78,341</u>

3. 避險工具損益

	108 年度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IFRS 9)	(\$10,495)	(\$24,443)
稅率變動	-	883
當年度產生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 變動損益－匯率 風險	77	24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 企業之份額	(2,620)	421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 變動損益相關所 得稅	(15)	(48)
重分類調整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 變動損益－匯率 風險	(6,660)	15,564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 變動損益相關所 得稅	<u>1,332</u>	(<u>3,113</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7,886</u>)	<u>13,948</u>
年底餘額	(\$18,381)	(\$10,495)

二五、收 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收入皆屬客戶合約收入，並已依經濟因素細分。

(一) 合約餘額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u>\$ 1,376,197</u>	<u>\$ 2,019,810</u>	<u>\$ 1,334,846</u>
合約資產－流動			
工程合約	<u>\$ 864,260</u>	<u>\$ 1,526,024</u>	<u>\$ 1,887,210</u>
合約負債－流動			
工程合約	\$ 1,065,191	\$ 1,660,572	\$ 1,630,990
預收出售房地價款	<u>-</u>	<u>1,550</u>	<u>-</u>
	<u>\$ 1,065,191</u>	<u>\$ 1,662,122</u>	<u>\$ 1,630,990</u>
合約負債－非流動			
預收出售房地價款	<u>\$ -</u>	<u>\$ -</u>	<u>\$ 1,550</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工 程合約	<u>\$1,440,939</u>	<u>\$1,530,363</u>

(二)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彙總金額為 9,758,847 千元及 7,590,657 千元，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隨工程完工及合約完成逐步認列收入，該些合約收入預計將於 111 年 12 月底前陸續認列。

二六、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8 年度	107 年度
利息收入	\$ 44,336	\$ 55,235
股利收入	22,694	15,382
其 他	<u>876</u>	<u>1,139</u>
	<u>\$ 67,906</u>	<u>\$ 71,756</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 年度	107 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 5,787)	\$ 21,7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利益	1,077	1,53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益	(728)	47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損益	569	(2,994)
其 他	<u>(1,965)</u>	<u>(10,303)</u>
	<u>(\$ 6,834)</u>	<u>\$ 10,037</u>

上述外幣兌換損益淨額包括：

	108 年度	107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7,088	\$ 41,07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32,875)</u>	<u>(19,323)</u>
淨 損 益	<u>(\$ 5,787)</u>	<u>\$ 21,752</u>

(三) 財務成本

	108 年度	107 年度
商業本票利息	\$ 170	\$ 2,126
銀行借款利息	2,239	3,165
租賃負債利息	846	-
關係人借款利息(附註三 一)	<u>1,970</u>	<u>1,567</u>
	<u>\$ 5,225</u>	<u>\$ 6,858</u>

(四) 折舊及攤銷

	108 年度	107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919	\$ 19,496
使用權資產	28,905	-
無形資產	<u>5,470</u>	<u>6,649</u>
	<u>\$ 53,294</u>	<u>\$ 26,145</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 年度	107 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886	\$ 3,995
營業費用	<u>31,938</u>	<u>15,501</u>
	<u>\$47,824</u>	<u>\$19,49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5,470</u>	<u>\$ 6,649</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8 年度	107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	\$1,071,940	\$1,041,969
勞健保	87,125	84,829
其他	<u>26,860</u>	<u>31,529</u>
	<u>1,185,925</u>	<u>1,158,327</u>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二)		
確定提撥計畫	37,894	37,198
確定福利計畫	<u>14,748</u>	<u>13,208</u>
	<u>52,642</u>	<u>50,406</u>
員工福利費用	<u>\$1,238,567</u>	<u>\$1,208,73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01,553	\$ 910,275
營業費用	<u>337,014</u>	<u>298,458</u>
	<u>\$1,238,567</u>	<u>\$1,208,733</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章程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不低於 0.1%及不高於 1%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8 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皆以現金發放)分別於 109 年及 108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員工酬勞	\$ 4,072	\$ 3,974
董監事酬勞	814	79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七、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38,853	\$ 44,540
以前年度之調整	121,491	5,977
土地增值稅	<u>61</u>	<u>-</u>
	<u>160,405</u>	<u>50,517</u>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11,811)	(19,441)
以前年度調整	(111,880)	4
稅率變動	<u>-</u>	<u>12,936</u>
	<u>(123,691)</u>	<u>(6,501)</u>
	<u>\$ 36,714</u>	<u>\$ 44,016</u>

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合併稅前淨利	<u>\$163,572</u>	<u>\$141,880</u>
合併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35,002	\$ 38,126
稅上不予課稅之收益	(7,960)	(11,827)
土地增值稅	61	-
投資抵減	-	(1,200)
稅率變動	-	12,936
以前年度之調整	<u>9,611</u>	<u>5,981</u>
	<u>\$ 36,714</u>	<u>\$ 44,016</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已於稅率變動當年度全數認列。此外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 10% 調降為 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 年度	107 年度
遞延所得稅		
稅率變動當年度產生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	\$ 4,81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3,54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	3,903
避險工具損益	-	883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2,423)	6,63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353)	(14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112	(94)
避險工具損益	<u>1,317</u>	<u>(3,161)</u>
	<u>\$ 3,653</u>	<u>\$ 9,297</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233</u>	<u>\$ 5,285</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1,539</u>	<u>\$ 19,160</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36,559	\$ 73	(\$ 2,423)	\$ -	\$ 34,209
負債準備	16,500	(5,935)	-	-	10,565
工程收入成本財稅差	30,625	(18,860)	-	-	11,765
未實現銷貨毛利	10,655	4,049	-	-	14,704
國外投資損失	-	11,148	-	-	11,148
其他	40,224	(2,751)	7,429	(96)	44,806
	<u>\$ 134,563</u>	<u>(\$ 12,276)</u>	<u>\$ 5,006</u>	<u>(\$ 96)</u>	<u>\$ 127,19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投資收益	\$ 133,215	(\$ 133,215)	\$ -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752	-	1,353	-	25,105
其他	2,752	(2,752)	-	-	-
	<u>\$ 159,719</u>	<u>(\$ 135,967)</u>	<u>\$ 1,353</u>	<u>\$ -</u>	<u>\$ 25,105</u>

107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6,075	(\$ 968)	\$ 11,452	\$ -	\$ 36,559
負債準備	13,024	3,476	-	-	16,500
工程收入成本財稅差	11,299	19,326	-	-	30,625
未實現銷貨毛利	5,119	5,536	-	-	10,655
其他	33,666	7,027	1,531	(2,000)	40,224
	<u>\$ 89,183</u>	<u>\$ 34,397</u>	<u>\$ 12,983</u>	<u>(\$ 2,000)</u>	<u>\$ 134,56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投資收益	\$ 108,071	\$ 25,144	\$ -	\$ -	\$ 133,2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66	-	3,686	-	23,752
其他	-	2,752	-	-	2,752
	<u>\$ 128,137</u>	<u>\$ 27,896</u>	<u>\$ 3,686</u>	<u>\$ -</u>	<u>\$ 159,719</u>

上述其他暫時性差異主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換算及未實現兌換損益淨額等之暫時性差異。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截至 106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六) 子公司 CIC 公司、CDC USA 公司、CDC SAMOA 及 CHC 公司分別設立於薩摩亞、美國德拉瓦州、薩摩亞及薩摩亞，依當地法令規定免繳納所得稅；CEVC、中宇印度及廈門茂宇分別設立於越南、印度及大陸廈門，依當地法令規定計付稅額。

二八、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分子－本年度淨利

	108 年度	107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126,858</u>	<u>\$ 97,864</u>

分母－股數

	108 年度	107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123,743	123,74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或紅利	<u>143</u>	<u>16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123,886</u>	<u>123,909</u>

單位：千股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毋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_____	\$ _____	\$ 22,424	\$ 22,42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未上市股票	\$ _____	\$ _____	\$ 139,272	\$ 139,272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_____	\$ _____	\$ 20,747	\$ 20,74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未上市股票	\$ _____	\$ _____	\$ 132,507	\$ 132,507

108 及 107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8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 計
年初餘額	\$ 20,747	\$132,507	\$153,254
購 買	600	-	600
認列於損益	1,077	-	1,07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6,765	6,765
年底餘額	<u>\$ 22,424</u>	<u>\$139,272</u>	<u>\$161,696</u>
當年度未實現其他利益	<u>\$ 1,077</u>		<u>\$ 1,077</u>

107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 計
年初餘額	\$ 19,212	\$131,783	\$150,995
認列於損益	1,535	-	1,53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724	724
年底餘額	<u>\$ 20,747</u>	<u>\$132,507</u>	<u>\$153,254</u>
當年度未實現其他利益	<u>\$ 1,535</u>		<u>\$ 1,535</u>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之公允價值係參考被投資公司最近期淨值或交易價格估算；國外未上市股票係採用市場法估算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 融 資 產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2,424	\$ 20,747
避險之金融資產	445,187	1,130,85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3,205,722	4,006,910

（接次頁）

(承前頁)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9,272	\$ 132,507
金 融 負 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468,153	2,534,906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流動部分列入其他流動資產項下）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流動列入其他流動負債項下）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避險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權益投資、其他金融資產、應付帳款、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等，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外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控制度進行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含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外幣銀行存款與確定承諾反向之匯率變動管理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四。

下表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美金及人民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攸關外幣貶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升值1%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減少。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美 金 之 影 響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損 益	\$ 835	\$ 3,705	\$ 1,081	\$ 3,614
權 益	1,876	2,524	3,728	7,653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78,605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638,853	1,087,998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浮動利率金融資產而產生利率暴險。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及子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將增加／減少 6,389 千元及 10,880 千元，主因為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及質押定存（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合併資產負債表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帳款餘額中，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 10% 客戶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甲 客 戶	\$ 474,456	\$ 523,905
乙 客 戶	211,159	336,491
丙 客 戶	143,515	4,914
丁 客 戶	123,938	356,404
戊 客 戶	4,142	270,680
	<u>\$ 957,210</u>	<u>\$1,492,394</u>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或易變現之金融商品，以及與金融機構簽訂授信合約維持適當之額度以支應公司營運所需。

下表說明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監督融資額度使用情形，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 年 內	1 年 以 上	合 計
108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 310,244	\$ -	\$ 310,244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01,651	110,667	712,318
其他應付款	435,744	-	435,744
租賃負債	31,161	49,738	80,899
存入保證金	<u>10,031</u>	<u>60</u>	<u>10,091</u>
	<u>\$ 1,388,831</u>	<u>\$ 160,465</u>	<u>\$ 1,549,296</u>
107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 800,832	\$ -	\$ 800,832
應付短期票券	250,000	-	250,00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812,950	237,756	1,050,706
其他應付款	425,625	-	425,625
存入保證金	<u>8,684</u>	<u>-</u>	<u>8,684</u>
	<u>\$ 2,298,091</u>	<u>\$ 237,756</u>	<u>\$ 2,535,847</u>

4. 現金流量避險

108 年 12 月 31 日

避 險 工 具 幣 別	合 約 金 額	到 期 期 間	遠 期 價 格	資 產 負 債 表 抵 償 面 金 額	單 行 項 目 資 產 負 債
現金流量避險					
避險之存款／預期採購	日 圓 \$ 61,880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 17,079 \$ -
設備款及承攬工程	美 金 7,790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233,555 -
	歐 元 2,296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77,126 -
	人 民 幣 27,277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117,427 -
					<u>\$ 445,187</u> <u>\$ -</u>

108 年度

綜 合 損 益 影 響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之 避 險 利 益	認 列 於 損 益 之 避 險 無 效 性 利 益	認 列 於 損 益 之 避 險 無 效 性 之 單 行 項 目	自 權 益 重 分 類 至 損 益 之 金 額 及 其 單 行 項 目	因 被 避 險 項 目 已 影 響 損 益 不 再 預 期 發 生
現金流量避險					
避險之存款及商業本票	<u>\$ 62</u>	<u>\$ -</u>	-	(<u>\$ 5,328</u>)	<u>\$ -</u>

107 年 12 月 31 日

避 險 工 具 幣 別	合 約 金 額	到 期 期 間	遠 期 價 格	資 產 負 債 表 抵 償 面 金 額	單 行 項 目 資 產 負 債
現金流量避險					
避險之存款／預期採購	日 圓 \$ 349,461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 97,220 \$ -
設備款及承攬工程	美 金 20,603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632,822 -
	歐 元 6,007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211,462 -
	人 民 幣 42,341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189,349 -
					<u>\$ 1,130,853</u> <u>\$ -</u>

107 年度

綜 合 損 益 影 響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遞延利益	認列於損益之遞延無效性利益	認列於損益之遞延無效性之單行項目	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及其單行項目	
				因被遞延項目已影響損益	因被遞延項目不再預期發生
現金流量遞延 遞延之存款及商業本票	\$ 193	\$	-	\$ 12,451	\$

三一、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之 關 係
中國鋼鐵公司	母 公 司
中龍鋼鐵公司（中龍）	兄弟公司
中鋼機械公司	兄弟公司
聯鋼營造工程公司	兄弟公司
中鋼印度公司	兄弟公司
中鋼光能公司（中鋼光能）	兄弟公司
中鴻鋼鐵公司	兄弟公司
中鋼鋁業公司	兄弟公司
鋼堡科技公司	兄弟公司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	兄弟公司
中冠資訊公司	兄弟公司
中鋼保全公司	兄弟公司
中聯資源公司	兄弟公司
中鋼企管顧問公司	兄弟公司
高科磁技公司	兄弟公司
China Steel Sumikin Vietnam Joint Stock Company	兄弟公司
磁科公司	兄弟公司
聯鋼開發公司	兄弟公司
網際優勢公司	兄弟公司
興達海洋基礎公司	兄弟公司
中貿薩摩亞公司	兄弟公司
中國鋼鐵結構公司	兄弟公司
CSGT Metals Vietnam Joint Stock Company	兄弟公司
CSC Steel Sdn. Bhd.	兄弟公司
鑫科材料科技公司	兄弟公司
武鋼宇科公司	原為關聯企業（已於 107 年 6 月處 分）
瑞展動能公司	關聯企業
宏利汽車部件公司	關聯企業
Formosa Ha Tinh Steel Corporation（台塑河靜）	其他關係人
春雨工廠公司	本公司監察人

(二) 營業交易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母 公 司	\$3,095,377	\$3,631,087
兄 弟 公 司		
中 龍	1,224,813	1,392,101
中鋼光能	1,170,929	1,248,788
其 他	515,667	302,258
關聯企業	550	7,669
本公司擔任該公司董事	-	867
其他關係人—台塑河靜	<u>1,700,256</u>	<u>1,619,772</u>
	<u>\$7,707,592</u>	<u>\$8,202,542</u>
進 貨 及 外 包 費		
母 公 司	\$ 12,143	\$ 48,731
兄 弟 公 司	542,445	502,846
本公司監察人	-	704
	<u>\$ 554,588</u>	<u>\$ 552,281</u>

本公司及子公司來自上述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為工程收入，其工程合約總價係依個案規模或性質分別議定，收款期間約為開立發票後 2 至 3 個月內，本公司及子公司承攬關係人之工程與承攬其他非關係人之工程合約不同，是以並無類似交易可供比較。

進貨及外包費亦依個案模式或性質議定，於 1 至 2 個月內付款，上述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與非關係人不同，是以無類似交易可資比較。

資產負債表日之合約資產、合約負債及應收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帳 列 科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資產—流動		
母 公 司	\$ 156,662	\$ 527,755
兄 弟 公 司	27,850	152,055
其 他 關 係 人 — 台 塑 河 靜	166,881	395,064
	<u>\$ 351,393</u>	<u>\$ 1,074,874</u>

(接次頁)

(承前頁)

帳 列 科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 年	107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合約負債—流動		
母 公 司	\$ 130,754	\$ 1,164,341
兄弟公司		
中鋼光能	476,146	32,089
其 他	138,097	32,021
其他關係人—台塑河靜	21,269	281,391
	<u>\$ 766,266</u>	<u>\$ 1,509,842</u>
應收帳款—關係人		
母 公 司	\$ 211,159	\$ 336,491
兄弟公司		
中鋼光能	474,456	523,905
其 他	207,371	246,617
關聯企業	289	289
其他關係人—台塑河靜	123,938	356,403
	<u>\$ 1,017,213</u>	<u>\$ 1,463,705</u>
應付帳款—關係人		
母 公 司	\$ 1,922	\$ 305
兄弟公司	8,818	15,948
	<u>\$ 10,740</u>	<u>\$ 16,253</u>

流通在外應付關係人帳款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應收關係人帳款未收取保證。108 及 107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三) 其他交易

1. 工程承包

營業收入中所述承攬之工程合約，其尚未履約之餘額

明細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母 公 司	\$6,822,649	\$1,176,162
兄弟公司		
中 龍	1,016,614	1,044,925
中鋼光能	701,859	771,566
其 他	135,695	458,406
其他關係人—台塑河靜	<u>221,292</u>	<u>1,463,777</u>
	<u>\$8,898,109</u>	<u>\$4,914,836</u>

另因承攬工程合約之工程進度累積履約餘額明細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母 公 司	\$ 2,711,564	\$ 3,487,483
兄 弟 公 司		
中鋼光能	3,554,831	2,458,264
其 他	1,707,011	2,300,975
其他關係人—台塑河靜	<u>6,748,731</u>	<u>6,037,842</u>
	<u>\$14,722,137</u>	<u>\$14,284,564</u>

2. 承租協議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母公 流動）	<u>\$38,016</u>	
關 係 人 類 別	108 年度	107 年度
利息費用		
母 公 司	<u>\$ 402</u>	<u>\$ -</u>
租賃費用		
母 公 司	<u>\$ -</u>	<u>\$13,081</u>

3. 向關係人借款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向母公司短期融資之信用借款皆為 310,000 千元，借款年利率分別為 0.68%~0.69%及 0.54%。108 及 107 年度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1,970 千元及 1,567 千元。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08 年度	107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薪資、紅 利及獎金）	\$ 20,956	\$ 18,288
退職後福利	<u>-</u>	<u>81</u>
	<u>\$20,956</u>	<u>\$18,36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
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工程履約擔保：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定期存款（列入其他金融資產－ 流動項下）	<u>\$50,866</u>	<u>\$50,577</u>

三三、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有下
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攬工程之履約保證金及保固金由銀行提供保
證計 912,920 千元。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
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
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千元，匯率元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1,766		29.98	\$	352,732		
人民幣		46,683		4.305		200,972		
歐元		2,297		33.59		77,142		
日圓		61,881		0.276		17,079		
非貨幣性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美金		4,645		29.98		139,272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人民幣		16,299		4.305		70,169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369		29.98	\$	11,052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2,856		30.715		1,009,167		
人民幣		125,200		4.472		559,896		
歐元		6,008		35.200		211,479		
日圓		349,469		0.2782		97,222		
非貨幣性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美金		4,314		30.715		132,507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人民幣		14,099		4.472		63,049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85		30.715		14,898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外幣兌換淨損益（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 5,787 千元及利益 21,752 千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108 年度應揭露之事項如下：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六、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本公司（中宇）－環保工程。
- China Ecotek Vietnam Company Ltd.（中宇越南）－環保工程。
- 其他－一般投資及未達應報導部門之量化門檻之子公司。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部門資產及負債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中	宇	中	宇	越	南	其	他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108 年度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8,066,749		\$ 1,249,161		\$	-		\$	-		\$ 9,315,910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從屬公司之收入	<u>61,248</u>		<u>-</u>		<u>11,866</u>		<u>(73,114)</u>		<u>-</u>		<u>-</u>
收入合計	<u>\$ 8,127,997</u>		<u>\$ 1,249,161</u>		<u>\$ 11,866</u>		<u>(\$ 73,114)</u>		<u>\$ 9,315,910</u>		
部門利益（損失）	\$ 149,653		(\$ 118,667)		\$ 1,434		\$ 60		\$ 32,480		
利息收入	20,809		16,441		7,086		-		44,336		
其他收入	23,436		194		-		(60)		23,57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533)		4,314		(5,615)		-		(6,834)		
財務成本	(5,187)		(35)		(3)		-		(5,22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35,567)</u>		<u>-</u>		<u>(97,838)</u>		<u>208,650</u>		<u>75,245</u>		
稅前淨利（損）	147,611		(97,753)		(94,936)		208,650		163,572		
所得稅費用	<u>20,753</u>		<u>13,996</u>		<u>1,965</u>		<u>-</u>		<u>36,714</u>		
本年度淨利（損）	<u>\$ 126,858</u>		<u>(\$ 111,749)</u>		<u>(\$ 96,901)</u>		<u>\$ 208,650</u>		<u>\$ 126,858</u>		
108 年 12 月 31 日											
部門資產	\$ 3,947,715		\$ 973,270		\$ 321,727		(\$ 28,902)		\$ 5,213,8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2,037,157</u>		<u>-</u>		<u>1,066,077</u>		<u>(2,149,049)</u>		<u>954,185</u>		
資產合計	<u>\$ 5,984,872</u>		<u>\$ 973,270</u>		<u>\$ 1,387,804</u>		<u>(\$ 2,177,951)</u>		<u>\$ 6,167,995</u>		
部門負債	<u>\$ 3,019,693</u>		<u>\$ 189,017</u>		<u>\$ 23,008</u>		<u>(\$ 28,902)</u>		<u>\$ 3,202,816</u>		

（接次頁）

(承前頁)

	中 宇 中 宇 越 南 其 他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併				
107 年度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9,195,335	\$ 1,598,777	\$ 19,471	\$ -	\$ 10,813,583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從屬公司之收入	<u>76,263</u>	<u>-</u>	<u>27,201</u>	<u>(103,464)</u>	<u>-</u>
收入合計	<u>\$ 9,271,598</u>	<u>\$ 1,598,777</u>	<u>\$ 46,672</u>	<u>(\$ 103,464)</u>	<u>\$ 10,813,583</u>
部門利益 (損失)	(\$ 27,786)	\$ 60,945	(\$ 4,693)	\$ 67	\$ 28,533
利息收入	26,280	22,548	6,407	-	55,235
其他收入	16,110	478	-	(67)	16,521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502	3,307	(10,772)	-	10,037
財務成本	(6,858)	-	-	-	(6,85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97,945</u>	<u>-</u>	<u>42,621</u>	<u>(102,154)</u>	<u>38,412</u>
稅前淨利	123,193	87,278	33,563	(102,154)	141,880
所得稅費用	<u>25,329</u>	<u>18,401</u>	<u>286</u>	<u>-</u>	<u>44,016</u>
本年度淨利	<u>\$ 97,864</u>	<u>\$ 68,877</u>	<u>\$ 33,277</u>	<u>(\$ 102,154)</u>	<u>\$ 97,864</u>
107 年 12 月 31 日					
部門資產	\$ 5,485,595	\$ 1,304,429	\$ 516,829	(\$ 41,181)	\$ 7,265,67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2,211,678</u>	<u>-</u>	<u>1,194,516</u>	<u>(2,591,594)</u>	<u>814,600</u>
資產合計	<u>\$ 7,697,273</u>	<u>\$ 1,304,429</u>	<u>\$ 1,711,345</u>	<u>(\$ 2,632,775)</u>	<u>\$ 8,080,272</u>
部門負債	<u>\$ 4,699,456</u>	<u>\$ 389,150</u>	<u>\$ 35,030</u>	<u>(\$ 41,181)</u>	<u>\$ 5,082,455</u>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於四個地區營運－台灣、中國、越南及印度。

本公司及子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非 流 動 資 產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08 年	107 年
		108 年度	107 年度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台 灣		\$ 7,102,199	\$ 8,164,037	\$ 227,601	\$ 164,876
越 南		2,199,000	2,641,377	3,041	1,719
印 度		5,666	2,439	-	33
中 國		-	-	116	-
其 他		<u>9,045</u>	<u>5,730</u>	<u>-</u>	<u>-</u>
		<u>\$ 9,315,910</u>	<u>\$ 10,813,583</u>	<u>\$ 230,758</u>	<u>\$ 166,628</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存出保證金。

(三) 主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係屬環保工程產業，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及子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金	估營業 額收入 %	金	估營業 額收入 %
甲 公 司	\$ 3,095,377	33	\$ 3,631,087	34
乙 公 司	1,700,256	18	1,619,772	15
丙 公 司	1,224,813	13	1,392,101	13
丁 公 司	<u>1,170,929</u>	<u>13</u>	<u>1,248,788</u>	<u>11</u>
	<u>\$ 7,191,375</u>	<u>77</u>	<u>\$ 7,891,748</u>	<u>73</u>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特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年 度 目 錄 數 ／ 單 位 數	面 金 額 (%)	持 股 比 例 (%)	底	
						允 價 值	備 註
本 公 司	股 票 永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進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宇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宇能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 本公司擔任該公司董事 - - 本公司擔任該公司董事	440,000 500,000 74,681 650,000 391,249	\$ 12,898 8,926 600 - -	1.14 1.84 19.30 3.85 0.16	\$ 12,898 8,926 600 - -	
股 票 Asia Pacific Energy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擔任該公司董事	2,212,500	\$ 139,272	11.11	\$ 139,272	
				\$ 22,424		\$ 22,424	
				\$ 139,272		\$ 139,272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人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款項		註
			進(銷)	貨金			估(總)實之(銷)比率(%)	估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本公司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中鋼美能股份有限公司 Formosa Ha Tinh Steel Corporation 中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興達海洋基礎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兄弟公司 兄弟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兄弟公司 兄弟公司 其他關係人	工程收入	(\$ 2,940,758)	合約期間	註	(36)	\$ 211,159	17
			工程收入	(1,212,688)	合約期間	註	(15)	117,651	10
			工程收入	(1,170,812)	合約期間	註	(14)	474,456	39
			工程收入	(968,352)	合約期間	註	(12)	44,063	4
			進貨	460,154	合約期間	註	6	(2,783)	-
China Ecotek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Formosa Ha Tinh Steel Corporation	其他關係人	工程收入	(386,071)	合約期間	註	(5)	83,796	7
			工程收入	(731,904)	合約期間	註	(59)	79,875	45

註：參閱附註三一。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帳 列 應 收 款 項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餘 額	逾 期 逾 金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 收 額	逾 期 逾 金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 收 額	逾 期 逾 金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 收 額	逾 期 逾 金
本 公 司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中鋼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兄 弟 公 司 兄 弟 公 司	11.30 2.35 8.79	\$211,159	\$	-	\$202,775	\$	-
				474,456	-	-	-	-	-
				117,651	-	-	86,672	-	-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形 式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1	本公司	China Ecotek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母公司對子公司	\$ 61,248	成本加成計價		合併總資產或總資產之比率(%) 1.00
1	本公司	China Ecotek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母公司對子公司	12,061	依合約規定		-
2	中宇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11,866	成本加成計價		-
2	中宇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18,598	依合約規定		-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母 公 司 名 稱	母 公 司 名 稱	編 辦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生 產 總 數	比 率 (%)	持 股 情 況	集 投 資 公 司 總 本 金 及 公 積 金	國 家 年 度 認 可 之 盈 利 率 (%)	註 冊 資 本
本公司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美國	投資控股	\$ 494,146	-	-	-	\$ 8,475	(8,475)	子公司(註 1及註 2)
本公司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菲律賓	投資控股	494,146	17,000,000	100.00	1,032,779	(108,524)	(108,524)	子公司(註 1及註 2)
本公司	CEC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菲律賓	投資控股	163,779	339,339	100.00	20,718	(5,315)	(5,315)	子公司(註 1及註 3)
本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菲律賓	投資控股	30,642	30,642	100.00	43,552	(498)	(498)	子公司(註 1)
本公司	中宇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工程業	25,000	25,000	100.00	31,918	5,372	5,372	子公司(註 1)
本公司	中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鋼鐵設備軌道車輛運輸設備電氣機械設備製鋼	329,174	35,204,170	26.02	468,742	173,758	45,212	子公司(註 1)
本公司	群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一般投資	14,233	14,233	40.00	23,231	(278)	(111)	(111)
本公司	群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一般投資	8,000	8,000	40.00	15,807	1,605	642	642
本公司	崇成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一般投資	8,050	8,050	35.00	14,994	1,696	594	594
本公司	United Steel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美國佛羅里達	投資控股	8,262	8,262	0.61	5,094	(173,415)	(1,058)	(1,058)
本公司	弘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一般投資	6,000	6,000	30.00	11,779	1,995	478	478
本公司	南陽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一般投資	2,822	3,528	282,240	1,07	3,843	221	221
本公司	中鋼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太陽能發電	348,800	240,000	20.00	29,021	101,819	20,362	20,362
本公司	歐多利新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	50,000	50,000	5.52	43,504	(18,975)	(1,042)	(1,042)
本公司	仰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環氧工程、機電工程、代客運及機電維護	25,000	25,000	100.00	24,134	(375)	(375)	子公司(註 1)
本公司	China Eceek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工程設計建造服務	27	5,000	0.10	41	671	-	子公司(註 1及註 2)
本公司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China Eceek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越南	工程設計建造服務	302,065	-	100.00	784,253	(111,749)	(111,749)	子公司(註 1及註 2)
本公司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China Eceek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工程設計建造服務	-	27	-	-	671	-	子公司(註 1及註 2)
本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hina Eceek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工程設計建造服務	27,070	4,995,000	99.90	40,420	671	671	子公司(註 1)

註 5：係設立於美國德拉瓦之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所投資。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及 武漢德惠環保工程技術有限 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總額 \$ 119,920	投資方式 透過轉投資第三 地區現有限公司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再投資大陸公 司	本 年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 13,491	本 年 度 匯 出 或 收 回 金 額 \$ -	本 年 度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 -	底 續 被 投 資 公 司 之 本 年 度 盈 餘 \$ 32,805	本 公 司 所 持 股 份 之 比 例 (%) 30.00	本 年 度 認 別 之 關 聯 交 易 收 益 (損 失) \$ 9,920	本 年 度 底 續 被 投 資 公 司 之 本 年 度 盈 餘 面 值 \$ -	本 年 度 底 續 被 投 資 公 司 之 本 年 度 盈 餘 面 值 \$ -	註 3 及 註 5
武漢德惠環保工程技術有限 公司	工程技術諮詢服務	119,920	透過轉投資第三 地區現有限公司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再投資大陸公 司	-	-	-	32,805	30.00	27	70,170	-	註 3 及 註 6
寧波易緯粉業科技有限公司	鋼製品之生產買賣	1,469,020	透過轉投資第三 地區現有限公司 (United Steel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再投資大陸公 司	8,994	-	8,994	(173,600)	0.61	(1,059)	5,033	665	註 3 及 註 6
廈門艾宇進出口貿易有限公 司	國際材料等進出口	179,880	透過轉投資第三 地區現有限公司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再投資大陸公 司	179,880	-	179,880	3,293	100.00	3,293	171,234	-	註 3 及 註 6
武漢武鋼字科環保技術有限 責任公司	環保機電工程與代營運	-	透過轉投資第三 地區現有限公司 (CEC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再投 資大陸公司	344,406	-	344,406	-	-	-	-	-	註 4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 稱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總經理部投資審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註 1)
		\$ 546,771	\$ 663,041	\$ 1,779,107

- 註 1：依投資審會 2008.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限額為淨值之 60%。
- 註 2：係按經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 註 3：參閱附註四。
- 註 4：已於 107 年 6 月完成處分及股權轉讓，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應收處分價款 20,695 千元未收回。
- 註 5：係設立於美國德拉瓦之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所投資。
- 註 6：係設立於薩摩亞之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所投資。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宇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宇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宇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中宇公司自民國 108 年開始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於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並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本會計師並未因此事項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宇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中宇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工程損益計算

中宇公司簽訂許多工程合約，其中包括跨越數個報導期間之合約。中宇公司之工程收入按完工百分比法認列，若工程合約預期產生損失，合約之總工程損失應立即全數認列，因工程收入認列取決於工程完工程度及預期成本投入情形，由於估計存在某種程度之主觀性，可能導致工程損益之計算錯誤或是未認列在正確期間之風險。相關會計政策、重大會計估計和判斷說明分別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五)及附註五(一)。

本會計師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完工百分比法之允當性，覆核估計工程成本編製及檢視實際投入成本與預計完工尚需投入成本是否存在重大差異之控制程序、抽查當年度投入之工程成本（包括原材料領用及工程發包），以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完工百分比之允當性。

本會計師亦擇要重新計算工程收入，並核對預期工程收入與工程合約（包含附約或修正），以判斷當年度認列工程收入及工程損益是否合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宇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宇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宇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

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宇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宇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宇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中宇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中宇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字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裕 祥



會計師 許 瑞 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19 日

中華經濟文化發展基金會
附屬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十五）	\$ 837,546	14	\$ 889,430	11
1139	辦理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445,187	7	1,130,853	15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五、二五及三一）	667,919	11	890,118	1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九）	-	-	788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九）	268,021	5	400,347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九及三一）	941,404	16	1,358,536	1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2,184	-	4,65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七）	-	-	4,964	-
1310	存貨（附註四及十）	5,912	-	5,207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一）	-	-	14,715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一、十三及三二）	146,648	2	214,017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114,855	2	118,811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429,676	57	5,032,441	65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22,424	1	20,747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139,272	2	132,507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六）	2,037,157	34	2,211,678	2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142,854	3	156,467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77,637	1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七）	6,264	-	7,583	-
1920	延遲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七）	123,102	2	129,144	2
1920	存出保證金	5,641	-	5,880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845	-	82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555,196	43	2,664,832	35
1XXX	資產總計	\$ 5,984,872	100	\$ 7,697,273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一）	\$ 310,000	5	\$ 800,000	10
2110	應付短期票款（附註十八）	-	-	249,891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五、二五及三一）	973,650	16	1,414,465	18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610,963	10	900,931	1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九及三一）	29,737	1	42,463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及二十）	433,285	7	422,358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七）	11,790	-	1,034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十五及二一）	108,292	2	252,056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七及三一）	29,042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82,024	1	98,716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588,783	43	4,181,914	54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十五及二一）	27,739	-	17,969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七）	25,105	-	156,967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七及三一）	47,207	1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二）	330,859	6	342,606	5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30,910	7	517,542	7
2XXX	負債總計	3,019,693	50	4,699,456	61
權益（附註二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1,237,426	21	1,237,426	16
3200	資本公積	628,374	10	628,374	8
	保留盈餘	-	-	-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00,939	10	591,153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6,780	1	28,187	-
3350	未分配盈餘	530,315	9	549,457	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168,034	20	1,168,797	15
3400	其他權益	(68,635)	(1)	(36,780)	-
3XXX	權益總計	2,965,179	50	2,997,817	3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984,872	100	\$ 7,697,27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1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宗德



經理人：吳紫安



會計主管：莊雅聞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五、 二五及三一）				
4100	銷貨收入	\$ 78,091	1	\$ 90,838	1
4520	工程收入	7,775,181	96	8,906,793	96
4650	技術服務收入	<u>274,725</u>	<u>3</u>	<u>273,967</u>	<u>3</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8,127,997</u>	<u>100</u>	<u>9,271,598</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五、 二二、二六及三一）				
5110	銷貨成本	56,879	1	69,502	1
5520	工程成本	7,245,334	89	8,582,717	93
5650	技術服務成本	<u>215,230</u>	<u>3</u>	<u>210,964</u>	<u>2</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7,517,443</u>	<u>93</u>	<u>8,863,183</u>	<u>96</u>
5900	營業毛利	610,554	7	408,415	4
5910	減：未實現銷貨利益（附註 十二）	<u>20,247</u>	<u>-</u>	<u>23,163</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淨額	<u>590,307</u>	<u>7</u>	<u>385,252</u>	<u>4</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二六 及三一）				
6100	推銷費用	54,744	1	53,975	-
6200	管理費用	375,941	4	349,132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9,969</u>	<u>-</u>	<u>9,931</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40,654</u>	<u>5</u>	<u>413,038</u>	<u>4</u>
6900	營業淨利（損）	<u>149,653</u>	<u>2</u>	<u>(27,786)</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 二及二六）				
7010	其他收入	44,245	-	42,390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 5,533)	-	\$ 17,502	-
7050	財務成本	(5,187)	-	(6,858)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35,567</u>)	-	<u>97,945</u>	<u>1</u>
7000	合 計	(<u>2,042</u>)	-	<u>150,979</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47,611	2	123,193	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七)	<u>20,753</u>	<u>1</u>	<u>25,329</u>	-
8200	本年度淨利	<u>126,858</u>	<u>1</u>	<u>97,864</u>	<u>1</u>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二、二四及二七)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12,112	-	(33,18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765	-	724	-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5,686)	-	(2,05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776)	-	7,76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8	避險工具之損益	(6,583)	-	15,805	-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3,640)	-	1,64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7,429</u>	-	<u>1,531</u>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23,379</u>)	-	(<u>7,770</u>)	-
8500	本年度綜合淨利總額	<u>\$ 103,479</u>	<u>1</u>	<u>\$ 90,094</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	金	%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八)				
9710	基 本	\$ 1.03		\$ 0.79	
9810	稀 釋	1.02		0.7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1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宗德



經理人：吳紫安



會計主管：莊雅閔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說明	資產	負債	權益	其他	損益	項	日
代碼	說明	資產	負債	權益	其他	損益	項	日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37,426	\$ 572,472	\$ 664,954	\$ 1,237,426	\$ 572,472	\$ 664,954	
A3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37,426	\$ 572,472	\$ 664,954	\$ 1,237,426	\$ 572,472	\$ 664,954	
A5	106 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二四)	-	-	-	-	-	-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D1	107 年半年度盈餘	-	-	-	-	-	-	
D3	107 年半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D5	107 年半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Q1	107 年半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237,426	\$ 572,472	\$ 664,954	\$ 1,237,426	\$ 572,472	\$ 664,954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D1	108 年半年度盈餘	-	-	-	-	-	-	
D3	108 年半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D5	108 年半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Q1	108 年半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237,426	\$ 572,472	\$ 664,954	\$ 1,237,426	\$ 572,472	\$ 664,954	

後附之附註係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李國勳董事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1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宗德

經理人：吳紫安

會計主管：莊雅蘭



中宇環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47,611	\$ 123,19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4,661	18,487
A20200	攤銷費用	5,469	6,64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077)	(1,535)
A20900	財務成本	5,187	6,858
A21200	利息收入	(20,809)	(26,280)
A21300	股利收入	(22,694)	(15,382)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之損益份額	35,567	(97,945)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569)	-
A23900	未實現銷貨毛利	20,247	23,163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51,996	192,778
A29900	其 他	-	(4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20	避險之金融資產	679,083	(459,629)
A31125	合約資產	95,511	526,045
A31130	應收票據	788	(788)
A31150	應收帳款	132,326	(298,88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17,132	(178,39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768	14,899
A31200	存 貨	(705)	(21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3,174)	8,679
A32125	合約負債	(442,615)	(173,431)
A32130	應付票據	-	(112,446)
A32150	應付帳款	(289,968)	472,14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726)	2,71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0,970	(18,019)
A32200	負債準備	(57,502)	(15,49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8,180)	(124,62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65	(11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758,662	(127,62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7,200)	(56,94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631,462</u>	<u>(184,56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 年度	107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00)	\$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800)	(25,000)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76,266	392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15,284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53)	(8,77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	6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5,067	16,797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4,150)	(4,578)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67,369	242,349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9)	(62)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1,512	26,843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11,915	4,852
B07600	收取之其他股利	<u>22,694</u>	<u>15,382</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21,791</u>	<u>268,26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29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490,000)	-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50,000)	(25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488	2,624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5,387)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36,117)	(154,678)
C05600	支付之利息	(5,121)	(6,81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05,137)</u>	<u>(118,871)</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51,884)	(35,17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89,430</u>	<u>924,60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37,546</u>	<u>\$ 889,43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9年3月19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宗德



經理人：吳紫安



會計主管：莊雅閣



中字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 82 年 3 月，主要法人股東為中國鋼鐵公司（持股 44.76%；對本公司具實質控制能力之母公司）。本公司主要從事於環境保護工程設備、汽電共生工程設備、鋼鐵工業工程設備等之規劃、設計、安裝、維護及環境影響評估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0 年 9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財務報告表達貨幣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1. 租賃定義

本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

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及支付利息係表達為籌資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選擇追溯適用 IFRS 16 而調整 108 年 1 月 1 日相關資產及負債，並選擇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0.9233%，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重大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及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u>\$31,051</u>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43,066
加：因延長租賃選擇權處理不同產生之調整	<u>36,373</u>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u>\$79,439</u>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及負債項目調整如下：

	108 年 1 月 1 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金額
預付租賃款（列入其他流動資產）	\$ 2,302	(\$ 2,302)	\$ -
使用權資產	<u>-</u>	<u>81,741</u>	<u>81,741</u>
資產影響	<u>\$ 2,302</u>	<u>\$79,439</u>	<u>\$81,741</u>
租賃負債－流動	\$ -	\$23,554	\$23,554
租賃負債－非流動	<u>-</u>	<u>55,885</u>	<u>55,885</u>
負債影響	<u>\$ -</u>	<u>\$79,439</u>	<u>\$79,439</u>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本公司評估上述修正並無重大影響，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本公司評估上述修正並無重大影響，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

察輸入值。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本公司從事建造工程業務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1年，是以與工程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用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本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調減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調減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

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聯合營運

聯合營運係指本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相關資產具有權利、並對負債負有義務之聯合協議。

當本公司取得符合業務定義之聯合營運權益時，應按企業合併會計政策處理，惟分享聯合控制之各方於聯合營運權益取得前後均由同一最終控制者共同控制且該控制並非暫時之情況除外。

對於聯合營運之權益，本公司認列：

1. 其資產，包含對共同持有之任何資產所享有之份額。
2. 其負債，包含對共同發生之任何負債所承擔之份額。
3. 其對聯合營運產出所享有份額之銷售收入。
4. 其對聯合營運出售產出之收入所享有之份額。
5. 其費用，包含對共同發生之任何費用之份額。

本公司對於與聯合營運權益有關之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係依其適用之準則處理。

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聯合營運時，僅在其他各方對聯合營運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產生之損益。本公司向聯合營運購買資產時，於該等資產轉售予第三方前不予認列其對該損益之份額。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

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暨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或最小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參閱附註三十。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商業本票，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12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為損益。

(十三) 避險會計

本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包括規避匯率風險之非衍生工具）進行現金流量避險，對確定承諾匯率風險之避險係以現金流量避險處理。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然而，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

本公司僅於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時推延停止避險會計，此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先前於避險有效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於權益，當預期交易不再預期會發生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四) 負債準備

認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衡量。

1. 工程虧損性合約

當本公司預期履行工程合約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可獲得之經濟效益時，認列因工程虧損性合約產生之現時義務為負債準備。

2. 除役及維護準備

係代操作設備維護準備，依商業慣例於提列時認列為當年度費用，而有新資訊獲得需修正以往之估計時，以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調整為當年度損益，實際支付維護成本時，先沖轉代操作設備維護準備，倘有不足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五)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之銷售

銷貨係於本公司將所承諾之貨物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原則上內銷於運出時，外銷則為裝船完畢時）認列收入。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允價值衡量。移轉商品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一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2. 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之建造合約，本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估計總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發票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本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3. 勞務之提供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本公司係以已發生之合約成本佔估計總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進度。

(十六) 租賃

1. 108 年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2.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為收益。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為費用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為費用。

(十七)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為損益。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為

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工程損益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至今完工已產出且安裝之單位占估計總合約產出單位或已發生合約之成本佔估計總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合約約定之獎勵金、賠償款等變動對價，僅於相關不確定性後續消除時，將該等金額納入並認列之累積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

由於估計總合約產出單位或總成本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若該等估計因未來施工狀況改變而有所變動時，可能會重大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損益之計算。

(二)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零用金及週轉金	\$ 1,486	\$ 1,33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86,080	334,255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投資）		
商業本票	349,980	450,897
銀行定期存款	-	102,941
	<u>\$837,546</u>	<u>\$889,430</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非 流 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 22,424</u>	<u>\$ 20,747</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非 流 動		
權益工具投資		
國外投資－未上市股票	<u>\$139,272</u>	<u>\$132,507</u>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及其他應收款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u>\$ -</u>	<u>\$ 788</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u>\$1,209,425</u>	<u>\$1,758,883</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收款		
應收利息	\$ 2,125	\$ 2,828
其 他	59	1,827
	<u>\$ 2,184</u>	<u>\$ 4,655</u>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本公司對於往來客戶均進行審慎評估，客戶均為信用良好之公司組織，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針對客戶之財務狀況及整體信用暴險進行管控，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本公司持續監控應收款項之收款狀況以確保逾期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以評估信用損失發生之風險及機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365 天	逾期 366 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200,437	\$ -	\$ -	\$ 8,988	\$ -	\$ 1,209,425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1,200,437</u>	<u>\$ -</u>	<u>\$ -</u>	<u>\$ 8,988</u>	<u>\$ -</u>	<u>\$ 1,209,425</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365 天	逾期 366 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736,781	\$ 22,890	\$ -	\$ -	\$ -	\$ 1,759,671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1,736,781</u>	<u>\$ 22,890</u>	<u>\$ -</u>	<u>\$ -</u>	<u>\$ -</u>	<u>\$ 1,759,671</u>

(二)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備抵損失係參考歷史經驗及目前財務況分析，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並無備抵損失餘額。

十、存 貨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 4,850	\$ 3,422
製 成 品	<u>1,062</u>	<u>1,785</u>
	<u>\$ 5,912</u>	<u>\$ 5,207</u>

108 及 107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56,879 千元及 69,502 千元。

十一、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參與關係人中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中欣公司）之「中欣前鎮住宅大樓」合建案，於 104 年 6 月以 14,715 千元向中欣公司取得土地，列入投資性不動產項下。本公司另與員工簽訂土地預定買賣契約書，依契約書收取之土地價金存入台灣銀行專戶，列入其他金融資產下，並認列相關合約負債。108 年 5 月土地所有權已完成移轉登記並認列處分利益 569 千元。

中欣公司於 107 年 11 月取得「中欣前鎮住宅大樓」使用執照，可供立即出售，是以本公司自投資性不動產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由於出售價款預計將超過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故將該單位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時並無應認列之減損損失。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投資子公司	\$1,153,142	\$1,460,127
投資關聯企業	<u>884,015</u>	<u>751,551</u>
	<u>\$2,037,157</u>	<u>\$2,211,678</u>

投資子公司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備 註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CDC SAMOA)	\$ 1,032,779	100	\$ -	-	註 1
C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IC)	43,552	100	45,863	100	
中宇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中宇營造)	31,918	100	26,546	100	
研創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創環保)	24,134	100	24,508	100	
CEC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HC)	20,718	100	201,593	100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CDC USA)	-	-	1,161,617	100	註 2
China Ecotek India Private Limited	41	0.1	-	-	註 3
	<u>\$ 1,153,142</u>		<u>\$ 1,460,127</u>		

註 1：係設立於薩摩亞之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註 2：係設立於美國德拉瓦之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註 3：本公司因管理需求於 108 年 10 月向投資審議委員會申請並取得核准同意將原透過設立於美國德拉瓦之 CDC USA 實際轉投資之廈門茂宇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China Ecotek Vietnam Company Limited、武漢華德環保工程技術有限公司及 China Ecotek India Private Limited，以組織重組方式將股權移轉到設立於薩摩亞之 CDC SAMOA 及本公司。

投資關聯企業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中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中鋼機)	\$468,742	\$427,477
中鋼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中鋼光能)	<u>297,021</u>	<u>198,426</u>
	765,763	625,903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118,252</u>	<u>125,648</u>
	<u>\$884,015</u>	<u>\$751,551</u>

(一)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中 機	鋼鐵設備軌道車輛運輸設備 發電等機械設備製銷	高 雄 市	26	26
中鋼光能	太陽能發電	高 雄 市	20	20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 IFRSs 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中 機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3,228,002	\$3,120,589
非流動資產	1,155,174	870,793
流動負債	(2,316,107)	(2,266,211)
非流動負債	(<u>265,315</u>)	(<u>82,004</u>)
權 益	<u>\$1,801,754</u>	<u>\$1,643,167</u>
本公司持股比例 (%)	26.02	26.02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投資 資帳面金額	<u>\$ 468,742</u>	<u>\$ 427,477</u>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u>\$7,173,071</u>	<u>\$6,710,263</u>
本年度淨利	\$ 173,758	\$ 209,694
其他綜合損益	(<u>15,172</u>)	<u>2,545</u>
綜合損益總額	<u>\$ 158,586</u>	<u>\$ 212,239</u>

中鋼光能

本公司於 105 年 9 月與母公司及兄弟公司共同成立中鋼光能，取得 20% 股權。108 年 4 月增加投資 108,800 千元，增資後持股比例不變，累計投資金額為 348,800 千元。該公司主要從事太陽能發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335,707	\$ 366,672
非流動資產	4,057,219	2,353,065

(接 次 頁)

(承前頁)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負債	(\$ 809,545)	(\$ 557,134)
非流動負債	(1,730,669)	(904,100)
權益	<u>\$1,852,712</u>	<u>\$1,258,503</u>
本公司股比例 (%)	20	20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370,542	\$ 251,700
順流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73,521)	(53,274)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投資帳面金額	<u>\$ 297,021</u>	<u>\$ 198,426</u>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u>\$353,446</u>	<u>\$209,069</u>
本年度淨利及綜合損益總額	<u>\$101,809</u>	<u>\$ 62,150</u>

(二)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276)	(\$ 53)
其他綜合損益	(4,818)	(1,541)
綜合損益總額	<u>(\$ 5,094)</u>	<u>(\$ 1,594)</u>

上述部分被投資公司係因本公司所屬之中鋼集團合計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20% 以上，是以採權益法評價。

上述被投資公司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參閱附表五「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108 及 107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各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避險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u>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u>		
定期存款	\$ 283,801	\$ 330,303
活期存款	147,355	405,806
商業本票	14,031	394,744
	<u>\$ 445,187</u>	<u>\$1,130,853</u>
<u>其他金融資產－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95,782	\$ 161,886
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三二）	50,866	50,577
專戶活期存款（附註十一）	-	1,554
	<u>\$ 146,648</u>	<u>\$ 214,017</u>

本公司為支應國外設備款而購買外幣銀行存款及商業本票以降低匯率波動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參閱附註三十。

十四、其他流動資產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存出保證金	\$ 49,737	\$ 74,565
預付款項	25,029	35,265
暫付及代付款	40,089	8,981
	<u>\$114,855</u>	<u>\$118,811</u>

十五、聯合控制營運

93 年 3 月起本公司與共同承包之外國公司受託代操作及維護自來水公司澄清湖淨水廠淨水處理設備，為期 15 年至 108 年 2 月，並已於 108 年 1 月得標至 111 年 2 月。本項代操作及維護工作依約應由雙方聯合控制經營，與本項經營相關之資產負債與收入成本係按 51%（本公司）及 49%（外國公司）分攤，並以本公司名義設立營運資金銀行帳戶。

屬於該共同承包商代為處理之項目包括：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存款	\$110,888	\$168,622
暫收款（向外國公司收取之資金）	54,420	77,495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由銀行向自來水公司提供履約保證 51,000 千元及 136,781 千元。

本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中認列與聯合控制營運權益有關之各資產、負債、收入及成本金額如下：

(一) 資 產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存款	<u>\$56,553</u>	<u>\$85,997</u>

(二) 負 債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負債準備	\$ 21,285	\$ 56,39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u>9,836</u>	<u>14,134</u>
	<u>\$ 31,121</u>	<u>\$ 70,524</u>

(三) 收入及成本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125,867	\$128,956
營業成本	(102,156)	(101,337)
營業毛利	<u>\$ 23,711</u>	<u>\$ 27,619</u>

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 年度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454	\$	96,469	\$	93,488	\$	6,013	\$	63,113	\$	37,873	\$	334,410									
增 添	-	-	-	-	875	-	-	-	-	-	-	3,878	4,753										
處 分	-	-	-	-	(472)	-	-	-	-	-	-	(1,016)	(1,488)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37,454</u>	<u>\$</u>	<u>96,469</u>	<u>\$</u>	<u>93,891</u>	<u>\$</u>	<u>6,013</u>	<u>\$</u>	<u>63,113</u>	<u>\$</u>	<u>40,735</u>	<u>\$</u>	<u>337,675</u>									
累 計 折 舊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2,210	\$	64,022	\$	4,226	\$	34,721	\$	32,764	\$	177,943									
折舊費用	-	-	2,118	5,391	488	6,996	3,367	18,360															
處 分	-	-	-	(472)	-	-	-	-	-	-	-	(1,010)	(1,482)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u>	<u>\$</u>	<u>44,328</u>	<u>\$</u>	<u>68,941</u>	<u>\$</u>	<u>4,714</u>	<u>\$</u>	<u>41,717</u>	<u>\$</u>	<u>35,121</u>	<u>\$</u>	<u>194,821</u>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u>	<u>37,454</u>	<u>\$</u>	<u>52,141</u>	<u>\$</u>	<u>24,950</u>	<u>\$</u>	<u>1,299</u>	<u>\$</u>	<u>21,396</u>	<u>\$</u>	<u>5,614</u>	<u>\$</u>	<u>142,854</u>									

107 年度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454	\$	94,579	\$	90,410	\$	5,953	\$	63,113	\$	37,424	\$	328,933									
增 添	-		1,890		5,318		663		-		903		8,774										
處 分	-		-		(2,240)		(603)		-		(454)		(3,297)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37,454</u>	\$	<u>96,469</u>	\$	<u>93,488</u>	\$	<u>6,013</u>	\$	<u>63,113</u>	\$	<u>37,873</u>	\$	<u>334,410</u>									
累 計 折 舊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0,235	\$	60,923	\$	4,380	\$	27,724	\$	29,476	\$	162,738									
折舊費用	-		1,975		5,339		449		6,997		3,727		18,487										
處 分	-		-		(2,240)		(603)		-		(439)		(3,282)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u>	\$	<u>42,210</u>	\$	<u>64,022</u>	\$	<u>4,226</u>	\$	<u>34,721</u>	\$	<u>32,764</u>	\$	<u>177,943</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u>37,454</u>	\$	<u>54,259</u>	\$	<u>29,466</u>	\$	<u>1,787</u>	\$	<u>28,392</u>	\$	<u>5,109</u>	\$	<u>156,467</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主 建 物	35 至 55 年
裝修工程	1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3 至 10 年
租賃改良	4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3 至 5 年

十七、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108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9,038
建 築 物	59,001
機器設備	961
運輸設備	8,637
	<u>\$ 77,637</u>
	108 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22,19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6,026
建 築 物	13,200
機器設備	1,046
運輸設備	6,029
	<u>\$ 26,301</u>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108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29,042</u>
非 流 動	<u>\$ 47,207</u>

租賃負債之年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0.9233
建 築 物	0.9233～1.2742
機器設備	0.9230～0.9233
運輸設備	0.8652～0.9233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向非關係人有成實業公司、台中港務局及傑期公司，暨母公司中鋼公司分別承租工廠、工程用土地及辦公室供營業所需，租賃期間為 3 至 10 年。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8 年

	108 年度
短期及低價值租賃費用	<u>\$14,792</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40,987</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建築物及運輸設備等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 年

本公司向台中港務局承租工程用土地，主係因應承攬中龍公司二期擴建水處理機電設備工程所需；向中鋼公司承租辦公室供營業所需；另於 100 年 10 月向非關係人有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工廠供營業所需，相關租約將陸續於 110 年 10 月底前到期。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不超過 1 年	\$ 17,117
1~5 年	<u>13,934</u>
	<u>\$ 31,051</u>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信用借款一年利率 為 0.8153%~0.88%	\$ -	\$490,000
關係人借款（附註三一）	<u>310,000</u>	<u>310,000</u>
	<u>\$310,000</u>	<u>\$800,000</u>

(二) 應付短期票券

保 證 ／ 承 兌 機 構	107 年 12 月 31 日
中華票券	\$200,000
兆豐票券	<u>50,000</u>
	25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109</u>
	<u>\$249,891</u>
年利率區間（%）	0.958~0.988

十九、應付帳款

本公司之應付帳款（含關係人）皆係因營業而發生，且本公司並無就持有之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提供擔保品予債權人之情形。

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因此無須加計利息。

應付帳款中包含建造合約之工程保留款，工程保留款不計息，將於個別建造合約之保留期間結束時支付。該保留期間即本公司之正常營業週期，通常超過 1 年。

二十、其他負債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流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382,160	\$369,784
代操作設備維護費用（附註十五）	9,836	14,134
應付退休金	6,299	6,134
應付營業稅	9,005	5,419
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4,938	4,769
其 他	<u>21,047</u>	<u>22,118</u>
	<u>\$433,285</u>	<u>\$422,358</u>
其他負債		
暫收 款	\$ 56,221	\$ 79,712
代收 款	18,848	13,537
存入保證金	<u>6,955</u>	<u>5,467</u>
	<u>\$ 82,024</u>	<u>\$ 98,716</u>

二一、負債準備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流		
工程虧損性合約	\$ 59,125	\$153,417
除役及維護準備	<u>49,167</u>	<u>98,639</u>
	<u>\$108,292</u>	<u>\$252,056</u>
非		
除役及維護準備	<u>\$ 27,739</u>	<u>\$ 17,969</u>

	工 程 虧 損 性 合 約	除 役 及 維 護 準 備	合 計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153,417	\$116,608	\$270,025
本年度提列	34,196	17,800	51,996
本年度轉列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	(128,488)	-	(128,488)
本年度支付	<u>-</u>	<u>(57,502)</u>	<u>(57,502)</u>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9,125</u>	<u>\$ 76,906</u>	<u>\$136,031</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IFRS 15）	\$ 66,906	\$110,290	\$177,196
本年度提列	170,970	21,808	192,778
本年度轉列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	(84,459)	-	(84,459)
本年度支付	<u>-</u>	<u>(15,490)</u>	<u>(15,490)</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53,417</u>	<u>\$116,608</u>	<u>\$270,025</u>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558,249	\$548,38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27,390)	(205,78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330,859</u>	<u>\$342,60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計畫資產淨 義務現值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8 年 1 月 1 日	<u>\$548,387</u>	(<u>\$205,781</u>)	<u>\$342,606</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973	-	10,973
利息費用 (收入)	<u>6,169</u>	(<u>2,394</u>)	<u>3,775</u>
認列於損益	<u>17,142</u>	(<u>2,394</u>)	<u>14,74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619)	(6,619)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095	-	1,095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計 劃 資 產 淨 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 22,145	\$ - \$ 22,145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28,733)	(28,73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493)	(6,619) (12,112)
福利支付	(1,787)	1,787 -
雇主提撥	-	(14,383) (14,383)
108 年 12 月 31 日	\$558,249	(\$227,390) \$330,859
107 年 1 月 1 日	\$500,562	(\$191,034) \$309,52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9,420	- 9,420
利息費用(收入)	6,218	(2,430) 3,788
認列於損益	15,638	(2,430) 13,20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5,256) (5,256)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6,675	- 6,67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7,723	- 7,72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24,046	- 24,04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8,444	(5,256) 33,188
福利支付	(6,257)	6,195 (62)
雇主提撥	-	(13,256) (13,256)
107 年 12 月 31 日	\$548,387	(\$205,781) \$342,606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255	\$ 2,482
推銷費用	387	220
管理費用	12,106	10,506
	\$14,748	\$13,208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750	1.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750	2.750
死亡率	台灣壽險業第五回 經驗生命表	台灣壽險業第五回 經驗生命表
離職率(%)	0~5.0	0~7.0
殘廢率	依死亡率之10%	依死亡率之1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u>(\$14,919)</u>	<u>(\$15,446)</u>
減少 0.25%	<u>\$15,510</u>	<u>\$16,076</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14,952</u>	<u>\$15,556</u>
減少 0.25%	<u>(\$14,464)</u>	<u>(\$15,028)</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因此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14,000</u>	<u>\$14,00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7 年	11.5 年

二三、資產負債之到期分析

本公司與環保工程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及非流動之標準，相關帳列金額依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及超過 1 年後將回收或償付之金額，列示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內	1 年 後	合 計
資 產				
合約資產—流動	\$ 204,510	\$ 463,409	\$ 667,919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209,425	-	1,209,425	
受限制銀行存款（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50,866	-	50,866	
存出保證金（列入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u>37,011</u>	<u>12,726</u>	<u>49,737</u>	
	<u>\$ 1,501,812</u>	<u>\$ 476,135</u>	<u>\$ 1,977,947</u>	
負 債				
合約負債—流動	\$ 259,623	\$ 714,027	\$ 973,65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88,173	52,527	640,700	
負債準備—流動	49,582	58,710	108,292	
存入保證金（列入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u>6,895</u>	<u>60</u>	<u>6,955</u>	
	<u>\$ 904,273</u>	<u>\$ 825,324</u>	<u>\$ 1,729,597</u>	
	107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合約資產—流動	\$ 102,938	\$ 787,180	\$ 890,118	
應收票據	788	-	788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758,883	-	1,758,883	

（接次頁）

(承前頁)

	1	年	內	1	年	後	合	計
受限制銀行存款（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	50,577		\$	-		\$	50,577
存出保證金（列入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u>57,934</u>			<u>16,631</u>			<u>74,565</u>
		<u>\$ 1,971,120</u>			<u>\$ 803,811</u>			<u>\$ 2,774,931</u>
負 債								
合約負債－流動	\$	299,508		\$	1,114,957		\$	1,414,465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77,786			165,608			943,394
負債準備－流動		99,450			152,606			252,056
存入保證金（列入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u>5,467</u>			<u>-</u>			<u>5,467</u>
		<u>\$ 1,182,211</u>			<u>\$ 1,433,171</u>			<u>\$ 2,615,382</u>

二 四、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千股）	<u>220,000</u>	<u>220,000</u>
額定股本	<u>\$2,200,000</u>	<u>\$2,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千股）	<u>123,743</u>	<u>123,743</u>
已發行股本	<u>\$1,237,426</u>	<u>\$1,237,426</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股票發行溢價	\$628,364	\$628,364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處分資產增益	<u>10</u>	<u>10</u>
	<u>\$628,374</u>	<u>\$628,374</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項公積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為止。
2. 視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酌提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 如尚有可分配之盈餘，再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同意分派之。

本公司處於穩定成長之高科技工程市場，為發展多角化策略，將開發環保、能源等投資計畫，擴大營運基礎。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時，將兼顧股利之穩定性，除有資金需求外，每年度分配之盈餘，佔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五十以上，其中股東紅利現金部份不低於股東紅利百分之十。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6 月經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每 股 股 利 (元)			
	107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9,786	\$ 18,681		
特別盈餘公積	8,593	28,187		
現金股利	<u>136,117</u>	<u>154,678</u>	\$ 1.1	\$ 1.25
	<u>\$154,496</u>	<u>\$201,546</u>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經董事會擬議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3,535	
特別盈餘公積	31,875	
現金股利	<u>148,491</u>	\$ 1.2
	<u>\$193,901</u>	

有關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 109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 年度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u>(\$104,626)</u>	<u>(\$109,657)</u>
稅率變動	-	3,903
當年度產生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份額	(31,020)	1,22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相關所得稅	<u>6,112</u>	<u>(94)</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24,908)</u>	<u>5,031</u>
年底餘額	<u>(\$129,534)</u>	<u>(\$104,626)</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8 年度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IFRS 9)	<u>\$78,341</u>	<u>\$82,813</u>
稅率變動	-	(3,541)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權益工具	6,765	72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4,596)	(1,409)
未實現損益相關所得稅	<u>(1,353)</u>	<u>(145)</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816</u>	<u>(4,371)</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 年度	107 年度
關聯企業處分權益工具 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 盈餘	\$ 103	(\$ 101)
年底餘額	<u>\$79,260</u>	<u>\$78,341</u>
3. 避險工具損益		
	108 年度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IFRS 9)	<u>(\$10,495)</u>	<u>(\$24,443)</u>
稅率變動	-	883
當年度產生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 變動損益－匯率 風險	77	24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 企業之份額	(2,620)	421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 變動損益相關所 得稅	(15)	(48)
重分類調整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 變動損益－匯率 風險	(6,660)	15,564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 變動損益相關所 得稅	<u>1,332</u>	<u>(3,113)</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7,886)</u>	<u>13,948</u>
年底餘額	<u>(\$18,381)</u>	<u>(\$10,495)</u>

二五、收入

本公司於個體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收入，皆屬客戶合約收入，並已依經濟因素細分。

(一) 合約餘額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u>\$ 1,209,425</u>	<u>\$ 1,759,671</u>	<u>\$ 1,281,602</u>
合約資產－流動			
工程合約	<u>\$ 667,919</u>	<u>\$ 890,118</u>	<u>\$ 1,500,622</u>
合約負債－流動			
工程合約	\$ 973,650	\$ 1,412,915	\$ 1,586,346
預收出售房地價款	<u>-</u>	<u>1,550</u>	<u>-</u>
	<u>\$ 973,650</u>	<u>\$ 1,414,465</u>	<u>\$ 1,586,346</u>
合約負債－非流動			
預收出售房地價款	<u>\$ -</u>	<u>\$ -</u>	<u>\$ 1,550</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間點與客戶付款時間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工程合約	<u>\$1,227,318</u>	<u>\$1,432,399</u>

(二)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彙總金額為 9,574,836 千元，本公司將隨工程完工及合約完成逐步認列收入，該些合約收入預計將於 111 年 12 月底前陸續認列。

二六、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8 年度	107 年度
利息收入	\$ 20,809	\$ 26,280
股利收入	22,694	15,382
其 他	<u>742</u>	<u>728</u>
	<u>\$ 44,245</u>	<u>\$ 42,390</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 年度	107 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 6,826)	\$17,43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利益	1,077	1,535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利益	569	-
其 他	(353)	(1,471)
	<u>(\$ 5,533)</u>	<u>\$17,502</u>

上述外幣兌換損益淨額包括：

	108 年度	107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21,568	\$28,504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8,394)	(11,066)
淨 損 益	<u>(\$ 6,826)</u>	<u>\$17,438</u>

(三) 財務成本

	108 年度	107 年度
商業本票利息	\$ 170	\$ 2,126
銀行借款利息	2,239	3,165
租賃負債利息	808	-
關係人借款利息(附註三 一)	1,970	1,567
	<u>\$ 5,187</u>	<u>\$ 6,858</u>

(四) 折舊及攤銷

	108 年度	107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360	\$18,487
使用權資產	26,301	-
無形資產	5,469	6,647
	<u>\$50,130</u>	<u>\$25,13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5,886	\$ 3,995
營業費用	28,775	14,492
	<u>\$44,661</u>	<u>\$18,48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5,469</u>	<u>\$ 6,647</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8 年度	107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	\$1,029,271	\$1,000,645
勞健保	84,544	82,952
其他	<u>25,659</u>	<u>28,963</u>
	<u>1,139,474</u>	<u>1,112,560</u>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二）		
確定提撥計畫	37,660	36,976
確定福利計畫	<u>14,748</u>	<u>13,208</u>
	<u>52,408</u>	<u>50,184</u>
員工福利費用	<u>\$1,191,882</u>	<u>\$1,162,74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76,379	\$ 889,619
營業費用	<u>315,503</u>	<u>273,125</u>
	<u>\$1,191,882</u>	<u>\$1,162,744</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章程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不低於 0.1%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及董監事酬勞。108 及 107 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皆以現金發放）分別於 109 年及 108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員工酬勞	\$ 4,072	\$ 3,974
董監事酬勞	814	79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七、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26,609	\$ 24,325
以前年度之調整	116,250	2,850
土地增值稅	<u>61</u>	<u>-</u>
	<u>142,920</u>	<u>27,175</u>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11,832)	(14,782)
稅率變動	-	12,936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10,335)</u>	<u>-</u>
	<u>(122,167)</u>	<u>(1,846)</u>
	<u>\$ 20,753</u>	<u>\$ 25,329</u>

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稅前淨利	<u>\$147,611</u>	<u>\$123,19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		
算之所得稅費用	\$ 29,522	\$ 24,639
稅上不予課稅之收益	(14,745)	(13,896)
土地增值稅	61	-
投資抵減	-	(1,200)
稅率變動	-	12,936
以前年度之調整	<u>5,915</u>	<u>2,850</u>
	<u>\$ 20,753</u>	<u>\$ 25,329</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已於稅率變動當年度全數認列。此外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 10% 調降為 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108 年度	107 年度
遞延所得稅		
稅率變動當年度產生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	\$ 4,81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3,54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3,903
避險工具損益	-	883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2,423)	6,63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353)	(145)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6,112	(94)
避險工具損益	<u>1,317</u>	<u>(3,161)</u>
	<u>\$ 3,653</u>	<u>\$ 9,297</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u>	<u>\$ 4,964</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1,790</u>	<u>\$ 1,034</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36,559	\$ 73	(\$ 2,423)	\$ 34,209
負債準備	16,500	(5,935)	-	10,565
工程收入成本財稅差	30,625	(18,860)	-	11,765
未實現銷貨毛利	10,655	4,049	-	14,704
國外投資損失	-	11,148	-	11,148
其他	<u>34,805</u>	<u>(1,523)</u>	<u>7,429</u>	<u>40,711</u>
	<u>\$129,144</u>	<u>(\$ 11,048)</u>	<u>\$ 5,006</u>	<u>\$123,10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投資收益	\$133,215	(\$133,215)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23,752</u>	<u>-</u>	<u>1,353</u>	<u>25,105</u>
	<u>\$156,967</u>	<u>(\$133,215)</u>	<u>\$ 1,353</u>	<u>\$ 25,105</u>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6,075	(\$ 968)	\$ 11,452	\$ 36,559
負債準備	13,024	3,476	-	16,500
工程收入成本財稅差	11,299	19,326	-	30,625
未實現銷貨毛利	5,119	5,536	-	10,655
其他	<u>33,654</u>	<u>(380)</u>	<u>1,531</u>	<u>34,805</u>
	<u>\$ 89,171</u>	<u>\$ 26,990</u>	<u>\$ 12,983</u>	<u>\$129,14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投資收益	\$108,071	\$ 25,144	\$ -	\$133,2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20,066</u>	<u>-</u>	<u>3,686</u>	<u>23,752</u>
	<u>\$128,137</u>	<u>\$ 25,144</u>	<u>\$ 3,686</u>	<u>\$156,967</u>

上述其他暫時性差異主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換算及未實現兌換損益淨額等之暫時性差異。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6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八、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分子－本年度淨利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本年度淨利	<u>\$126,858</u>	<u>\$ 97,864</u>

分母－股數

	108 年度	107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123,743	123,74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43</u>	<u>16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123,886</u>	<u>123,909</u>

單位：千股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_____	\$ _____	\$ 22,424	\$ 22,42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未上市股票	\$ _____	\$ _____	\$ 139,272	\$ 139,272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_____	\$ _____	\$ 20,747	\$ 20,74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未上市股票	\$ _____	\$ _____	\$ 132,507	\$ 132,507

108 及 107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8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 計
年初餘額	\$ 20,747	\$ 132,507	\$ 153,254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合 計
	金 融 資 產	金 融 資 產	
購 買	\$ 600	\$ -	\$ 600
認列於損益	1,077	-	1,07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6,765	6,765
年底餘額	<u>\$ 22,424</u>	<u>\$139,272</u>	<u>\$161,696</u>
當年度未實現其他利益	<u>\$ 1,077</u>		<u>\$ 1,077</u>

107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合 計
	金 融 資 產	金 融 資 產	
年初餘額	\$ 19,212	\$131,783	\$150,995
認列於損益	1,535	-	1,53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724	724
年底餘額	<u>\$ 20,747</u>	<u>\$132,507</u>	<u>\$153,254</u>
當年度未實現其他利益	<u>\$ 1,535</u>		<u>\$ 1,535</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之公允價值係參考被投資公司最近期淨值或交易價格估算；國外未上市股票係採用市場法估算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2,424	\$ 20,747
避險之金融資產	445,187	1,130,85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2,251,181	2,948,2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9,272	132,507

(接次頁)

(承前頁)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負 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2)	\$1,390,940	\$2,421,11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流動部分列入其他流動資產項下）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流動列入其他流動負債項下）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避險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權益投資、其他金融資產、應付帳款、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等，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外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控制度進行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外幣銀行存款與確定承諾反向之匯率變動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四。

下表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人民幣及美金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人民幣及美金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減少。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美 金 之 影 響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利 益	\$ 629	\$ 1,690	\$ 1,015	\$ 3,553
權 益	1,876	2,524	3,728	7,653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 險		
金融負債	\$ 76,249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 險		
金融資產	570,592	771,995

本公司因浮動利率金融資產而產生利率暴險。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將增加／減少 5,706 千元及 7,720 千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及質押定存（列入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餘額中，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10%客戶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甲客戶	\$ 474,456	\$ 523,905
乙客戶	211,159	336,491
丙客戶	143,515	4,914
丁客戶	44,063	242,003
戊客戶	<u>4,142</u>	<u>270,680</u>
	<u>\$ 877,335</u>	<u>\$1,377,993</u>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或易變現之金融商品，以及與金融機構簽訂授信合約維持適當之額度以支應公司營運所需。

下表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融資額度使用情形，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1	年	內	1	年	以	上	合	計
108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310,244		\$	-			\$	310,244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88,173			52,527				640,700
其他應付款		433,285			-				433,285
租賃負債		29,670			48,853				78,523
存入保證金		<u>6,895</u>			<u>60</u>				<u>6,955</u>
		<u>\$ 1,368,267</u>			<u>\$ 101,440</u>				<u>\$ 1,469,707</u>

（接次頁）

(承前頁)

	1	年	內	1	年	以	上	合	計
107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800,832		\$	-			\$	800,832
應付短期票券		250,000			-				250,00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77,786			165,608				943,394
其他應付款		422,358			-				422,358
存入保證金		5,467			-				5,467
		<u>\$ 2,256,443</u>			<u>\$ 165,608</u>				<u>\$ 2,422,051</u>

4. 現金流量避險

108年12月31日

避險工具	幣別	合約金額	到期期間	遠期價格	資產負債表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
現金流量避險						
避險之存款／預期採購	日圓	\$ 61,880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 17,079 \$ -
設備款及承攬工程	美金	7,790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233,555 -
	歐元	2,296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77,126 -
	人民幣	27,277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117,427 -
						<u>\$ 445,187</u> <u>\$ -</u>

108年度

避險工具	幣別	合約金額	到期期間	遠期價格	資產負債表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
現金流量避險						
避險之存款／預期採購	日圓	\$ 349,461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 97,220 \$ -
設備款及承攬工程	美金	20,603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632,822 -
	歐元	6,007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211,462 -
	人民幣	42,341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189,349 -
						<u>\$ 1,130,853</u> <u>\$ -</u>

107年12月31日

避險工具	幣別	合約金額	到期期間	遠期價格	資產負債表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
現金流量避險						
避險之存款／預期採購	日圓	\$ 349,461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 97,220 \$ -
設備款及承攬工程	美金	20,603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632,822 -
	歐元	6,007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211,462 -
	人民幣	42,341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189,349 -
						<u>\$ 1,130,853</u> <u>\$ -</u>

107年度

避險工具	幣別	合約金額	到期期間	遠期價格	資產負債表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
現金流量避險						
避險之存款／預期採購	日圓	\$ 349,461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 97,220 \$ -
設備款及承攬工程	美金	20,603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632,822 -
	歐元	6,007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211,462 -
	人民幣	42,341	NA	NA	避險之金融資產	189,349 -
						<u>\$ 1,130,853</u> <u>\$ -</u>

三一、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中國鋼鐵公司	母 公 司
China Ecotek Vietnam Company Ltd.	子 公 司
中宇營造公司	子 公 司
研創環保公司	子 公 司
中龍鋼鐵公司（中龍）	兄 弟 公 司
中鋼機械公司（中機）	兄 弟 公 司
聯鋼營造工程公司	兄 弟 公 司
中鋼印度公司	兄 弟 公 司
中鋼光能公司（中鋼光能）	兄 弟 公 司
中鴻鋼鐵公司	兄 弟 公 司
中鋼鋁業公司	兄 弟 公 司
鋼堡科技公司	兄 弟 公 司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	兄 弟 公 司
中冠資訊公司	兄 弟 公 司
中鋼保全公司	兄 弟 公 司
中聯資源公司	兄 弟 公 司
中鋼企管顧問公司	兄 弟 公 司
高科磁技公司	兄 弟 公 司
CSC Steel Sdn. Bhd.	兄 弟 公 司
鑫科材料科技公司	兄 弟 公 司
China Steel Sumikin Vietnam Joint Stock Company	兄 弟 公 司
磁科公司	兄 弟 公 司
聯鋼開發公司	兄 弟 公 司
網路優勢公司	兄 弟 公 司
興達海洋基礎公司（興達海基）	兄 弟 公 司
中國鋼鐵結構公司	兄 弟 公 司
Formosa Ha Tinh Steel Corporation（台塑河靜）	其 他 關 係 人
瑞展動能公司	關 聯 企 業
宏利汽車部件公司	關 聯 企 業
春雨工廠公司	本 公 司 監 察 人

(二) 營業交易

營 業 收 入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母 公 司	\$3,095,377	\$3,631,087
子 公 司	61,248	76,263

（接次頁）

(承前頁)

	108 年度	107 年度
兄弟公司		
中 龍	\$1,224,813	\$1,392,101
中鋼光能	1,170,929	1,248,788
其 他	460,614	225,825
關聯企業	550	7,669
其他關係人—台塑河靜	<u>968,352</u>	<u>965,349</u>
	<u>\$6,981,883</u>	<u>\$7,547,082</u>
<u>進 貨 及 外 包 費</u>		
母 公 司	\$ 12,143	\$ 48,731
子 公 司	-	55,784
兄弟公司	541,331	485,294
本公司監察人	-	704
	<u>\$ 553,474</u>	<u>\$ 590,513</u>

本公司來自上述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為工程收入，其工程合約總價係依個案規模或性質分別議定，收款期間約為開立發票後 2 至 3 個月內，本公司承攬關係人之工程與承攬其他非關係人之工程合約不同，是以並無類似交易可供比較。

進貨及外包費亦依個案模式或性質議定，於 1 至 2 個月內付款，上述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與非關係人不同，是以無類似交易可資比較。

資產負債表日之合約資產、合約負債及應收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資產—流動	母 公 司	\$ 156,662	\$ 527,755
	兄弟公司		
	中鋼光能	9,774	140,496
	其 他	18,075	11,559
	其他關係人—台塑河靜	25,518	1,124
		<u>\$ 210,029</u>	<u>\$ 680,934</u>

(接次頁)

(承前頁)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 年	107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合約負債－流動		
母 公 司	\$ 130,754	\$ 1,164,013
子 公 司	2,352	-
兄弟公司		
中鋼光能	476,146	32,089
其 他	137,154	31,395
其他關係人－台塑河 靜	18,958	85,702
	<u>\$ 765,364</u>	<u>\$ 1,313,199</u>
應收帳款－關係人		
母 公 司	\$ 211,159	\$ 336,491
子 公 司	9,904	14,898
兄弟公司		
中鋼光能	474,456	523,905
其 他	201,533	240,950
關聯企業	289	289
其他關係人－台塑河 靜	44,063	242,003
	<u>\$ 941,404</u>	<u>\$ 1,358,536</u>
應付帳款－關係人		
母 公 司	\$ 1,922	\$ 305
子 公 司	18,997	26,283
兄弟公司	8,818	15,875
	<u>\$ 29,737</u>	<u>\$ 42,463</u>

流通在外應付關係人帳款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應收關係人帳款未收取保證，108 及 107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三) 其他交易

1. 工程承包

營業收入中所述承攬之工程合約，其尚未履約之餘額
明細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母 公 司	\$6,822,649	\$1,176,161
子 公 司	2,197	5,266

(接次頁)

(承前頁)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兄弟公司		
中 龍	\$1,016,614	\$1,044,925
中鋼光能	701,859	771,566
興達海基	122,431	435,700
其 他	2,447	19,672
其他關係人—台塑河靜	<u>156,134</u>	<u>663,146</u>
	<u>\$8,824,331</u>	<u>\$4,116,436</u>

另因承攬工程合約之工程進度累積履約餘額明細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母 公 司	\$ 2,711,564	\$ 3,481,883
子 公 司	20,752	12,724
兄弟公司		
中鋼光能	3,554,831	2,458,264
中 龍	1,305,384	976,137
其 他	399,362	1,126,521
其他關係人—台塑河靜	<u>2,169,137</u>	<u>1,659,601</u>
	<u>\$10,161,030</u>	<u>\$ 9,715,130</u>

2. 承租協議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母 公 司 流動）	<u>\$38,016</u>

	108 年度	107 年度
利息費用		
母 公 司	<u>\$ 402</u>	<u>\$ -</u>
租賃費用		
母 公 司	<u>\$ -</u>	<u>\$13,081</u>

3. 向關係人借款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向母公司短期融資之信用借款皆為 310,000 千元，借款年利率分別為

0.68%~0.69%及 0.54%。108 及 107 年度利息費用分別為 1,970 千元及 1,567 千元。

(四)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08 年度	107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薪資、紅利及獎金)	\$ 20,956	\$ 18,288
退職後福利	-	81
	<u>\$ 20,956</u>	<u>\$ 18,36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工程履約擔保：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定期存款(列入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u>\$ 50,866</u>	<u>\$ 50,577</u>

三三、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為承攬工程之履約保證金及保固金由銀行提供保證計 908,409 千元。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匯率元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人 民 幣	\$ 41,876	4.305	\$ 180,277
美 金	11,176	29.98	335,052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歐 元	\$	2,297		33.59		\$	77,142	
日 圓		61,881		0.276			17,079	
非貨幣性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美 金		4,645		29.98			139,272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人 民 幣		16,299		4.305			70,169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人 民 幣		80,124		4.472			358,315	
美 金		32,169		30.715			988,085	
歐 元		6,008		35.200			211,479	
日 圓		349,469		0.2782			97,222	
非貨幣性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美 金		4,314		30.715			132,507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人 民 幣		14,099		4.472			63,049	

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外幣兌換淨損益（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 6,826 千元及利益 17,438 千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108 年度應揭露之事項如下：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六、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個體財務報告得不予揭露。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特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年 度 目 錄 科 別	股 數 ／ 單 位	面 金 額 (%)	持 股 比 例 (%)	底	
							允 價 值	備 註
本 公 司	股 票 永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進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宇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宇能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 本公司擔任該公司董事 - - 本公司擔任該公司董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440,000	\$ 12,898	1.14	\$ 12,8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500,000	8,926	1.84	8,92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74,681	600	19.30	6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650,000	-	3.85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391,249	-	0.16	-	
			資產－非流動		<u>\$ 22,424</u>		<u>\$ 22,424</u>	
股 票 Asia Pacific Energy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擔任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12,500	<u>\$ 139,272</u>	11.11	<u>\$ 139,272</u>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人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款項		註
			進(銷)貨金額	估(銷)貨之總比率(%)		應收(付)款項	估(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本公司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中鋼美能股份有限公司 Formosa Ha Tinh Steel Corporation 中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興達海洋基礎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兄弟公司 兄弟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兄弟公司 兄弟公司 其他關係人	工程收入	(\$ 2,940,758)	(36)	\$ 211,159	17	
			工程收入	(1,212,688)	(15)	117,651	10	
			工程收入	(1,170,812)	(14)	474,456	39	
			工程收入	(968,352)	(12)	44,063	4	
			進貨	460,154	6	(2,783)	-	
China Ecotek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Formosa Ha Tinh Steel Corporation	其他關係人	工程收入	(386,071)	(5)	83,796	7	
			工程收入	(731,904)	(59)	79,875	45	

註：參閱附註三一。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 表 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人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逾期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逾期後收回金額	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 理 方 式		
本公司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中鋼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兄弟公司 兄弟公司	\$211,159 474,456 117,651	11.30 2.35 8.79	\$ -	-	\$202,775	\$ -
					-	-	-	-
					-	-	86,672	-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形 式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1	本公司	China Ecotek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母公司對子公司	\$ 61,248	成本加成計價		合併總資產或總資產之比率(%) 1.00
1	本公司	China Ecotek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母公司對子公司	12,061	依合約規定		-
2	中宇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11,865	成本加成計價		-
2	中宇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18,598	依合約規定		-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被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	截至年度末止實收資本金額 \$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溢(損)投資費 \$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溢(損)投資費 \$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溢(損)投資費 \$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溢(損)投資費 \$
本公司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美國	投資控股	494,146	-	-	-	1,032,779	(108,524)	(108,524)	(108,524)
本公司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薩摩亞	投資控股	-	-	100.00	100.00	(108,524)	(108,524)	(108,524)	(108,524)
本公司	CEC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控股	163,779	339,339	100.00	100.00	(5,315)	(5,315)	(5,315)	(5,315)
本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薩摩亞	投資控股	30,642	30,642	100.00	100.00	(498)	(498)	(498)	(498)
本公司	中宇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工程業	25,000	25,000	100.00	100.00	5,372	5,372	5,372	5,372
本公司	中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鋼鐵設備軌道車輛運輸設備電等機械設備製銷	329,174	329,174	26.02	26.02	468,742	173,758	45,212	45,212
本公司	輝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一般投資	14,233	14,233	40.00	40.00	(278)	(278)	(111)	(111)
本公司	啟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一般投資	8,000	8,000	40.00	40.00	15,807	1,605	642	642
本公司	景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一般投資	8,050	8,050	35.00	35.00	14,994	1,696	594	594
本公司	United Steel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美國佛羅里達州	投資控股	8,262	8,262	0.61	0.61	5,094	(173,415)	(1,058)	(1,058)
本公司	弘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一般投資	6,000	6,000	30.00	30.00	11,779	1,595	478	478
本公司	尚捷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一般投資	2,822	3,528	1.07	1.07	3,843	20,947	221	221
本公司	中鋼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太陽能發電	348,800	240,000	20.00	20.00	297,021	18,809	20,362	20,362
本公司	歐姆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	50,000	50,000	5.52	5.52	43,594	(18,875)	(1,042)	(1,042)
本公司	研創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環保工程、機電工程、代客運送機電機	25,000	25,000	100.00	100.00	24,134	(375)	(375)	(375)
本公司	China Ecosk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工程設計建造服務	27	-	0.10	0.10	41	671	-	-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China Ecosk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越南	工程設計建造服務	302,065	302,065	100.00	100.00	784,253	(111,749)	(111,749)	(111,749)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China Ecosk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工程設計建造服務	-	27	-	-	671	671	-	-
C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hina Ecosk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工程設計建造服務	27,070	27,070	99.90	99.90	40,420	671	671	671

註 1：參閱附註十二。

註 2：CEC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減資已完成，惟尚未完成變更登記。

註 3：係設立於薩摩亞之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所投資。

註 4：係設立於美國德拉瓦之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所投資。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及 武漢德惠環保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總額 \$ 119,920	投資方式 透過轉投資第三 地區有限公司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再投資大陸公 司	本年初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 13,491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 -	本年度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 -	年底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 -	被投資公司之 股本總額(續) \$ 32,805	被投資公司之 持股比例(續) 30.00%	本公司 應佔資本 總額(續) \$ 9,920	本年度認列 之投資收益(損失) (註2)	本年底底地資產 減價準備已匯回投資成本備 \$ -	註3及5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及 武漢德惠環保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工程技術諮詢服務	119,920	透過轉投資第三 地區有限公司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再投資大陸公 司	-	-	-	13,491	32,805	30.00	27	-	-	註3及6
寧波易緯粉業科技有限公司	鋼製品之生產買賣	1,469,020	透過轉投資第三 地區有限公司 (United Steel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再投資大陸公 司	8,994	-	-	8,994	(173,600)	0.61	(1,059)	665	-	註3及6
廈門次宇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國際材料等進出口	179,880	透過轉投資第三 地區有限公司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再投資大陸公 司	179,880	-	-	179,880	3,293	100.00	3,293	-	171,234	註3及6
武漢武鋼字科環保技術有限公司	環保機電工程與代營運	-	透過轉投資第三 地區獨立公司 (CEC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再投 資大陸公司	344,406	-	-	344,406	-	-	-	-	-	註4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本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 網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註 1)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546,771	\$ 663,041	\$ 1,779,107

註 1：依投審會 2008.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限額為淨值之 60%。

註 2：係按經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 3：參閱附註十二。

註 4：已於 107 年 6 月完成處分及股權轉讓，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應收處分價款 20,695 千元未收回。

註 5：係設立於美國德拉瓦之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所投資。

註 6：係設立於薩摩亞之 CE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所投資。

中宇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 宗 德

